



SD GOLD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GOLD MINING CO., LT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1787

(A joint stock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ANNUAL REPORT 年度報告

目 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董事長報告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29
董事會報告	37
監事會報告	85
企業管治報告	91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9
• 合併損益表	116
• 合併綜合收益表	117
• 合併財務狀況表	118
• 合併權益變動表	120
•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3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5
釋義	243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劉欽先生
王樹海先生
湯琦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國紅先生
王立君先生
汪曉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運敏先生
劉懷鏡先生
趙峰女士

監事

李小平先生
劉延芬女士
樂波先生

審核委員會

趙峰女士(主席)
李國紅先生
汪曉玲女士
王運敏先生
劉懷鏡先生

提名委員會

王運敏先生(主席)
王立君先生
劉欽先生
劉懷鏡先生
趙峰女士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劉懷鏡先生(主席)
王樹海先生
湯琦先生
王運敏先生
趙峰女士

戰略委員會

李國紅先生(主席)
王立君先生
汪曉玲女士
王運敏先生
劉懷鏡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湯琦先生
伍秀薇女士(FCG, HKFCG)

香港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
3203至3207室

中國法律顧問

北京市華聯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朝陽區
亮馬橋路32號
高瀾大廈10層
郵編：100125

國際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國內核數師

天圓全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中國註冊辦事處及總部

中國濟南市歷城區
經十路2503號
郵政編碼250107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
4003-06室

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01787
上海證券交易所：600547

網址

<http://www.sdhjgf.com.cn>

摘錄自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的2017年至2021年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收益	33,932,646	63,689,514	62,613,141	56,250,494	51,041,303
銷售成本	(31,557,552)	(56,956,948)	(57,601,794)	(52,213,915)	(47,398,660)
毛利	2,375,094	6,732,566	5,011,347	4,036,579	3,642,643
銷售費用	(361,149)	(107,147)	(188,120)	(126,995)	(31,152)
一般及管理費用	(2,409,669)	(2,831,702)	(1,768,667)	(1,445,860)	(1,214,344)
研發費用	(345,606)	(390,492)	(333,050)	(321,041)	(273,559)
其他收入	21,104	27,183	37,704	14,398	15,979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347,506	143,773	107,585	253,554	(30,625)
財務收入	71,645	73,714	71,466	67,646	37,445
融資成本	(732,639)	(832,827)	(866,894)	(936,319)	(575,96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1,820	10,669	1,319	38,066	34,024
除稅前(虧損)/利潤	(11,894)	2,825,737	2,072,690	1,580,028	1,604,445
所得稅費用	(217,620)	(574,202)	(660,376)	(559,231)	(431,452)
年內(虧損)/利潤	(229,514)	2,251,535	1,412,314	1,020,797	1,172,993
應佔年內(虧損)/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221,301)	1,998,918	1,290,503	964,411	1,118,920
非控股權益	(8,213)	252,617	121,811	56,386	54,073
	(229,514)	2,251,535	1,412,314	1,020,797	1,172,993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人民幣元)(附註)	(0.10)	0.46	0.30	0.25	0.31

附註：本報告期本公司權益工具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包含報告期歸屬於永續債持有人的利息人民幣205,047千元，扣除永續債利息後，本報告期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應佔年內虧損為人民幣426,348千元，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虧損)/盈利時扣除了永續債利息的影響。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已因於2019年8月20日及2020年8月19日紅股發行而追溯調整。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乃摘錄自招股章程，並未計及假設於2017年1月1日已完成收購山金金控及其附屬公司時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額	79,036,550	70,105,973	58,848,726	54,560,477	43,131,721
負債總額	47,075,671	34,437,650	32,780,401	28,886,040	25,637,955
非控股權益	2,632,225	4,644,236	2,860,413	1,943,845	1,026,341
永久債券	6,249,387	3,999,387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9,328,654	31,024,088	23,207,912	23,730,592	16,467,425

附註：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資料乃摘錄自招股章程，並不包括山金金控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乃由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透過涉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所收購。

董事長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各位對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的信任與支持。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向各位股東呈報山東黃金2021年度報告，並彙報公司在此期間的業績。

本公司營運概況

報告期內公司所從事的主要業務、經營模式及行業情況說明

報告期內公司的主要業務

報告期內，公司批准許可範圍內的業務主要為：黃金開採、選冶、黃金礦山專用設備、建築裝飾材料(不含國家法律法規限制產品)的生產、銷售，主要生產標準金錠和各種規格的投資金條和銀錠等產品。

公司所轄礦山企業分佈於中國山東、福建、內蒙、甘肅、新疆等地以及南美洲阿根廷、非洲加納等國家，形成了集黃金勘探、採礦、選冶、冶煉(精煉)和黃金產品深加工、銷售以及礦山設備物資的生產、銷售於一體完整產業鏈，並擁有行業領先的科技研發體系，以及相配套的產業鏈金融平台。

經營模式

規模化生產經營

公司以黃金礦產資源開發利用為主業，採用分散採選、集中冶煉的生產模式，著力發揮公司位於膠東半島的萊州區域黃金資源的規模化優勢和現代化生產水平。公司所屬玲瓏金礦、焦家金礦、三山島金礦、新城金礦，在全國相繼實現累計黃金產量過百噸，公司是國內唯一擁有4座礦山累計產金過百噸的企業；公司通過建設、推廣國際一流示範礦山項目為載體，大力提高機械化作業水平和企業效能，助力公司規模化經營。目前礦山企業的生產裝備水平和機械化程度處於國內礦業界領先地位，井下無軌採掘設備處於世界先進水平。當前公司正加快推進世界級黃金基地建設，確定了以「三山島資源帶、焦家資源帶、新城資源帶」等礦權資源為基礎，以礦業、冶煉、循環經濟、智能礦山、生態礦業、產業協同六大規劃板塊為依託的世界級黃金基地建設規劃，為公司的規模化生產經營及發展壯大提供強大的資源支撐。

科技創新驅動

公司始終注重技術創新，以構建企業數字化時代核心競爭力為主線，加快新一代信息技術與工業自動化的深度融合。所屬深井採礦實驗室、充填工程實驗室和選冶實驗室已逐步發揮科技引領作用，創新能力和科技實力顯著增強，科技創新工作亮點紛呈。承擔及參與的國家重點研發計劃項目成果顯著，創新平台及體系日趨完善，2021年加快推進的ERP項目、井下物聯網、生產大數據、設備操作人工智能項目等先進信息技術進一步推廣應用，部分科研成果正在或即將為公司的技術創新發展起到關鍵支撐作用。2021年26項成果獲得省部級以上獎勵，在公司內推廣應用24項實用性強、創新點突出、應用範圍廣的科技成果。深入開展「機械化換人、自動化減人」三年專項整治活動，礦山機械化採掘總量同比大幅提升。

安全綠色發展

公司堅持尊重生命、安全至上，逐年加大安全、環保投入規模。持續完善環境管理，深化節能減排，自覺踐行綠色、低碳發展模式，進一步加強綠色礦山建設。2021年順利完成權屬企業「碳排放」基數「摸底」調查工作。在以山東黃金礦業(鑫匯)有限公司為代表的無尾無廢礦山引領下，招遠萊州地區的核心主力礦山企業尾砂綜合利用建設項目加快開展，工程項目在加快推進中，力爭在2022年末實現尾砂無外排。不斷提升和放大「山東黃金、生態礦業」的國際影響力、美譽度。

董事長報告

行業發展情況及山東黃金所處位置情況

從國際環境看，當前疫情仍在持續，國際局勢動盪，全球經濟前景面臨較大不確定性。百年變局與世紀疫情相互疊加，世界進入新的動盪變革期。從國內經濟表現來看，2021年我國國民經濟持續穩定恢復，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速在全球經濟體中名列前茅，但面臨的不確定性因素明顯增多，外部環境更加複雜嚴峻。

從宏觀政策看，2021年，隨著疫苗普及，全球經濟逐漸擺脫疫情陰霾。與此同時，為應對疫情出台的寬鬆財政貨幣政策也面臨逐步退出壓力，經濟復甦基礎仍不穩固。全球經濟及礦產資源供需格局深度調整，礦產資源全球穩定供應的挑戰凸顯，主要礦產品價格大幅波動，礦業行業發展機遇與挑戰並存。由於疫情在我國率先得到全面控制，我國社會經濟快速穩定恢復，拉動了礦產品需求，成為推動全球礦業回暖和驅動全球經濟復甦的重要力量。

從金價表現看，2021年，黃金價格整體高位震盪略偏弱。一方面，需求復甦、供應鏈緊張以及大宗商品價格大幅上漲造成全球通脹水平明顯攀升，大國博弈和地緣政治風險加劇等共同為金價提供了一定支撐；但另一方面，通脹水平過高也使得西方發達國家的貨幣政策緊縮預期不斷強化，成為拖累金價的主要因素。2021年倫敦現貨黃金開盤1,903.71美元/盎司，最高1,959.33美元/盎司，最低1,676.10美元/盎司，收盤1,829.24美元/盎司，年跌幅約3.6%，以下午定盤價計算的全年均價為1,798.61美元/盎司，同比上漲約1.6%；上海黃金交易所黃金Au9999開盤人民幣397.48元/克，最高人民幣402.48元/克，最低人民幣260.88元/克，收於人民幣373.85元/克，年跌幅約4.1%。全年加權平均價格為人民幣373.67元/克，同比下跌約3.7%。

從供需方面看，2021年，國內黃金產量下降而消費大幅回升。據中國黃金協會最新統計，2021年，國內原料黃金產量為328.98噸，比2020年減產36.36噸，同比下降9.95%。其中，黃金礦產金完成258.09噸，有色副產金完成70.89噸。另外，2021年進口原料產金114.58噸，若加上這部分，全國共生產黃金443.56噸，同比下降7.50%。2021年，全國黃金實際消費量1,120.90噸，與2020年同期相比增長36.53%。其中：黃金首飾711.29噸，較2020年同期增長44.99%；金條及金幣312.86噸，較2020年同期增長26.87%；工業及其他用金96.75噸，同比增長15.44%。

從市場成交情況看，2021年，國內黃金成交量與成交金額雙雙下滑。其中：上海黃金交易所全部黃金品種累計成交量雙邊3.48萬噸(單邊1.74萬噸)，同比下降40.62%，成交額雙邊人民幣13.08萬億元(單邊人民幣6.54萬億元)，同比下降41.99%；上海期貨交易所全部黃金品種累計成交量雙邊9.71萬噸(單邊4.85萬噸)，同比下降11.33%，成交額雙邊人民幣34.19萬億元(單邊人民幣17.10萬億元)，同比下降17.54%。

2021年，國內黃金產量下降，但產業集中度提升，大型黃金企業「走出去」步伐加快。年初，山東煙臺地區發生兩宗金礦安全事故，山東省決定對省內所有地下非煤礦山進行安全檢查。根據中國黃金協會統計，2021年，山東省內礦產金產量同比降幅超過50%；河南省黃金主產區靈寶對中小型黃金企業進行整頓，礦產金產量也大幅下滑。山東、河南兩個產金大省的階段性停產，造成2021年全國黃金產量下降。

同時，國內黃金行業不斷加大資源整合和兼併重組力度，產業集中度進一步提升。據中國黃金協會統計，2021年，大型黃金企業境內礦山礦產金產量121.68噸，佔全國的比重為47.14%。此外，大型黃金企業積極開發海外礦山資源，佳績頻傳。據中國黃金協會統計，2021年，山東黃金、紫金礦業、赤峰黃金等主要產金企業境外礦山實現礦產金產量38.63噸，同比上升19.86%。

山東省是中國黃金產量第一的省份，山東黃金是中國主要的礦產金生產企業之一，連續多年黃金產量位居前列。2021年山東黃金按照「強基固本、見底起勢」發展思路，努力化解省內地下非煤礦山安全檢查、產量效益大幅下滑、權證監管日趨嚴格等各項風險挑戰，著力解決權證完善、爆破作業管理、安全生產整治等難題，力促各類風險見底清零，迅速恢復正常生產經營秩序，省內資源整合取得較大突破，全面提升企業基礎管理水平和運營質量。2021年公司礦產金產量24.781噸(796.70千盎司)，較去年同期下降13.98噸，降幅36.06%；2021年公司礦產金佔全國礦產金總量的比重為9.6%。

2022年公司將穩外拓內，在穩步提升海外企業運營管理水平和黃金產量的同時，重點對國內優質資源項目進行兼併重組，進一步提升國內黃金資源儲備，全面優化提升生產經營、項目建設、國企改革、民生改善、安全環保水平，努力在各領域實現新的突破和提升。

董事長報告

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戰略優勢

公司堅持以戰略引領發展，始終保持戰略定力。緊緊圍繞「平安山金、生態山金、活力山金、人文山金」的發展理念，以「科技發展、資源勘查、併購整合、產業鏈延伸」為四大重點業務領域。山東省內牢牢把握金礦資源整合戰略機遇期，積極參與山東省金礦資源整合工作，大力推進重大項目建設；省外緊緊圍繞公司現有礦山及重要成礦帶，加快對優質資源項目兼併重組，充分發揮地方礦山協同效應；海外穩步提升企業運營管理水平，狠抓探礦增儲，優化技改技措，確保海外礦山產量；全面優化提升項目建設、運營管理、國企改革、科技創新、民生改善、安全環保水平，打造具有全球競爭力的世界一流礦業企業。

資源優勢

公司秉承「資源為先」理念，著力增強資源儲備。按照「內增外拓，做優做多」的思路，對內不斷加大探礦力度，對外積極開展資源併購。山東省內牢牢把握金礦資源整合戰略機遇期，積極參與山東省金礦資源整合工作，優化產業佈局，通過收購山東黃金集團所屬的山東萊州魯地金礦及山東地礦來金100%股權、萊州鴻升礦業45%股權、山東天承礦業100%股權，對萊州地區南呂—欣木、朱郭李家礦權等優質資源完成了併購，有力地推動了省內焦家—新城成礦帶的資源整合，有效地鞏固和增強了公司資源儲備，為打造膠東地區世界級的黃金生產基地奠定紮實的資源基礎。省外緊緊圍繞在產礦山周邊及深部，加快推進探轉採工作，將資源優勢切實轉化為經濟優勢。堅定不移實施「走出去」戰略，以更加開放包容的姿態，積極參與全球資源配置。公司先後成功收購卡帝諾資源有限公司、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進一步拓展了全球資源佈局。

規模優勢

公司以黃金礦產資源的開發利用為主業，實施「機械化換人、自動化減人」重點工程，快速提高「產、掘、裝、支、運」的自動化機械化水平，礦山裝備水平和機械化程度始終處於國內礦業界領先地位：三山島金礦國際一流示範礦山建設，引領了大中型礦山的機械化、自動化、智能化礦井建設步伐，新城金礦、焦家金礦等多家企業採掘機械化作業率達到50%以上，礦井輔助生產系統自動化控制率達到80%。山東黃金冶煉公司位居全國礦產金加工、交易量前列等。截至到目前，焦家金礦、玲瓏金礦、三山島金礦、新城金礦累計產金突破百噸，公司是國內唯一擁有四座累計產金突破百噸的礦山企業的上市公司。焦家金礦、三山島金礦、新城金礦、玲瓏金礦連續多年位居「中國黃金十大礦山」，焦家金礦、三山島金礦、新城金礦連續多年位居「中國經濟效益十佳礦山」。

技術優勢

公司深入貫徹「創新、協調、綠色、開放、共享」的新發展理念，緊扣生態保護和高質量發展主題，順應「智慧礦山」和「生態礦業」的發展方向，圍繞公司資源戰略，科技助力綠色勘探，全力打造膠東地區「千噸黃金資源基地」。以掌握礦業前沿核心技術為重點，加大科技研發投入，積極參與並承擔省部級重點研發項目。公司所屬深井開採實驗室、充填工程實驗室、選冶實驗室等三個實驗室圍繞深堅井建設、膏體充填技術、無尾礦山建設、有色金屬選礦及貴金屬冶煉等方向持續攻關，取得的自主創新成果為公司高質量發展提供的支撐作用日益凸顯。公司注重知識產權保護，堅持自主創新轉化為企業發展動力，2021年共申請並受理專利222項，授權專利249項，其中發明專利14項，全年獲得省部級科技獎勵26項。

董事長報告

人才優勢

公司樹立「以德為先、德才兼備、注重實績、群眾公認」的鮮明用人導向，不斷優化選人用人機制，拓寬人才引進培養渠道，統籌推進「管理、技術、技能」三支人才隊伍建設。大力選拔使用年輕幹部，優化公司人才梯隊建設，目前80後中層幹部數量佔比不斷增加；不斷完善專業技術職務職級體系，暢通專業技術人員職業發展通道；建立黃金礦業特有工種職業技能人才自主評價體系作為公司職業技能鑒定平台，填補目前全國黃金礦業特有工種職業技能評價空白，2021年度共有255人評價合格取得職業資格；與山東人才發展集團、山東科技大學等簽訂戰略合作協議，並受邀加入山東人才發展聯盟，在人才培養和引進等方面開展緊密的合作。

品牌優勢

公司把安全生產放在「重於一切、先於一切、高於一切、壓倒一切」的位置，堅定安全生產從「零事故」向「零隱患」理念轉變，加強隱患排查整治，加強源頭防控，築牢安全生產根基；圍繞「生態礦業」建設，深入推進污染防治攻堅，實施碳達峰、碳中和行動，推動減污降碳協同增效，提升綠色低碳發展水平，持續擦亮了「平安山金、生態山金」品牌形象。公司先後入選明晟MSCI、富時羅素、標普道瓊斯三大國際指數及上證50指數。2021年，公司先後榮獲第十二屆中國上市公司投資者關係論壇—天馬獎—「最佳投資者關係獎」和「最佳董事會獎」、第十五屆中國上市公司價值評選—A股上市公司社會責任獎、第三屆新財富—最佳上市公司、第十一屆中國證券金紫荊獎—最佳ESG實踐上市公司獎等多個獎項，入選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組織評選的「上市公司ESG實踐案例」，獲評上交所2020-2021年度信息披露評級A級，已經連續四年獲得該評級。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李國紅

中國·濟南
2022年3月28日

財務回顧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

- **收入**由2020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3,689.5百萬元，減少46.72%至約人民幣33,932.6百萬元，主要由於本期本集團自產金和外購金銷量減少以及銷售價格降低。
- **銷售成本**由2020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6,956.9百萬元，下跌44.59%至約人民幣31,577.6百萬元，主要由於本期外購金採購量減少。
- **毛利**由2020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732.6百萬元，減少64.72%至約人民幣2,375.1百萬元，主要由於本期本集團自產金和外購金銷量減少以及銷售價格降低。
- **銷售費用**由2020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07.1百萬元上升237.06%至約人民幣361.1百萬元，主要由於本期本公司子公司山金期貨有限公司的銷售佣金增加。
-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由2020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43.8百萬元，增加837.07%至約人民幣1,347.5百萬元，主要由於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及所持金融產品的收益增加所致。
- **一般及行政費用**由2020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831.7百萬元減少14.90%至約人民幣2,409.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期本集團計提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撥備減少。

流動資金與資金來源

本集團經營資本密集型行業。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來自其採礦及選礦業務擴張、勘探活動及收購探礦權和採礦權。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為(包括但不限於)營運所產生的資金、銀行融資、已發行或將予發行債券及股本私募配售。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從其營運產生現金，當債務到期時償還債務的能力以及本集團日後對經營和資本開支的需求。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儲備為約人民幣18,612.13百萬元及短期借款為約人民幣9,805.3百萬元。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人民幣4,525.4百萬元。基於以下考慮因素，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擁有營運資金充足性，以為未來融資需求及營運資金提供資金來源：(a)預計本集團會實現盈利，因此將繼續自未來業務營運產生經營現金流量；(b)本集團已經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長期業務關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董事認為本公司有充足現金流量以應付本集團未來十二個月的經營，包括其計劃的資本開支及當時的債務還款。本集團的借款包括來自山東黃金集團財務的總額為約人民幣577.54百萬元的未償還關聯方短期貸款及應計利息，年利率介乎3.4%至4.0%。本公司已發行兩期可續期公司債券。詳情請參閱下文「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於2018年8月13日，股東批准本公司建議根據相關中國證監會法律法規發行綠色債券。本公司於2019年3月22日發行固定利率為3.85%的綠色債券，期限為三年，總計人民幣10.0億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9年3月4日、19日、21日及22日刊發的公告。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全數償還該筆債券。

現金流

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由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182.5百萬元增加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525.4百萬元。

資產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

- 預付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405.9百萬元，減少18.76%至約人民幣3,579.4百萬元，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山金期貨有限公司轉入期貨交易所客戶保證金增加所致。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7,842.6百萬元增加94.44%至約人民幣15,249.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子公司應付工程款、股權收購款所致。
- 借款(包括流動及非流動負債)由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1,405.0百萬元，增加32.79%至約人民幣15,144.95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借款融資增加、發行超短期融資券所致。

- **其他非流動負債的非流動部分**由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39.5百萬元，增加76.42%至約人民幣951.7百萬元，主要由於子公司採礦權使用費增加所致。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由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8,672.6百萬元，上升10.55%至約人民幣9,587.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年增加黃金租賃業務所致。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與購置採礦及勘探權、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及投資物業有關。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簽約但尚未發生過的資本開支中購置採礦及勘探權、物業、廠房及設備總額為人民幣831.6百萬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人民幣8,334.94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626.8百萬元），包括在中國上市的股本證券、投資基金、資產管理計劃、信托計劃及結構性存款。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持有東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東海證券」）的證券。東海證券為一家於中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的公司，主要從事經紀業務、網上交易及投資諮詢業務。本集團共持有東海證券327,169,166股股份，佔東海證券全部已發行股份的17.6%。於2021年12月31日，根據本集團聘用之獨立評估師山東中新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所出具的評估報告中，於東海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4,774.2百萬元，為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總資產約6.1%。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持有的東海證券的證券錄得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1,034.4百萬元及東海證券並無派發股息。我們對東海證券的持續表現抱持樂觀態度。然而，我們將持續密切關注東海證券的表現。

本集團認為，除於東海證券的投資外，本集團的投資組合中概無其他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屬於重大投資，原因為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相關投資的賬面值超過本集團總資產的5%。

本集團就其投資採取審慎務實的投資策略。重大投資以及其他金融產品的投資以實現本集團回報的最大化，當中已考慮風險水平、投資回報及到期期限。本集團的投資策略是挑選相關風險相對較低的金融產品，以確保風險相對較低的穩定投資收入。在訂立任何投資前，本集團亦確保本集團業務、經營活動及資本開支仍擁有充足營運資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和合資企業的重大投資、收購及處置

除本年報中披露的內容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包括對任何實體進行資產比例超過8%的投資)，也並無對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和合資企業作重大收購或處置。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2021年，是「十四五」規劃開局之年，也是公司發展歷程中極為特殊、極具挑戰的一年。受年初山東五彩龍投資有限公司栖霞市笏山金礦、山東招遠曹家窪金礦(為山東省內兩家地方企業，均非山東黃金所屬企業)發生安全事故的影響，山東省內地下非煤礦山根據政府要求開展安全檢查，公司上半年關鍵生產經營指標出現大幅下滑。公司面對上述嚴峻挑戰，攻堅克難，多措並舉發力，全力以赴復工達產，多管齊下降本增效，深化改革激發活力，嚴抓安全環保穩定。自2021年下半年起，公司所屬礦山黃金產量逐步提升，下半年盈利出現較大增長，各項工作有序開展，整體呈現強力起勢、持續向上向好發展態勢，為實現「十四五」規劃奠定了良好基礎。

2021年，公司礦產金產量24.781噸，較去年同期下降13.98噸，降幅36.06%。公司著重開展了以下工作：

- (一) **發展方向更加明晰**。科學調整「十四五」戰略規劃，確定公司的戰略定位為「加快成為主優勢突出、公司治理優良、價值創造能力卓越的具有全球競爭能力的世界一流黃金礦業企業」，確定了在2021年「強基固本、見底起勢」，努力化解各項風險挑戰的基礎上，2022年穩外拓內，穩步提升海外企業運營管理水平和黃金產量，重點對國內優質資源項目進行併購；2023年內外聯動，推動公司各項工作跨越式提升，全面築牢公司行業領先優勢的「三年」滾動發展規劃。全力打造「平安山金、生態山金、活力山金、人文山金」，召開半年工作會議和決戰四季度工作會議，層層強化宣貫宣講，大力倡樹「信心與黃金一樣重要」和「講政治、講學習、講發展、講團結、講作風、講紀律」工作要求，廣泛凝聚起決戰下半年、打贏下半場的共識合力。
- (二) **復工達產推進有力**。堅持問題導向、靶向治療，匯總梳理出6大類問題，成立由領導班子「掛帥作戰」的12個工作專班，堅持一周一調度、一周一總結、一周一部署，倒排工期、掛圖作戰，省內復工達產推進有序，省外礦山強化運營管控、主動擔當發力，公司產量產能逐月提升，黃金產量由2021年6月份單月1.629噸攀升至12月份單月2.811噸。公司於2021年8月起實現當月盈利，第三季度、第四季度盈利出現較大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三) **資源整合實現重大突破**。完成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權收購、獲得新疆地區最大單體金礦—金山金礦，金山金礦2021年黃金產量2.35噸，超過其2020年全年黃金產量；完成加納卡帝諾資源有限公司100%股份的收購，成為公司第一個非洲地區項目，目前該項目正穩步推進項目建設的前期工作；完成萊州章鑿投資有限公司100%股權、山東黃金集團所屬的山東天承礦業、山東萊州魯地金礦、山東地礦來金100%股權、萊州鴻升礦業45%股權、及焦家礦業權的收購，促進萊州區域黃金資源整合，進一步增加公司的黃金資源儲量，資源整合完成後將擴大公司的生產規模，發揮資源開發及利用的整體協同效應，提升公司的核心競爭力。
- (四) **發展質量持續提升**。堅持厲行節約、勤儉辦企，全面推行全員、全過程、全節點、全方位降本增效；加強項目建設管理，實行項目全過程的動態監督考核機制；全面清查盤活閒置資產，管理費用大幅壓縮；積極拓展融資渠道和融資方式，合理優化融資結構，不斷降低財務成本。成立集採中心對物資設備採購進行統一管理、集中採購，降低採購成本。穩步推進科技創新，獲得省部級以上獎勵26項；推廣應用24項實用性強、創新點突出、應用範圍廣的科技成果；全員創新成效顯著，取得400餘項技術革新成果；針對大宗尾渣資源利用這一共性問題，成立黃金尾渣資源化利用聯合創新研究基地。強化機械化、自動化、智能化礦山建設，深入開展「機械化換人、自動化減人」三年專項整治，礦山機械化採掘總量同比大幅提升。
- (五) **企業活力充分釋放**。堅持深化改革、推進創新，對管理層級及權責邊界進行了梳理，按照「強化總部戰略管控職能、提升總部服務能力、明晰二級單位專業化管理邊界、優化三級企業歸屬」的總體思路，將原煙臺、青島、中華、海外等4個礦業事業部撤併整合，設立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礦業管理分公司，作為礦業企業的生產組織中心、安全環保中心、技術創新中心及成本管控中心，構建了專業協同、科學規範、運行高效的組織架構。
- (六) **安全環保形勢平穩**。堅持把安全生產擺在重於一切、先於一切、高於一切、壓倒一切的位置，在各項管理費用大幅壓降的情況下，安全投入不降反升，2021年噸礦安全投入達到國家規定的3倍左右。強化安全環保「雙基」建設和全員安全教育培訓等日常管理，加大隱患風險排查整治力度，健全完善安全獎懲辦法。綠色礦山建設成果持續得到鞏固提升，完成權屬企業「碳排放」基數「摸底」調查工作，持續擦亮「平安山金、生態山金」品牌形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七) **黨建引領全面加強**。充分發揮全面從嚴治黨引領保障作用，精心組織集體學習、輔導報告、基層宣講、專題培訓等，紮實推進黨史學習教育，中央電視台對玲瓏金礦「十三萬兩黃金送延安」進行專題報道。全面提高基層黨建質量，壓茬推進過硬黨支部創建，全面開展黨支部評星定級管理，評定五星級黨支部28個。樹立選賢任能的鮮明用人導向，鼓勵幹部擔當作為，技能人才脫穎而出。強化監督執紀問責，對所屬企業黨組織開展了專項巡察和巡察整改「回頭看」，營造幹事創業清風正氣。

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

受2021年初山東省兩宗金礦安全事故的影響，公司所屬山東省內企業進入安全檢查整頓，生產運營受到極大衝擊和影響。面對嚴峻形勢，公司上下不等不靠，以成立擴能增產工作專班為抓手，認真貫徹工作部署要求，以破解企業產能不足為導向，以擴能增產、持續生產為突破口，主動作為、迎難而上，生產運營取得顯著成果。其中：公司礦產金產量24.781噸(796.70千盎司)，較去年同期下降13.98噸，降幅36.06%。

完成選礦(堆浸)處理量2,916萬噸，同比減少72.82萬噸，降幅2.44%，其中：國內礦山選礦(堆浸)處理量1,804萬噸，同比增加18萬噸，增幅1.00%。增加的原因是：2021年本公司新併購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恒興黃金」)所屬的金山金礦，選礦(堆浸)量同比增加；國外阿根廷貝拉德羅金礦堆浸處理量1,111萬噸，同比下降90萬噸，降幅7.51%。減少的原因是：2021年受疫情影響，造成缺員，影響到礦石開採，入堆量同比有所下降。

原礦品位1.12克/噸，同比下降0.37克/噸，降幅24.95%，原礦品位下降主要原因是：國內地下開採企業因回收部分低品位資源，造成入選原礦品位同比降低0.19克/噸，從而拉低了公司整體原礦品位。

國內地下礦山黃金選冶回收率91.25%，同比下降0.55個百分點，降幅0.60%；阿根廷貝拉德羅金礦黃金選冶回收率72.62%，同比下降0.64個百分點，降幅0.87%。

年度生產資料及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公司礦山的礦石開採量、礦石處理量及黃金產量情況：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21年			
	礦石 開採量 (百萬噸)	礦石 處理量 (百萬噸)	黃金產量 (千盎司) ⁽⁵⁾	礦石 開採量 (百萬噸)	礦石 處理量 (百萬噸)	黃金產量 (千盎司) ⁽⁵⁾
山東省						
三山島金礦	3.80	4.05	229.40	2.08	2.32	85.87
焦家金礦	4.50	4.68	240.23	2.69	2.75	146.67
新城金礦	2.20	2.32	145.23	0.93	1.23	71.27
天承礦業 ⁽⁴⁾	0.18	0.44	30.88	-	-	-
玲瓏金礦	2.13	2.60	122.59	0.61	0.96	32.15
歸來莊金礦	0.14	0.20	24.11	0.02	0.04	5.37
金洲金礦	0.30	0.39	42.25	0.30	0.36	32.54
青島金礦 ⁽²⁾	1.12	1.18	59.99	1.25	1.36	64.78
蓬萊金礦	0.43	0.38	27.17	0.03	0.06	3.47
沂南金礦	0.43	0.50	11.51	0.25	0.34	9.20
其他省份						
赤峰柴金礦	0.60	0.60	45.04	0.65	0.67	49.71
福建源鑫	0.23	0.26	15.98	0.25	0.30	14.31
西和中寶	0.26	0.26	25.88	0.30	0.30	32.38
新疆金川	-	-	0.00	5.35	7.35	75.65
小計 ⁽¹⁾	16.31	17.86	1,020.26	14.71	18.04	623.36
本公司應佔	14.75	16.08	906.85	13.69	16.84	550.49
阿根廷						
貝拉德羅金礦 ⁽³⁾	13.67	12.02	225.80	10.63	11.11	173.34
總計	29.98	29.88	1,246.06	25.34	29.16	796.70

附註：

1. 包含各中國境內礦山100%的礦石開採量、礦石處理量及黃金產量。
2. 青島金礦(包括鑫匯金礦和萊西金礦)。
3. 包括貝拉德羅金礦50%的礦石開採量、礦石處理量及黃金產量，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擁有貝拉德羅金礦的50%權益。
4. 公司2021年發生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其中包括天承礦業)。上述統計表中，2020年黃金產量含天承礦業960.5千克；天承礦業包括馬塘礦區和紅佈礦區，2021年天承礦業的馬塘礦區、紅佈礦區已分別整合至焦家金礦和新城金礦，其2021年全年產量已包含於焦家金礦和新城金礦。
5. 1盎司等於31.1035克。
6. 由於數字的四捨五入，總數未必等於各數字相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主營業務分析

經營成果

合併損益表相關項目變動分析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本期數	上年同期數	變動比例 (%)
收入	33,932,646	63,689,514	(46.72%)
銷售成本	(31,557,552)	(56,956,948)	(44.59%)
銷售費用	(361,149)	(107,147)	237.06%
一般及行政費用	(2,409,669)	(2,831,702)	(14.90%)
研發費用	(345,606)	(390,492)	(11.49%)
融資成本	(732,639)	(832,827)	(12.03%)

收入及成本分析

公司的營業收入減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子公司自產金和外購金銷量減少以及銷售價格降低，營業成本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外購金採購量減少。

主要供應商及主要客戶情況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前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額約為人民幣229.90億元，佔本公司本年度銷售成本的72.85%，其中最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額佔本公司本年度銷售成本的35.03%。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前五大客戶銷售總額約為人民幣236.79億元，佔本公司本年度銷售總額的69.78%，其中最大客戶的銷售總額佔本公司本年度銷售總額的56.08%。

本年度內，據董事所知，董事及董事的緊密聯繫人(按香港上市規則定義)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權益)均沒有在五大供貨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是指綜合總債務與綜合權益總額的比例。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綜合總債務(包括租賃負債、借款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約為人民幣24,864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經重列)：人民幣20,178百萬元)，本集團的綜合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31,961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經重列)：人民幣35,668百萬元)。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為77.79%(2020年12月31日(經重列)：56.57%)。

截至報告期末主要資產受限情況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於報告期末的	
	賬面價值	受限原因
貨幣資金	238,604	發行應付票據保證金
貨幣資金	233,633	環境恢復及治理保證金
貨幣資金	10,116	黃金交易賬戶保證金及其他
合計	482,35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經營性資訊分析

由於黃金的稀缺性和完美的自然屬性，在相當長的歷史時期裏，承擔著貨幣職能，是個人財富和社會地位的象徵。隨著社會發展，黃金的經濟地位也不斷發生變化，但仍然在各國的國際儲備中佔有一席之地，是一種同時具有商品屬性、貨幣屬性和金融屬性的特殊商品。黃金還是一種重要的國家避險工具，尤其是在全球經濟金融動蕩時期往往具有很好的保值和增值功能。黃金對於人民幣國際化也具有十分重要的意義，有助於增強全球市場對人民幣的信心。

1. 2021年重大行業政策變化

- (1) 2020年11月25日，生態環境部、發展改革委、公安部、交通運輸部和衛健委共同發佈《國家危險廢物名錄（2021年版）》，該《名錄》於2021年1月1日正式實施。新修訂的《名錄》共計列入467種危險廢物，新增豁免16個種類危險廢物，豁免的危險廢物共計達到32個種類。根據新修訂的《名錄》，採用氰化物進行黃金選礦過程中產生的氰化尾渣和含氰廢水處理污泥被列入危險廢物名錄。但在危險廢物豁免管理清單中，氰化尾渣在滿足《黃金行業氰渣污染控制技術規範》要求進入尾礦庫處置或進入水泥窯協同處置的情況下，其處置過程不按危險廢物管理。
- (2) 2021年5月12日，國家礦山安全監察局印發實施《礦山安全生產舉報獎勵實施細則（試行）》。《細則》規定，省級及以下礦山安全監管監察部門開展舉報獎勵工作，應當遵循「合法舉報、屬地管理、分級負責」，「誰受理、誰獎勵」和「誰舉報、獎勵誰」的原則。按照規定，舉報人可以實名舉報，也可以匿名舉報。實名舉報的，舉報人應同時提供真實姓名和真實有效的聯繫方式；匿名舉報的，舉報人應同時提供通信暢通的手機號碼。匿名舉報的受理、核查和獎勵實行密碼約定、「三專聯鎖」管理。
- (3) 2021年6月18日，自然資源部發佈《綠色地質勘查工作規範》，將綠色勘查正式上升到國家層面，主要適用於陸域的地質調查與礦產勘查活動，將環保要求體現在地質勘查全過程、各環節，倡導使用先進適用的技術、方法、工藝和設備，有效減少地質勘查工作對生態環境影響的範圍、程度及持續時間。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4) 2021年7月5日，國家礦山安全監察局印發實施《關於加強金屬非金屬地下礦山外包工程安全管理的若干規定》。該《規定》在《非煤礦山外包工程安全管理暫行辦法》的基礎上，從不同規模礦山外包單位數量、安全管理和專業技術人員配備、日常監督檢查和績效考核等方面進行了明確規定，進一步提高金屬非金屬地下礦山外包工程安全准入門檻，明晰安全生產主體責任和安全監管責任，為切實規範外包工程安全管理，針對性實施安全監管提供了依據和支撐。根據該《規定》大中型礦山承包單位不得超過2家、小型礦山承包單位不得超過1家，嚴禁對採掘工程進行轉包。鼓勵金屬非金屬地下礦山企業建立本單位採掘施工隊伍，逐步取消採掘工程對外承包，或者實行整體託管。
- (5) 2021年9月22日，中共中央、國務院發佈《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完整準確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做好碳達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見》。該《意見》提出了構建綠色低碳循環發展經濟體系、提升能源利用效率、提高非化石能源消費比重、降低二氧化碳排放水平、提升生態系統碳匯能力等五方面主要目標，確保如期實現碳達峰、碳中和。《意見》明確了碳達峰碳中和工作重點任務：一是推進經濟社會發展全面綠色轉型；二是深度調整產業結構；三是加快構建清潔低碳安全高效能源體系；四是加快推進低碳交通運輸體系建設；五是提升城鄉建設綠色低碳發展質量；六是加強綠色低碳重大科技攻關和推廣應用；七是持續鞏固提升碳匯能力；八是提高對外開放綠色低碳發展水平；九是健全法律法規標準和統計監測體系；十是完善政策機制。
- (6) 2021年11月2日，中共中央、國務院發佈《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堅戰的意見》。該《意見》在加快推動綠色低碳發展，深入打好藍天、碧水、淨土保衛戰等方面作出具體部署。《意見》明確提出到2025年生態環境持續改善，重污染天氣、城市黑臭水體基本消除，土壤污染風險得到有效管控等。到2035年廣泛形成綠色生產生活方式，碳排放達峰後穩中有降，生態環境根本好轉，美麗中國建設目標基本實現等主要目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資源稅和環境保護稅

公司境內子公司2021年資源稅應交稅額人民幣37,396.19萬元，實繳人民幣40,004.74萬元；環境保護稅應交稅額人民幣74.66萬元，實繳人民幣72.70萬元。

3. 資源稅稅率及稅收優惠情況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資源稅法》，國內礦山金金屬資源稅稅率為2%至6%；其中山東省內礦山按照4.2%的資源稅率徵收資源稅，山東黃金礦業(沂南)有限公司、山東黃金歸來莊礦業有限公司享受減徵30%資源稅優惠政策。

行業經營性信息分析

報告期內各地區的經營情況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收入金額		佔總收入百分比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範圍內與客戶的合同收入				
境內	31,470,320	61,382,941	92.75%	96.38%
境外	2,448,095	2,293,251	7.21%	3.60%
	33,918,415	63,676,192		
從其他來源收到的收入				
境內	14,231	13,322	0.04%	0.02%
	33,932,646	63,689,514		

自有礦山儲量及資源量

2020年3月，國家發佈了《固體礦產資源儲量分類》(GB/T 17766-2020)新的國家標準，該標準與「礦產儲量國際報告標準委員會(CRIRSCO)」資源量/儲量分類標準內涵基本一致，但在資源儲量的估算方法、三維礦體模型的應用、採礦分析模擬軟件的應用等方面略有不同。2020分類標準適用於國內固體礦產資源的統計和發佈，礦產資源勘查、開發等相關技術標準制定，資源量和儲量估算、評價及信息披露等方面，NI43-101以及JORC規範是國際通行的資源類儲量和項目披露規範和標準。

為推進公司礦產資源管理國際化水平，根據國際通行的NI43-101準則，匯總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礦產資源儲量及礦產儲量：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礦山名稱	主要品種	資源量(噸)				儲量(噸)				可證/ 探獲存效期	風險提示					
		探明 (Mt)	控制 (Mt)	探明及 控制 (Mt)	推斷 (Mt)	總計 (Mt)	品位 (克/噸)	黃金含量 (100%基準) (噸)	黃金含量 (權益基準) (噸)			黃金含量 (權益基準) (噸)	黃金含量 (權益基準) (噸)			
三山島金礦	金	-	24.30	24.30	26.73	51.03	3.03	154.73	147.47	-	20.77	2.88	55.60	52.99	8.0	探獲(2040.09.01) 探獲(2022.11.11) 探獲(2022.06.01) 探獲(2023.03.31)
		-	53.09	53.09	53.11	106.19	3.43	364.51	347.41	-	22.98	3.87	89.02	84.85	4.0	探獲(2025.09.01) 探獲(2035.6.18) 探獲(2025.5.25) 探獲(2025.06.30) 探獲(2022.6.30) 探獲(2025.9.30) 探獲(2025.9.30) 探獲(2035.12.02) 探獲(2022.12.31) 探獲(2023.9.30) 探獲(2024.6.30) 探獲(2022.9.30)
		-	24.30	24.30	26.73	51.03	3.03	154.73	147.47	-	20.77	2.88	55.60	52.99	8.0	探獲(2040.09.01) 探獲(2022.11.11) 探獲(2022.06.01) 探獲(2023.03.31)
		-	53.09	53.09	53.11	106.19	3.43	364.51	347.41	-	22.98	3.87	89.02	84.85	4.0	探獲(2025.09.01) 探獲(2035.6.18) 探獲(2025.5.25) 探獲(2025.06.30) 探獲(2022.6.30) 探獲(2025.9.30) 探獲(2025.9.30) 探獲(2035.12.02) 探獲(2022.12.31) 探獲(2023.9.30) 探獲(2024.6.30) 探獲(2022.9.30)
焦家金礦	金	-	53.09	53.09	53.11	106.19	3.43	364.51	347.41	-	22.98	3.87	89.02	84.85	4.0	探獲(2025.09.01) 探獲(2035.6.18) 探獲(2025.5.25) 探獲(2025.06.30) 探獲(2022.6.30) 探獲(2025.9.30) 探獲(2025.9.30) 探獲(2035.12.02) 探獲(2022.12.31) 探獲(2023.9.30) 探獲(2024.6.30) 探獲(2022.9.3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礦山名稱	主要品種	資源量 ^(M)				儲量 ^(M)				計可證/ 採礦有效期	風險提示				
		探明 (M)	控制 (M)	推斷 (M)	總計 (M)	探明 (M)	控制 (M)	推斷 (M)	總計 (M)						
新城金礦	金	18.90	18.90	44.02	62.92	3.27	205.45	205.45	205.45	3.33	59.59	59.59	7.0	採礦(2018.6.2)正在辦理 採礦(2023.06.28)	
		7.13	7.13	7.13	14.26	2.85	166.70	166.70	166.70	2.28	15.05	11.22	5.0	採礦(2018.6.2)正在辦理 採礦(2030.01.20)	
		0.77	0.77	1.81	2.58	3.52	9.10	6.43	6.43	3.64	2.03	1.44	9.0	採礦(2018.5.6)正在辦理 採礦(2018.3.31)正在辦理	
		2.14	2.14	2.07	4.21	3.13	13.17	8.12	8.12	2.90	6.20	3.79	7.0	採礦(2021.12.14)正在辦理 採礦(2021.9.30)正在辦理	
		18.90	18.90	44.02	62.92	3.27	205.45	205.45	205.45	3.33	59.59	59.59	7.0	採礦(2022.10.16) 採礦(2022.6.28) 採礦(2023.9.30)	
玲羅金礦	金	7.13	7.13	47.81	54.95	2.85	166.70	166.70	166.70	2.28	15.05	11.22	5.0	採礦(2018.6.2)正在辦理 採礦(2030.01.20)	因涉及生態紅線， 礦權延遲辦理中。
		0.77	0.77	1.81	2.58	3.52	9.10	6.43	6.43	3.64	2.03	1.44	9.0	採礦(2018.5.6)正在辦理 採礦(2018.3.31)正在辦理	
		2.14	2.14	2.07	4.21	3.13	13.17	8.12	8.12	2.90	6.20	3.79	7.0	採礦(2021.12.14)正在辦理 採礦(2021.9.30)正在辦理	
		18.90	18.90	44.02	62.92	3.27	205.45	205.45	205.45	3.33	59.59	59.59	7.0	採礦(2022.10.16) 採礦(2022.6.28) 採礦(2023.9.30)	
		7.13	7.13	7.13	14.26	2.85	166.70	166.70	166.70	2.28	15.05	11.22	5.0	採礦(2018.6.2)正在辦理 採礦(2030.01.20)	
歸來莊金礦	金	0.77	0.77	1.81	2.58	3.52	9.10	6.43	6.43	3.64	2.03	1.44	9.0	採礦(2018.5.6)正在辦理 採礦(2018.3.31)正在辦理	
		2.14	2.14	2.07	4.21	3.13	13.17	8.12	8.12	2.90	6.20	3.79	7.0	採礦(2021.12.14)正在辦理 採礦(2021.9.30)正在辦理	
		18.90	18.90	44.02	62.92	3.27	205.45	205.45	205.45	3.33	59.59	59.59	7.0	採礦(2022.10.16) 採礦(2022.6.28) 採礦(2023.9.30)	
		7.13	7.13	7.13	14.26	2.85	166.70	166.70	166.70	2.28	15.05	11.22	5.0	採礦(2018.6.2)正在辦理 採礦(2030.01.20)	
		0.77	0.77	1.81	2.58	3.52	9.10	6.43	6.43	3.64	2.03	1.44	9.0	採礦(2018.5.6)正在辦理 採礦(2018.3.31)正在辦理	
金洲金礦	金	2.14	2.14	2.07	4.21	3.13	13.17	8.12	8.12	2.90	6.20	3.79	7.0	採礦(2021.12.14)正在辦理 採礦(2021.9.30)正在辦理	因涉及生態紅線， 礦權延遲辦理中。
		18.90	18.90	44.02	62.92	3.27	205.45	205.45	205.45	3.33	59.59	59.59	7.0	採礦(2022.10.16) 採礦(2022.6.28) 採礦(2023.9.30)	
		7.13	7.13	7.13	14.26	2.85	166.70	166.70	166.70	2.28	15.05	11.22	5.0	採礦(2018.6.2)正在辦理 採礦(2030.01.20)	
		0.77	0.77	1.81	2.58	3.52	9.10	6.43	6.43	3.64	2.03	1.44	9.0	採礦(2018.5.6)正在辦理 採礦(2018.3.31)正在辦理	
		2.14	2.14	2.07	4.21	3.13	13.17	8.12	8.12	2.90	6.20	3.79	7.0	採礦(2021.12.14)正在辦理 採礦(2021.9.30)正在辦理	

礦山名稱	主要品種	資源量(10 ⁹)				儲量(10 ⁶)				可證/ 採礦權有效期 (年)	風險提示						
		探明 (Mt)	控制 (Mt)	探明及 控制 (Mt)	推斷 (Mt)	總計 (Mt)	品位 (克/噸)	黃金數量 (100%基準) (噸)	黃金數量 (權益基準) (噸)			黃金數量 (權益基準) (噸)	黃金數量 (權益基準) (噸)				
青島金礦	金	-	419	419	252	671	5.41	36.32	26.84	-	4.22	4.22	4.99	21.05	16.15	21.0	採礦權(2034.9.30) 採礦權(2031.11.29)
蓬萊金礦	金	-	113	113	0.88	2.01	7.03	14.15	14.15	-	1.19	1.19	5.09	6.08	6.08	3.0	採礦權(2022.7.11) 採礦權(2018.4.7)正在辦理續期 採礦權(2022.4.28) 採礦權(2017.12.31)正在辦理續期
沂南金礦	金	-	183	183	4.33	6.16	1.57	9.70	9.70	-	1.73	1.73	1.36	2.34	2.34	6.0	採礦權(2023.11.11) 採礦權(2031.7.15) 採礦權(2022.8.19)
山東省	金	-	113.5	113.5	183.3	296.8	3.25	963.82	882.42	-	78.09	78.09	3.29	256.96	238.44		
赤峰崇盛礦	金	-	0.30	0.30	0.57	0.87	4.60	4.00	2.94	-	0.30	0.30	5.11	1.55	1.14	1.0	採礦權(2025.12.8) 採礦權(2026.2.14) 採礦權(2022.12.9) 採礦權(2026.10.30)
福建馬尾金礦	金	-	0.46	0.46	0.24	0.70	4.42	3.11	2.80	-	0.42	0.42	3.51	1.46	1.31	5.0	採礦權(2026.6.21) 採礦權(2026.4.1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礦山名稱	主要品種	資源量 ^(M)				儲量 ^(M)				資源系統 可採年限	許可證/ 採礦有效期	風險提示						
		探明 (M)	控制 (M)	探明及 控制 (M)	推斷 (M)	總計 (M)	品位 (克/噸)	黃金含量 (100%基準) (噸)	證費 (M)				可信 (M)	總計 (M)	品位 (克/噸)	黃金含量 (100%基準) (噸)	黃金含量 (權益基準) (噸)	
																		探明 (M)
西和山黃金礦	金	-	6.57	6.57	7.23	13.80	2.25	31.06	21.74	-	5.70	5.70	2.24	12.75	8.93	12.0	採礦權(2034.4.28) 採礦權(2039.8.30)	
新疆金川	金	6.78	37.17	43.95	8.21	52.16	0.88	46.10	46.10	3.11	23.85	26.96	0.84	22.71	22.71	5.0	採礦權(2024.6.27)	
省外合計	金	6.78	44.50	51.28	18.25	67.53	1.25	84.27	73.59	3.11	30.27	33.38	1.15	38.47	34.09			
中國小計	金	6.78	157.97	164.75	199.53	364.28	2.88	1,048.09	955.01	3.11	108.36	111.46	2.65	295.43	272.53			
貝拉羅羅礦	金	11.04	126.96	138.00	18.17	156.16	0.88	213.06	106.53	9.76	80.37	90.13	0.78	139.78	69.89	9.0	8月採礦權(截至2028年· 自存15個月採礦權期限)	
卡蒂諾	金	7.48	174.20	181.68	12.45	194.13	1.12	218.11	218.11	7.38	131.21	138.59	1.13	157.20	157.20	13.0	採礦權(2035.2.8) 採礦權(2023.01.14) 採礦權(2022.01.22)正在辦理 採礦權(2022.01.22)正在辦理 採礦權(2023.01.14) 採礦權(2022.02.11)正在辦理 採礦權(2023.01.14) 採礦權(2023.01.14) 採礦權(2023.06.30)	正常延遲中
總計	金	25.29	453.13	484.42	230.15	714.57	1.91	1,479.26	1,280.65	20.25	319.93	340.18	1.54	592.41	499.62			

附註：

1. 礦產資源量按照原位噸數報告，並未考慮採礦損失和貧化。
2. 礦產資源量包括礦產儲量。
3. 由於數字的四捨五入，總數未必等於各數字相加。
4. Mt = 百萬噸。
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於三山島金礦、焦家金礦、玲瓏金礦、歸來莊金礦、赤峰柴金礦、福建源鑫金礦及西和中寶金礦分別擁有95.31%、95.31%、74.57%、70.65%、73.52%、90.31%及70%的權益。基於公司於金洲集團、富嶺礦業及千嶺礦業的權益，亦包括金洲金礦的資源。金洲金礦包括由金洲集團及其分別擁有100%及90%的附屬公司富嶺礦業及千嶺礦業所擁有的採礦權。公司透過於金洲集團的60.78%股權分別實益擁有富嶺礦業及千嶺礦業60.78%及54.70%。於同日，公司亦擁有餘下5個中國礦山企業的100%的權益。
6. 青島金礦(包括鑫滙金礦及萊西金礦)。
7. 礦產儲量：價格假設為1,231.0美元/盎司及匯率為1美元：人民幣6.571元。

三山島金礦的儲量基於邊界品位0.99克/噸。

焦家金礦的儲量基於邊界品位1.24克/噸。

玲瓏金礦的儲量基於邊界品位1.37克/噸。

新城金礦的儲量基於邊界品位1.01克/噸。

沂南金礦的儲量基於邊界品位1.71克/噸。

青島金礦的儲量基於邊界品位1.38克/噸。

金洲金礦的儲量基於以下邊界品位：金青頂礦區、胡八莊礦區及宋家莊礦區的2.99克/噸、英格莊礦區、西泊礦區及英格莊勘探區的1.19克/噸，三甲礦區及三甲勘探區的1.31克/噸。

歸來莊金礦的儲量基於邊界品位2.70克/噸。

蓬萊金礦的儲量基於邊界品位1.33克/噸。

赤峰柴金礦的儲量基於邊界品位1.34克/噸。

福建源鑫金礦的儲量基於邊界品位1.40克/噸。

西和中寶金礦的儲量基於邊界品位2.15克/噸。

新疆金川金礦的儲量基於邊界品位：露天0.5克/噸，地下0.9克/噸。

8. 貝拉德羅金礦礦石量均按50%統計。儲量估算基於金價1,200美元/盎司，銀價16.5美元/盎司；邊界品位：1類礦為0.33克/噸，2類礦為0.55克/噸；

資源量估算邊界品位：1類礦為0.29克/噸，2類礦為0.44克/噸；

9. 卡帝諾納穆蒂尼金礦儲量估算基於金價1,300美元/盎司，邊界品位0.5克/噸；資源量估算基於金價1,950美元/盎司，邊界品位0.5克/噸。

另外，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參股萊州匯金礦業投資有限公司紗嶺金礦項目，擁有權益金屬量145噸(據2018年《關於〈山東省萊州市紗嶺礦區金礦資源儲量核實報告〉礦產資源儲量評審備案證明》)。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H股於2018年9月28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扣除交易費等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245.7百萬港元(約人民幣4,618.8百萬元)。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預計招股章程所述的所得款項用途並不會有任何變動。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使用約人民幣4,601.1百萬元(不含因匯率變動而計算產生的匯兌損失，約人民幣2.1百萬元，以及未動用款項收到的利息收入及銀行賬戶手續費淨額約人民幣0.1百萬元)，即：

項目	百分比	可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百萬元)			
			由上市日期至 2021年 12月31日 已動用	於截至 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已動用	截至 2021年 12月31日 止未動用	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動 用時間表 ⁽¹⁾
償還銀團定期貸款	97.6%	4,506.1	4,506.1	-	-	-
支付上市開支 ⁽²⁾	2.4%	112.7	95.0	-	17.8	2022年12月31日或之前
總計	100%	4,618.8	4,601.1	-	17.8	

附註：

- (1) 動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基於本集團所作的最佳估計，其將根據未來發展作出變動。
- (2) 支付上市開支用途的支出包含了本公司支付給中國建設銀行基本賬戶代扣代繳上市開支的稅費。

研發投入

研發投入情況表

	2021年	2020年 (經重列)
本期費用化研發投入(人民幣千元)	345,606	390,492
研發人員的數量(人)	1,798	1,181
研發人員數量佔本公司總人數的比例(%)	11.23	7.49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董事

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包括3名執行董事、3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加入本公司月份
李國紅	51	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2016年5月16日	2016年5月
劉欽	53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2020年12月30日	2008年1月
王樹海	59	總經理，執行董事	2020年12月30日	2008年1月
王立君	53	非執行董事	2014年5月20日	2014年1月
汪曉玲	58	非執行董事	2016年5月16日	2000年7月
湯琦	44	執行董事	2017年11月21日	2000年7月
王運敏	66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12月30日	2020年12月
劉懷鏡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12月30日	2020年12月
趙峰	53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12月30日	2020年12月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執行及非執行董事

李國紅先生，曾任安徽黃山捲煙總廠財務審計部科長，安徽中煙工業公司審計部主任科員，安徽中煙工業公司合肥捲煙廠財務總監，山東國際信託投資有限公司監事長、董事，上海盛鉅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山金金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董事長，山金金控(上海)貴金屬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曾掛職中證機構間報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現任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本公司董事長。

劉欽先生，曾任山東省萊州金倉礦業有限公司倉上金礦礦長，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三山島金礦礦長，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三山島金礦礦長，山金礦業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錫林郭勒盟山金阿爾哈達礦業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有色集團內蒙古礦業建設基地總經理、黨委書記，山東黃金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山東黃金國際礦業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山東黃金礦產資源集團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副董事長、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礦產資源部經理，山東黃金礦產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黨委書記，山東黃金地質礦產勘查有限公司董事長、黨委委員、書記，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源勘查事業部總裁、黨委書記，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海外礦業事業部總裁、黨委書記。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本公司礦業管理分公司負責人。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王樹海先生，曾任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三山島金礦副礦長，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三山島金礦副礦長，本公司新城金礦黨委書記、礦長，本公司副總經理，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經理，山東黃金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總經理，本公司中華礦業事業部總裁、黨委書記，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煙台礦業事業部總裁、黨委書記。現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

王立君先生，曾任本公司新城金礦採礦車間採礦助理工程師、採礦車間副主任、主任、礦長助理、副礦長、礦長兼黨委書記、山東黃金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董事長兼黨委書記，本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董事長兼黨委書記。現任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常委、副總經理；本公司董事、黨委委員。

汪曉玲女士，曾任山東省招遠市農業銀行會計，焦家金礦財務處副處長，本公司財務部副經理、經理、財務總監、黨委委員，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副總會計師。現任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本公司董事。

湯琦先生，曾任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文秘、董事會證券事務代表、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主任，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深化改革小組辦公室成員，山東黃金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研究發展部部長、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現任本公司董事、董事會秘書兼董事會辦公室(資本運營部)主任(部長)、戰略規劃部部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運敏先生，曾任冶金工業部馬鞍山礦山研究院露天採礦研究室科研人員，冶金工業部馬鞍山礦山研究院露天採礦研究室課題副組長，冶金工業部馬鞍山礦山研究院科研管理處處長助理，冶金工業部馬鞍山礦山研究院科研管理處處長助理、處長，冶金工業部馬鞍山礦山研究院副院長，中國中鋼有限集團馬鞍山礦山研究院有限公司院長、黨委書記。現任中國中鋼集團有限公司科技創新委員會主任、首席科學家，中國工程院院士，金屬礦山安全與健康國家重點實驗室主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懷鏡先生，中國香港律師以及英格蘭和威爾斯律師，曾任太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和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昌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正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國恆泰集團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趙峰女士，曾任安達信華強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師，丹麥寶隆洋行(中國)財務總監，美國蘋果電腦(中國)財務總監，瑞士盈方體育傳媒(中國)財務總監、總經理和深圳市維業裝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和廈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監事

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下表載列有關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監事的日期	加入本公司月份
李小平	57	監事會主席，監事	2016年5月16日	2016年5月
劉延芬	42	監事	2019年11月8日	2019年11月
樂波	49	監事	2020年2月24日	2003年8月

李小平先生，曾任山東省計委經貿處副處長、調研員，中共淄博市臨淄區委副書記，中共聊城市東昌府區委副書記、區長，區委書記、區人大常委會主任、區委黨校校長。現任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常委；本公司監事會主席、黨委委員。

劉延芬女士，曾任山東黃金五峰山旅遊公司綜合部專員，山東省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法務部法律主管、副總經理(主持工作)，山東黃金礦產資源公司運營部專員，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戰略規劃部併購主管，本公司法律事務部併購事務主管。現任本公司審計法務部副部長、監事。

樂波先生，曾任本公司新城金礦財務部財務主管，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審計部審計主管，本公司審計部副經理，山東黃金地產旅遊集團有限公司審計部經理，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審計與風控部審計特派員。現任本公司審計與風控部副總經理、監事，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所屬山東省廣安消防技術服務有限公司執行監事，山東黃金產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監事，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的日期	加入本公司月份
王樹海	59	總經理	2020年12月30日	2008年1月
湯琦	44	董事會秘書	2017年11月21日	2000年7月
宋增春	57	副總經理	2016年5月16日	2013年9月
王德煜(於2021年 6月4日辭任)	57	副總經理	2013年10月15日	2013年10月
徐建新	49	副總經理	2019年8月29日	2016年4月
呂海濤	49	副總經理	2019年8月29日	2003年8月
黃衛民(於2021年 8月26日辭任)	47	財務負責人	2019年5月21日	2009年10月
鄭燦武	47	財務負責人	2021年8月26日	2009年10月

王樹海先生—有關王樹海先生的履歷，請參閱「—董事—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一節。

湯琦先生—有關湯琦先生的履歷，請參閱「—董事—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一節。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宋增春先生，曾任山東省萊州金倉礦業有限公司倉上金礦礦長、黨總支書記，山東金倉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山東中海金倉礦業有限公司、萊州金倉礦業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山東黃金集團金倉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黃金集團萊州礦業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焦家金礦副礦長、黨委委員，山東黃金集團昌邑礦業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山東黃金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本公司副總經理、新城金礦礦長、黨委書記，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運營管理部經理、企業管理部總經理。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山東黃金集團首席信息化專家。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根據員工持股計劃，宋先生於158,99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總股本約0.0036%。

徐建新先生，曾任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辦公室政工師、綜合管理辦公室副主任、主任，山東黃金資源開發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山東黃金資源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企業文化部(維護穩定辦公室、黨委宣傳部)第一副經理(正職待遇)、企業文化部(維護穩定辦公室、黨委宣傳部)經理、企業文化部(黨委宣傳部、信訪辦)總經理、黨委宣傳部部長。現任本公司黨委委員、副總經理；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委員、人力資源總監、黨委組織部(人力資源部)部長。

呂海濤先生，曾任本公司新城金礦宣傳部副部長、團委書記、部長，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綜合管理辦公室副主任，山東黃金礦業開發有限公司(山金礦業有限公司)綜合部經理，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企業文化部(維護穩定辦公室、黨委宣傳部)經理、辦公室(黨委辦公室)主任、經濟發展研究室主任、保衛部總經理。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公司)黨委書記、總經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鄭燦武先生，曾任山東魯泰投資顧問有限公司項目經理，萬隆亞洲會計師事務所山東分所特許業務部高級經理，山金金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山東黃金集團海外礦業事業部副總裁、金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財務總監。現任本公司財務負責人兼財務部部長。

聯席公司秘書

湯琦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於2017年12月獲委任，於本公司H股上市日期起生效。有關湯琦先生的履歷，請參閱「一董事一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一節。

伍秀薇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於2017年12月獲委任，於本公司H股上市日期起生效。彼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公司秘書服務供應商)董事，負責向上市公司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伍女士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超過20年經驗及在處理上市公司的企業管治、監管及合規事務方面擁有豐富知識及經驗。彼目前擔任數家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或聯席公司秘書。

伍女士於2017年12月獲得倫敦大學法律碩士學位及於2001年11月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專業，獲學士學位。彼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士。

董事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主要在中國山東省運營的綜合性黃金公司。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黃金勘探、開採、選礦、冶煉及銷售。

報告期內，公司批准許可範圍內的業務主要為：黃金開採、選冶、黃金礦山專用設備、建築裝飾材料(不含國家法律法規限制產品)的生產、銷售，主要生產標準金錠和各種規格的投資金條和銀錠等產品。

公司一方面著力發揮境內資源核心優勢，一方面積極實施「走出去」戰略，參與全球資源配置，所轄礦山企業分佈於中國山東、福建、內蒙、甘肅、新疆等省份以及南美洲阿根廷、非洲加納等地，形成了黃金勘探、採礦、選礦、冶煉(精煉)和黃金產品深加工、銷售以及礦山設備物資的生產、銷售於一體的完整產業鏈，並擁有與之配套的科技研發體系。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集團於當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分別載列於本年報第116頁的經審核合併損益表及第118至119頁的經審核合併財務狀況表。

投資狀況分析

對外股權投資總體分析

公司牢固樹立「資源為先」的理念，立足企業實際，優先保障企業平穩發展，並通過識別關鍵機遇挑戰，積極開展併購，進一步鞏固資源優勢。報告期內，公司完成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卡帝諾資源有限公司、萊州章鑾投資有限公司100%股權、以及控股股東山東黃金集團位於萊州地區黃金主業資產收購等項目。

董事會報告

重大的股權投資

① 收購特麥克資源公司

2020年5月8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公司關於收購特麥克資源公司並簽署協議安排收購相關文件的議案》、《關於全資子公司認購特麥克資源公司新增發股份的議案》，公司、山東黃金香港、特麥克於2020年5月8日簽署《安排協議》，通過山東黃金香港在加拿大新設立的子公司，以每股1.75加元的價格，以現金方式向特麥克（一家加拿大金礦公司，在加拿大多倫多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TMR」）現有已發行股份及待稀釋股份發出協議收購，公司將為山東黃金香港履行《安排協議》提供擔保。同時，山東黃金香港與特麥克簽訂《同步非公開配售認購協議》，以1.75加元的價格認購總價1,500萬美元特麥克新增發的普通股。

加拿大投資審查局出於保護國家安全的目的，於2020年12月18日指示山東黃金香港在加拿大新設立的子公司極光黃金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極光黃金」）不實施根據《安排協議》所作的安排計劃。2021年1月5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轉讓特麥克項目〈安排協議〉的議案》，公司、山東黃金香港、極光黃金共同作為轉讓方與伊格爾礦業有限公司及特麥克於2021年1月5日簽署《轉讓、受讓和約務更替協議》，公司、山東黃金香港和極光黃金向伊格爾礦業有限公司轉讓《安排協議》及相關的協議項下的一切權利與義務，伊格爾礦業以2.2加元/股的價格收購特麥克所有發行在外的股份。

以上具體內容詳見本公司於2020年5月8日、2020年11月27日、2020年12月22日、2021年1月5日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公告。2021年1月20日《轉讓、受讓和約務更替協議》正式生效，截至2021年4月1日已經履行完畢。

② 要約收購卡帝諾資源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8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收購Cardinal Resources公司並簽署相關文件的議案》，公司的境外全資子公司山東黃金香港與卡帝諾於2020年6月18日簽署《要約實施協議》，山東黃金香港以每股0.60澳元的價格，以場外要約收購方式向持有卡帝諾全部已發行股份的股東發出場外附條件要約收購，並以每股0.46澳元的價格認購總價1,200萬澳元卡帝諾新增發的2,600萬股普通股。公司為山東黃金香港履行《要約實施協議》提供擔保。卡帝諾是一家總部位於澳大利亞的黃金勘探開發公司，核心資產是位於非洲加納的3個黃金項目，分別是位於加納東北部Bole-Nangodi成礦帶的Namdini（納穆蒂尼）開發項目和Bolgatanga勘探項目，以及位於加納西南部Sefwi成礦帶的Subranum勘探項目。

2020年7月7日山東黃金香港對卡帝諾新增發的2,600萬股普通股完成認購，認購總價為1,196萬澳元。鑒於在要約期限內，卡帝諾第一大股東Nord Gold S.E.和加納公司Engineers & Planners Company Limited先後對其發起收購，公司為順利推進收購，經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八次會議、第四十次會議、第四十二次會議、第四十四次會議、第四十五次會議、第四十七次會議、第四十九次會議、第五十次會議、第五十一次會議審議，收購價格從最初每股0.66澳元最終提高至每股1.075澳元，延長要約收購期，並對《要約實施協議》相關條款進行修訂。截至2021年3月8日公司完成對卡帝諾公司100%股份的收購，卡帝諾成為山東黃金香港的全資子公司。

以上具體內容詳見本公司於2020年6月18日至2021年3月15日期間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公告。

截至報告期末，卡帝諾公司正在積極開展項目建設的前期工作。

③ 收購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

2020年9月30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四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收購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的議案》、《關於新增發行H股並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議案》，公司以協議安排的方式將恒興黃金私有化，收購其100%股份，收購對價將全部以公司發行的H股股份進行支付。本次收購的換股比例確定為：就每股被註銷的計劃股份，將獲得5/29股山東黃金H股股份。本次公司新增發行H股全部用於支付恒興黃金收購對價，發行的H股股份總數不超過159,482,759股(含本數)，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發行對象為恒興黃金的協議安排計劃股東(以公司及恒興黃金同日發佈的聯合公告為準)。恒興黃金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主要業務為黃金開採及生產，核心資產是位於新疆維吾爾自治區伊哈薩克自治州伊寧縣的金山金礦採礦權開採項目。截至2020年6月30日，恒興黃金發行925,000,000股股份，柯希平、柯家琪父子間接控制恒興黃金75%的股份，其他股東持有恒興黃金25%的股份，董事長柯希平為恒興黃金的實際控制人。

截至2021年1月31日，恒興黃金成為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恒興黃金股票於2021年2月2日自香港聯交所退市，公司新增發行的159,482,759股H股股份於2021年2月5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市場掛牌並上市交易，公司股份總數由4,313,946,766股變更為4,473,429,525股。

以上具體內容詳見本公司2020年9月30日至2021年1月31日期間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公告。

恒興黃金的全資子公司新疆金川礦業2021年黃金產量為2.35噸，超過其上年同期產量。

董事會報告

④ 收購萊州章鑾投資有限公司股東100%股權

2021年2月2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收購萊州章鑾投資有限公司的議案》，公司控股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以人民幣4,800萬元收購自然人章國慶、姜文忠、紀新洋所持有的合計100%萊州章鑾投資有限公司股權。萊州章鑾投資有限公司名下擁有一個探礦權，其勘查項目名稱為山東省萊州市後趙北部礦區金礦勘探。

以上具體內容詳見本公司於2021年2月2日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公告。2021年2月22日完成該公司法定代表人、股東變更。

根據《山東省人民政府關於煙臺市8個區(市)金礦礦產資源整合方案的批覆》及萊州市金礦礦產資源整合方案要求，山東省萊州市後趙北部礦區金礦勘探探礦權正在辦理與萊州公司的焦家整合工作。

⑤ 上海山金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8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全資子公司設立風險管理有限公司的議案》，公司全資子公司山金金控與其全資子公司山金期貨有限公司共同投資設立山金風險管理有限公司(暫定名稱，最終以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定為準)，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萬元，山金期貨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5,100萬元，持股比例51%，山金金控出資人民幣4,900萬元，持股比例49%。山金風險管理有限公司的經營範圍為：基差貿易；倉單服務；合作套保；場外衍生品業務；做市業務；諮詢業務；其他與風險管理服務相關的業務等(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具體內容詳見本公司於2020年6月18日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公告。2021年6月22日，該公司完成登記註冊，經當地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後的公司名稱為上海山金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上海山金實業發展有限公司倉單服務業務、基差貿易業務於2021年9月7日通過中期協業務備案，合作套保業務於2021年10月13日通過中期協業務備案。

⑥ 設立山金井巷工程(山東)有限公司

2021年6月4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成立山金井巷工程(山東)有限公司的議案》，由公司全部出資，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萬元。

2021年6月11日完成山金井巷工程(山東)有限公司完成註冊。經營範圍：許可項目：各類工程建設活動；礦產資源(非煤礦山)開採；金屬與非金屬礦產資源地質勘探；建設工程勘察；建設工程設計；建築物拆除作業(爆破作業除外)；施工專業作業；房屋建築和市政基礎設施項目工程總承包；建築勞務分包；特種設備安裝改造修理；電力設施承裝、承修、承試；測繪服務；職業中介活動。(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具體經營項目以相關部門批准文件或許可證件為準)一般項目：土石方工程施工；機械設備租賃；礦山機械銷售；裝卸搬運；普通機械設備安裝服務；工程管理服務；工程技術服務(規劃管理、勘察、設計、監理除外)；安全諮詢服務；數字內容製作服務(不含出版發行)；人力資源服務(不含職業中介活動、勞務派遣服務)；業務培訓(不含教育培訓、職業技能培訓等需取得許可的培訓)；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具體內容詳見本公司於2021年6月4日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公告。

截至報告期末，山金井巷工程(山東)有限公司尚未開展具體業務。

⑦ 收購控股股東部分黃金主業資產

2021年8月5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及2021年9月24日202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控股子公司現金收購山東天承礦業有限公司100%股權暨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控股子公司現金收購山東萊州魯地金礦有限公司100%股權暨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控股子公司現金收購山東地礦來金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權及萊州鴻升礦業投資有限公司45%股權暨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控股子公司收購山東天承礦業有限公司股權後新增日常關聯交易預計情況的議案》，公司控股子公司萊州公司以收購山東天承礦業100%股權、山東萊州魯地金礦100%股權、山東地礦來金100%股權和萊州鴻升礦業45%股權的形式，實現對山東黃金集團公司焦家、新城成礦帶部分礦權資產的收購，轉讓價格依據上述資產的評估報告為依據，合計為人民幣713,224.13萬元。

董事會報告

具體內容詳見分別本公司於2021年8月5日及2021年9月24日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公告。

截至2021年10月31日，上述交易完成標的股權的交割，上述4家公司成為公司控股子公司萊州公司的全資子公司。通過本次交易，公司實現對黃金集團位於萊州地區焦家—新城成礦帶的礦業權資產的收購，以落實山東省人民政府對於金礦礦業資源整合的整體批覆要求；該交易將擴大公司生產規模和資源儲備，利用協同效應提升公司資產規模和盈利能力；且有利於公司進一步減少與黃金集團的同業競爭，有助於實現黃金集團內優質黃金資源的整體上市。截至報告期末，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正在推進上述併購礦權與焦家整合區、新城整合區進行礦權整合。

⑧ 山金金控參股東海證券

2021年8月12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全資子公司山金金控增資東海證券的議案》。山金金控以發行價格人民幣7.68元/股認購6,510.4166萬股東海證券定向發行股份，投資金額不超過人民幣5億元，佔本次東海證券定向發行股份比例35.09%，佔其發行後總股本比例為3.51%。本次定增以自有資金參與。

被投資方：東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主營業務：證券經紀；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自營；證券資產管理；證券投資基金代銷；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融資融券業務；代銷金融產品業務。

具體內容詳見本公司2021年8月12日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公告。

參與增資後，金控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對東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總持股比例為17.63%。上述定增股份尚在鎖定期內，未來投資收益存在不確定性。

關於本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

行業格局和趨勢

行業競爭格局

世紀疫情衝擊下，百年未有之大變局加速演進，大國博弈明顯加劇，全球政治和經濟格局正在發生深刻變化。當前黃金價格總體上仍處在上升周期，隨著全球礦產資源爭奪日趨激烈，礦產資源格局正在加速重塑，黃金行業在保障國家金融安全方面將大有作為，黃金的地位和價值將進一步凸顯。全球央行對黃金的興趣也有增無減，2021年各國央行總計增加黃金儲備463.1噸黃金，比2020年高出82%，將全球央行黃金儲備提升至近30年來的最高水平。

從2022年金價走勢來看，預計黃金可能延續高位震盪走勢，仍具備較高配置價值。首先，從經濟表現來看。當前全球經濟仍處於經濟下行周期的弱復甦階段，考慮到疫情反覆以及刺激政策退出等因素，2022年的全球經濟可能面臨進一步放緩。同時受制於供應瓶頸限制，通脹水平即使有所回落，也可能會明顯高於疫情之前。其次，從貨幣政策來看，雖然2022年主要經濟體貨幣政策可能緊縮，但考慮到疫情形勢尚不明朗，經濟增速可能放緩等因素，預計緊縮力度也可能相對有限。最後，從避險角度來看，中美關係、俄烏衝突以及中東地區形勢等存在較大不確定性，市場存在一定的避險需求。

行業發展趨勢

2020年，中國向世界宣佈了2030年前實現碳達峰、2060年前實現碳中和的目標。這不僅是一場能源革命，更是一場極其廣泛深刻的綠色工業革命。對黃金行業而言，這一目標的提出，必將帶來新一輪的產業變革，為黃金行業發展帶來了新的機遇。

實現「雙碳」目標歸根到底要依靠創新驅動，從根本上改變生產方式。近年來，我國黃金行業積極響應國家高質量發展要求，認真謀劃和大力推動體制創新、科技創新、管理創新和發展模式創新，通過動力變革和增長方式轉變，促進行業實現高質量發展。與此同時，還積極融入「一帶一路」國家戰略，加快「走出去」步伐，發揮自身優勢，通過多種模式的合資合作，實現跨國開發，以高質量發展帶領黃金行業邁進新時代。

董事會報告

山東黃金作為國內黃金行業領軍企業之一，在探索行業高質量發展之路方面一直走在前列。一方面，通過採礦工藝變革，採掘裝備升級，極大提高了生產效率。另一方面，推動數字化賦能，不斷推進智能礦山、數字工廠、人工智能、大數據、物聯網、工業機器人、5G通信等新技術應用，提高礦山開採、生產加工等重要環節的綠色技術水平。此外，山東黃金還準確把握全球產業格局深度調整的機遇，在抓好國內資源的併購整合、打造世界級黃金生產基地的同時，堅定不移實施「走出去」戰略，儲備大型優質礦產資源，鞏固海外資源生產及儲備基地，不斷拓展國際資本市場融資和發展空間，打造獨具山金特色的高質量發展之路。

公司發展戰略

1. 企業願景

成為技術與管理卓越、可持續發展的世界一流黃金礦業企業。

2. 戰略定位

充分利用公司在黃金資源、經濟效益、技術人才、安全環保等方面的行業優勢，充分發揮大型黃金企業的龍頭帶動作用，堅持綠色、創新、精益的發展模式，加快推進新舊動能轉換重大工程，積極響應國家「一帶一路」建設，牢牢把握金礦資源整合戰略機遇期，積極參與山東省內金礦資源整合工作，著力打造世界級黃金生產基地，加快成為主業優勢突出、公司治理優良、價值創造能力卓越的具有全球競爭能力的世界一流礦業企業。

3. 三年發展路徑

2021年：強基固本，努力化解當前面臨的各項風險挑戰，著力解決權證完善、爆破作業管理、安全生產整治等難題，迅速恢復正常的生產經營秩序，省內資源整合取得突破，全面提升企業基礎管理水平和運營質量。

2022年：穩外拓內，在穩步提升海外企業運營管理水平和黃金產量的同時，重點對國內優質資源項目進行兼併重組，進一步提升國內黃金資源儲備。全面優化提升生產經營、項目建設、國企改革、民生改善、安全環保水平，努力在各領域實現新的突破、新的提升。

2023年：內外聯動，立足國內國際雙循環發展格局，國內礦山產量穩步增長，國外礦山效益逐漸顯現，推動公司各項工作跨越提升，真正實現提質增效擴量並舉，在做強做優的基礎上做大做久，全面築牢公司行業領先優勢，全方位打造行業標杆典範，實現更高質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續、更為安全的發展。

公司以上規劃、發展目標等前瞻性的陳述，不構成公司盈利預測，亦不構成對投資者的實質性承諾，其能否實現取決於宏觀經濟形勢、政策環境、市場情況、公司經營形勢等多種因素，存在不確定性，公司有可能視未來的發展情況作出相應調整。

經營計劃

2022年，公司確定的生產經營計劃是：黃金產量不低於39.267噸。該計劃基於當前的經濟形勢、市場情況及公司經營形勢制定，為公司指導性指標，存在不確定性，不構成對產量實現的承諾，公司將視未來的發展情況適時做出相應調整。

2022年，我們將聚焦以下幾個方面開展工作：

- (一) **強化目標導向，推動高質量發展實現新突破。**對照年度責任狀指標任務，逐項分解落實，層層傳達壓力，結合實際制定針對性強的考核激勵政策，深入開展勞動競賽活動，充分激發全員生產積極性、主動性和創造性。以強化動態考核激勵為導向，科學謀劃生產組織，持續優化採場佈局，加大採掘系統工程、尾礦庫建設工程、尾砂綜合利用工程推進力度，加快西和中寶小東溝金礦600噸/日採選工程、歸來莊公司-150米至-300米擴界項目、鑫匯公司6號井開拓工程以及貝拉德羅金礦第七期堆浸墊等重點項目進度，儘快將資源優勢轉化為產能優勢；加快推進新疆金川礦業堆浸場、赤峰柴礦2,000噸/日擴能、三山島金礦倉上尾礦庫二期、黃金冶煉公司金精礦綜合回收擴建等工程立項工作，增強企業發展後勁。
- (二) **強化問題導向，推動短板弱項實現新突破。**繼續充分發揮專班工作機制作用，加大工作推進力度，推動重點工作取得更大突破。認真總結地質成礦規律，加大「依礦找礦、探邊掃盲」工作力度，突出抓好礦山探礦增儲；完善資源整合後的系統工程，優化資源開發方案，重點抓好三山島帶、焦家帶、新城帶、蓬萊帶等資源基地建設，持續擴大產能優勢和資源規模優勢；加快推進資源併購項目，重點推進能夠迅速形成產能的在產項目。

董事會報告

- (三) **強化質量導向，推動提質增效實現新突破。**樹牢「有利潤的收入和有正現金流的利潤」發展觀念，縱深推進提質增效，確保企業健康良性發展。充分利用各類直接、間接融資手段，拓寬低成本融資渠道，加強資金管理，優化資本結構，降低財務成本。推行精益化管理模式，降低運行成本，提高運營質量。充分發揮集採中心作用，整合優化供應鏈體系，全面推行材料、設備和服務集中採購。優化資本運作方案，對控股股東山東黃金集團旗下黃金主業資產實施「滾動式」收購，暢通「資金—資源—資本」的良性循環，提高資本運營效率。
- (四) **強化發展導向，推動改革創新實現新突破。**持續深化三項制度改革，進一步梳理崗位職責定位，明晰一二級職能條線的權責下放範圍和管控深度，實現「幹部能上能下、員工能進能出、收入能增能減」。大力實施創新驅動發展，加大研發經費投入，重點圍繞採礦、選冶、充填等行業關鍵核心技術創新攻堅，加強尾礦重介質選礦和氰渣濕法處理以及千米礦產資源開發選礦預處理等技術研究，力爭年內實現浮尾減量化和氰渣資源化處置技術突破。
- (五) **強化安全導向，推動安全環保實現新突破。**強化「雙基」建設，落實層級責任，深化安全整治三年行動，深入推進尾廢治理攻堅，全面建設無尾無廢礦山，紮實開展碳達峰、碳中和，確保實現安全環保「雙零」目標。持續鞏固、提升三山島金礦智能礦山建設成果，加快推進智能示範化礦山建設，嚴控井下作業人數，持續推行礦井提升、排水、供電、通風系統無人值守遠程自動化控制，力爭到2022年底主要固定設施自動化率達到100%，井下現場作業崗位人員減少40%以上。
- (六) **強化黨建引領，推動黨的建設實現新突破。**深化過硬黨支部建設質效評估工作，完善黨支部評星定級管理。鞏固「一支部一品牌」創建，重點打造3-5個黨建工作品牌。健全完善責任、督導、整改、評議「四位一體」的常態化督查考核機制，倒逼責任落實。加大企業文化宣貫力度，豐富品牌文化建設，深入細緻地做好新形勢下的群眾工作，切實增強員工的獲得感、歸屬感和幸福感。

可能面對的風險

近年來是公司深化企業改革、實現高質量發展的關鍵時期，既面臨經濟下行、矛盾疊加、監管趨嚴的嚴峻挑戰，也面臨活力釋放、動力增強的發展機遇。公司及各級企業從思想上高度重視潛在的風險，注意問題表像背後隱性的、深層次的風險點，充分評估各種可能性，科學細緻的梳理存在的各類問題和風險點。

1. 價格波動風險

黃金是公司的主要產品，價格波動在很大程度上決定了公司的利潤水平。政治因素直接影響到金融市場的交易情緒，從而影響到對市場情緒極其敏感的黃金價格；另一方面，政治因素對財政政策和貨幣政策會產生較長期的影響，從而影響到金融資產的配置，投資機構調整黃金資產配置無疑會直接反映到黃金價格的走勢上，故政策變動對黃金價格也會產生較大影響。另外，通貨膨脹預期、美元走勢、利率、黃金市場供求等諸多因素，同樣對黃金價格產生較大影響。在這些因素的綜合作用下，國際大宗商品市場供求及價格會產生較大波動，由於上述因素具有不可控性，其變化可能對公司的經營構成不利影響。

應對措施：一是嚴格執行黃金銷售交易決策流程，依託公司交易決策委員會和交易中心，不斷擴展對價格研究的深度和廣度，並與外部機構定期進行深入交流，綜合提升自身價格研判能力把握價格走向，統一集中銷售黃金。二是利用套期保值工具，切實建立一套與實貨的品種、規模、方向、期限相匹配，與企業資金實力、交易處理能力相適應的套期保值業務操作體系，有效規避價格波動帶來的風險，平滑企業利潤。三是深化降本增效，持續推進精益管理，強化成本費用管理、全面預算管理，深化資產清查、清倉利庫工作，全面盤活閒置資產，有效提升成本管控能力和水平。

2. 安全管理風險

目前，公司已建立了完整的安全責任體系，健全了安全管理制度，組建了專業的安全管理團隊，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安全管理模式，公司安全管理水平持續得到提升。但與當前國家安全監管要求以及礦山生產建設門檻提高來說，企業安全生產在管理、裝備、系統及人員素質上還存在一些薄弱環節和提升點，對公司本質安全礦山目標的實現具有制約作用，如果發生人身傷亡和財產損失事件，將給公司品牌和社會聲譽造成深遠影響。

董事會報告

應對措施：一是簽訂全員安全生產責任狀，推行全員安全生產責任、風險管控、隱患排查(安全確認)清單式管理，將目標分解落實。二是印發《關於切實加強2022年安全生產工作的意見》，指導公司全年安全生產工作。三是強化安全精準投入管理，保證各單位隱患治理、系統優化、素質提升、裝備升級、應急救援等關鍵投入。四是加強專業安全技術支撐，加大安全方面的科技研發力度，重獎安全科技成果，打造機械化智能化礦山，實現本質安全。五是強化源頭防範，健全風險防控體系，加強安全檢查力度，強化隱患排查治理。六是嚴抓薄弱環節管控，深化安全專項整治活動，逐步解決礦山企業存在的各類安全環保問題。七是完善礦山六大系統建設，加強事故應急救援演練，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和事故救援能力。八是做好安全培訓，提高安全管理人員和作業人員的安全素質。九是加強安全文化建設，營造安全氛圍。

3. 環保管理風險

目前，公司已建立了生態環保責任體系，完善了環保管理制度與機制，生態環保管理水平明顯提升。但與公司發展及環保新要求相比，仍存在一定薄弱環節和差距。生態環保形勢日漸趨嚴，尤其在「雙碳」的政策影響下，生態環保壓力仍然較大，這些薄弱環節對公司綠色低碳發展目標的實現具有制約作用，如果發生環境污染事件或被作為典型案例曝光，將給公司品牌和社會聲譽造成深遠影響。

應對措施：一是簽訂環保責任狀，將目標層層分解落實，加強全過程的生態環保管理與考核。二是建立健全各項生態環保制度體系，完善各項管理制度，加強危化品、尾礦庫、「三廢」污染防治與達標排放、危險廢物利用與處置、排污許可、綠色礦山建設、環保「三同時」等管理，降低環保風險。三是建立健全環保檢查制度與考核體系，定期開展環保檢查及考核，建立動態管理長效機制。四是加強環保專業技術與管理隊伍建設，建立環保專家庫，加大環保培訓，切實提高環保管理與專業技術水平。五是加大科技創新力度及環保投入，持續升級污染防治水平，進一步推進減污降碳協同增效，減少污染物排放，持續改善礦(廠)區生態環境。六是加快循環經濟建設，拓展尾砂、廢石等固廢利用途徑，提高尾砂、廢石等固體廢物資源綜合利用率，推進無尾無廢礦山建設。七是健全完善綠色礦山動態管理制度體系，推進鞏固提升工程建設，持續改進、提高綠色礦山建設水平。八是構建生態環保隱患排查與治理體系，建立動態長效管理機制，強化突發環境事件應急防範能力，防範環保風險。九是加強突發環境應急體系建設，組織各企業及時制(修)定突發環境事件應急預案，提高應對突發環境事件的能力。十是加強環保宣傳與培訓教育，提高廣大職工的環保意識，使環保的理念深入人心，營造生態環境保護良好氛圍。

4. 礦山企業停產風險

礦山事故屢成社會輿論焦點，國家對行業監管更加嚴格，有可能因安全環保事故停產關閉整頓礦井。如出現安全、環保、職業衛生「三同時」手續滯後、批建不一等問題，或者生產過程中發生冒頂片幫、透水、中毒窒息、坍塌、火藥爆炸、尾礦庫潰壩、危險化學品泄露、廢水排放、地表塌陷、危險廢物違規處置、環境污染等多種因素引發的安全、環保事故，以及礦權因涉及生態紅線範圍無法正常延續，或因礦山所在地區出現嚴重疫情導致停工等情形，可能會造成企業停產。

應對措施：一是針對同行業企業已發生的事故，組織開展安全隱患拉網式大排查大整治、安全生產大排查大整治及各類安全專項整治活動，強化風險管控和隱患排查治理。二是強化外委施工隊伍安全管理，開展外委施工隊伍達標整治活動，規避安全風險。三是依託信息系統平台，實時掌控企業礦權現狀，包括權證是否齊全，有無到期需延續礦權，礦權是否定期年檢等，加快探轉採、採礦權擴界工作進度，確保礦權在法律框架內規範運作，規避法律風險。四是開展環境監測，加強危險廢物管理等，重點關注存在發生重大環境污染的可能，積極處理處於生態紅線區域內的採礦生產區和採礦權區問題。五是及時響應國家安全生產政策、方針，與當地政府部門加強溝通聯繫。六是高度關注國家和地區疫情政策研究，全面提高企業疫情防控能力和應變能力，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對生產運營的不利影響。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多數收入、營運成本及費用均以且預期將繼續以人民幣計價。我們的阿根廷業務所產生收入以美元計值，而貝拉德羅礦的營運及資本成本部分以阿根廷比索計值。由於人民幣黃金的價格走勢通常符合以美元計值的國際黃金價格及過往阿根廷比索經歷了重大波動，本集團的收益或會受到人民幣兌美元匯率及阿根廷比索兌美元大幅變動的重大影響。因此，本集團的合併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影響。管理層在監控外匯風險並在需要時及時對沖外匯風險。

董事會報告

關於玲瓏金礦、蓬萊礦業復工復產事宜

玲瓏金礦所屬的玲瓏礦區採礦權、東風礦區採礦權到期後，正在辦理礦權延續。因上述礦權少量區域涉及《山東省生態保護紅綫規劃(2016-2020年)》，山東省新一輪生態保護紅綫劃定正在修訂完善中，尚未最終批覆(預計將於2022年下半年批覆)，因此截至本年報日期，上述礦權延續尚未辦理完畢。受上述礦權延續未辦理完畢的影響，玲瓏金礦的部分礦區自2022年1月至今未生產。蓬萊礦業2021年根據山東省關於地下非煤礦山安全檢查要求進行相應檢查，截止2022年3月已辦理完畢安全生產許可證續期，目前正在積極推進復工復產事宜，預計將於4月份復工復產。

玲瓏金礦所屬的玲瓏礦區、東風礦區及蓬萊礦業2020年黃金產量佔公司2020年全年黃金產量約10%。公司2022年黃金計劃產量已考慮上述礦區如自2022年7月份復工復產的產量，如其復工復產時間延遲，將對公司2022年黃金產量有部分影響。公司正在與政府相關主管部門積極溝通，將在山東省新一輪生態紅綫劃定後，儘快辦理完畢所涉礦權的延續，儘快對上述礦區復工復產。

疫情對公司生產經營的影響事宜

2022年3月初以來，國內多地出現疫情反復。公司位於山東省內的部分礦山因疫情影響，材料運輸和人員流動受到部分限制，對生產經營有一定影響。公司各企業按照駐地政府相關規定，從嚴壓實壓緊工作責任，快速、精準落實防疫要求，通過提前儲備物資、減少人員流動等方式盡量減小疫情對生產經營的影響。公司阿根廷貝拉德羅金礦2022年受到疫情影響程度較小，目前該礦生產經營正常。

控股股東

於本年報編製之日，山東黃金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45.58%的已發行股份總數。

山東黃金集團(不包含本集團)從事黃金礦業相關營運，包括地質勘探及開採黃金、黃金選礦、黃金冶煉及技術服務、以及生產及銷售金礦的專用設備及供應品及建材(「保留業務」)。山東黃金集團(不包含本集團)的黃金資源主要位於中國。根據國家發佈的《固體礦產資源儲量分類》(GB/T17766-2020)新標準，山東黃金集團對國內礦山進行了分類轉換和套改，後由各市局自然資源管理部門組織專家進行了審查複核。於2021年12月31日，其擁有29處於中國境內的金礦的探礦權，按中國礦業權評估準則初步探明後報有關部門備案的黃金資源量總計約430.31噸；13處於中國境內的金礦探礦權，已探明黃金資源量總計約114.81噸。除所探測的資源不足或待政府批准整合的金礦的少數勘探許可證外，山東黃金集團(不包含本集團)持有的所有勘探及採礦權已根據本公司與山東黃金集團公司訂立的股權託管框架協議進行託管安排。本公司將繼續於中期及年度報告中披露轉讓探礦權及採礦權的狀況，包括但不限於託管目標清單的任何變動、根據不競爭承諾函授予本公司的相關權利是否獲行使、擴界擴能的狀況(如適用)。關於山東黃金集團持有的探礦權、採礦權及有關許可的詳情，請參閱下文「截至本年報出具之日山東黃金集團(不包含本集團)在中國持有的探礦權及採礦權」一段。

此外，山東黃金集團透過山金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山金國際」)持有福克斯礦業公司(一家澳洲上市公司，主要從事黃金勘探及生產，股份代號：FML)的控制權益。福克斯礦業公司由山金國際持有約49.53%，且山金國際由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持有約65%。

本公司並未簽訂任何設置山東黃金集團義務條款的貸款合同。

董事會報告

不競爭承諾

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分別於2002年8月、2007年2月和2014年11月分別向本公司出具了多份不競爭承諾函。為進一步規範本集團和山東黃金集團間的業務劃分，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本公司於2018年9月7日訂立《不競爭承諾函》(「**不競爭承諾函**」)。根據不競爭承諾函，除保留業務及在不競爭承諾函中的約定外，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承諾(a)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任何其作為控股股東持有權益的實體(除本集團成員外)(「**受控制實體**」)目前均沒有且不會從事黃金礦業；(b) 山東黃金集團公司不會於黃金礦業方面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競爭；(c)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將促使所有受控制實體不會在黃金礦業方面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競爭；及(d)山東黃金集團公司不會並將促使任何受控制實體均不會對競爭商機進行投資，該等商機與黃金礦業相關，並且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或一家受控制實體對該等商機擁有實際或潛在的機會進行投資或以任何形式獲得其權益，或另外收購任何人或資產的權益，如果該等人或資產構成其在黃金礦業中運營的或持有黃金礦業資產的重大部分。此外，為避免山東黃金集團公司與本集團之間的潛在競爭，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其中包括)已向本公司提供有關保留業務的優先購買權，以更好地保障本集團的權益。

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已向本公司書面確認，其已於報告期間遵守不競爭承諾函。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是否於報告期間遵守不競爭承諾函。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據彼等所能確定，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違反不競爭承諾函。

截至本年報出具之日山東黃金集團(不包含本集團)在中國持有的探礦權及採礦權

山東黃金集團探礦權資源量統計表

序號	礦權名稱	礦權持有人	地點	根據最近評估日期		是否根據股權託管 框架協議
				的金屬量(噸)	礦場開發狀況	
1	山東省萊州市倉上 —潘家屋子地區金礦勘探	山東黃金地質礦產勘查 有限公司	山東省萊州市金倉街道	0.39	普查報告於2019年 4月提交	是
2	山東省萊州市留村 金礦中深部詳查	山東黃金地質礦產勘查 有限公司	山東省萊州市虎頭崖鎮	2.00	資源儲量報告於2016年 4月呈交	是
3	山東省萊州市趙家金礦勘探	山東黃金地質礦產勘查 有限公司	山東省萊州市平裏店鎮	尚未探明	地質報告於2019年 3月提交	是
4	山東省萊州市上馬家金礦勘探	山東黃金地質礦產勘查 有限公司	山東省萊州市柞村鎮	0.22	普查報告於2017年 11月呈交	是
5	山東省萊州市西嶺村金礦勘探	山東黃金地質礦產勘查 有限公司	山東省萊州市三山島	382.58	詳查報告於2016年12月 呈交，正在進行勘探	是
6	山東省萊州市大尹家礦區金礦勘 探	山東金地礦業有限公司	山東省萊州市平裏店鎮 朱橋鎮	尚未探明	總結報告於2017年 11月呈交	是
7	山東省蓬萊市磁山礦區金礦勘探	山東黃金創集團有限公司	山東省萊州市大柳行鎮 土屋村以東	3.86	詳查報告於2017年 7月呈交	是

董事會報告

序號	礦權名稱	礦權持有人	地點	根據最近評估日期		是否根據股權託管 框架協議
				的金屬量(噸)	礦場開發狀況	
8	山東省蓬萊市上嵐子 礦區金礦勘探	山東黃金金創集團有限公司	山東省蓬萊大柳行鎮 燕子芥村	3.6	詳查報告於2015年 1月呈交	是
9	山東省蓬萊市土屋金礦區 深部金礦詳查	山東黃金金創集團有限公司	山東省蓬萊市土屋村以西	0.57	詳查報告於2013年 4月呈交	是
10	山東省蓬萊市齊溝一分礦區 深部及外圍金礦勘探	山東金創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蓬萊市小門家鎮	0.87	資源儲量報告於2019年 12月呈交	是
11	山東省蓬萊市黑嵐溝金礦 深部及外圍詳查	山東金創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蓬萊市大辛店鎮	1.48	資源儲量報告於2018年 7月呈交	是
12	山東省平度市舊店金礦礦區 深部普查	青島金星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平度市	1.48	資源儲量報告於2021年 12月呈交	是
13	海南省樂東縣抱倫金礦詳查	海南山金礦業有限公司	海南省樂東縣千家鎮	10.04	詳查報告於2017年 3月呈交	是
14	嵩縣山金礦業有限公司深部詳查	嵩縣山金礦業有限公司	河南省洛陽市嵩縣大章鎮 九仗溝	1.34	詳查報告於2021年11月 通過評審	是
15	福建省政和縣香爐坪礦區 香爐坪礦區銀(金)礦詳查	福建省政和縣香爐坪礦業 有限公司	福建省政和縣澄源鄉 澄源村	金：0.77噸 銀：87.31噸	詳查報告於2020年 8月呈交	是

序號	礦權名稱	礦權持有人	地點	根據最近評估日期 的金屬量(噸)	礦場開發狀況	是否根據股權託管 框架協議
16	福建省政和縣大藥坑礦區 金礦外圍地質詳查	福建省政和縣宏坤礦業 有限公司	福建省政和縣呈溪鄉 大藥坑村	尚未探明	不適用	是
17	福建省政和縣大藥坑礦區金礦深 部詳查	福建省政和縣宏坤礦業有限 公司	福建省政和縣呈溪鄉大藥 坑村	金：0.89噸 銀：21.09噸	報告於2020年11月呈交	是
18	青海省都蘭縣阿斯哈(可熱) 地區金礦詳查	青海山金礦業有限公司	青海省都蘭縣溝裏鄉	2.27	普查報告於2017年 12月呈交	是
19	青海省都蘭縣瓦勒尕金礦詳查	青海山金礦業有限公司	青海省都蘭縣溝裏鄉	2.78	普查報告於2017年 12月呈交	是
20	青海省都蘭縣達裏古格塘地區 金礦普查	青海山金礦業有限公司	青海省都蘭縣溝裏鄉	尚未探明	正在實施普查實物工作量	是
21	青海省都蘭縣果洛龍窪金礦詳查	青海山金礦業有限公司	青海省都蘭縣溝裏鄉	12.94	詳查報告於2010年 3月呈交	是
22	青海省都蘭縣按納格金礦詳查	青海山金礦業有限公司	青海省都蘭縣溝裏鄉	1.67	普查報告於2017年 12月呈交	是
23	青海省大柴旦行委勝利溝 金礦詳查	山金西部地質礦產勘查 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西州大柴旦行委	0.56	普查報告於2012年 12月呈交	是

董事會報告

序號	礦權名稱	礦權持有人	地點	根據最近評估日期		是否根據股權託管 框架協議
				的金屬量(噸)	礦場開發狀況	
24	青海省都蘭縣阿斯哈南金礦預查	山金西部地質礦產勘查有限公司	青海省都蘭縣溝裏鄉	尚未探明	不適用	是
25	青海省都蘭縣瓦勒尕南金礦預查	山金西部地質礦產勘查有限公司	青海省都蘭縣溝裏鄉	尚未探明	不適用	是
26	新疆托裏縣紅旗點金礦普查	山金西部地質礦產勘查有限公司	新疆塔城地區托裏縣	尚未探明	不適用	是
27	新疆吐魯番市高昌區烏尊布拉克金礦普查	內蒙古山金地質礦產勘查有限公司	新疆吐魯番市高昌區	尚未探明	不適用	是
28	新疆吐魯番市高昌區烏尊布拉克東金礦普查	內蒙古山金地質礦產勘查有限公司	新疆吐魯番市高昌區	尚未探明	不適用	是
29	青海山金果龍窪金礦(3,740米以下)普查	青海山金礦業有限公司	青海省都蘭縣溝裏鄉	尚未探明	不適用	是
合計				430.31		

山東黃金集團採礦權資源量統計表

序號	礦權名稱	礦權人	地點	根據最近評估日期 的金屬量(噸)	礦場開發狀況	是否根據股權託管 框架協議
1	萊州魯地礦業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金城金礦	萊州魯地礦業投資開發 有限公司	山東省萊州市金城鎮	73.4	礦權整合中，資源量依據 資源儲量核實報告	是
2	山東黃金金創集團有限公司 燕山礦區	山東黃金金創集團有限公司	山東省蓬萊大柳行鎮 燕山區	3,484	處於商業生產階段。 年度資源儲量報告於 2022年1月呈交至蓬萊 市國土資源局	是
3	山東黃金金創集團有限公司 奄口礦區	山東黃金金創集團有限公司	山東省蓬萊大柳行鎮 奄口區	6.25	處於商業生產階段。 年度資源儲量報告於 2022年1月呈交至煙臺 市國土資源局	是
4	山東金創股份有限公司上口王 李金礦區	山東金創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蓬萊大辛店鎮	3,879	處於商業生產階段。 年度資源儲量報告於 2022年1月呈交至蓬萊 市國土資源局	是
5	山東金創股份有限公司 黑金頂礦區	山東金創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蓬萊大辛店鎮	1,538	處於商業生產階段。 年度資源儲量報告於 2022年1月呈交至蓬萊 市國土資源局	是
6	山東金創股份有限公司 黑崗溝礦區	山東金創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蓬萊大辛店鎮	6,721	處於商業生產階段。 年度資源儲量報告於 2022年1月呈交至煙臺 市國土資源局	是
7	山東金創股份有限公司 齊溝一分礦	山東金創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蓬萊大辛店鎮	1,645	處於商業生產階段。 年度資源儲量報告於 2022年1月呈交至蓬萊 市國土資源局	是

董事會報告

序號	礦權名稱	礦權人	地點	根據最近評估日期		是否根據股權託管 框架協議
				的金屬量(噸)	礦場開發狀況	
8	青島金星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青島金星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平度市舊店鎮	5.79	處於商業生產階段。 年度資源儲量報告於 2022年1月呈交	是
9	海南山金礦業有限公司 樂東縣抱倫金礦	海南山金礦業有限公司	海南省樂東縣	5.81	處於商業生產階段。 年度資源儲量報告於 2022年1月呈交至海南 省樂東縣國土資源局	是
10	嵩縣山金礦業有限公司	嵩縣山金礦業有限公司	洛陽嵩縣大章鄉鎮水溝村	4.06	處於商業生產階段。 年度動態儲量檢測報告 於2022年1月呈交至 河南省洛陽市自然資源 資源局	是
11	福建省政和縣宏坤礦業有限公司 大藥坑金礦	福建省政和縣宏坤礦業 有限公司	福建省政和縣星溪鄉鎮 大藥坑村	金：0.993噸 銀：7.955噸	處於商業生產階段。 儲量報告於2022年1月 呈交至福建省政和縣國 土資源局	是
12	青海山金礦業有限公司 都蘭縣果洛龍窪金礦	青海山金礦業有限公司	青海省都蘭縣溝裏鄉	1.2	處於商業生產階段。 儲量年報於2022年1月 呈交至青海省海西州國 土資源局	是
13	福建省政和縣香爐坪礦業有限公司 香爐坪銀礦	福建省政和縣香爐坪礦業 有限公司	福建省政和縣澄源鄉 澄源村	金：0.04噸 銀：11.12噸	2022年2月22日獲得新 採礦證，目前處於辦理 安全生產許可證階段， 未提交儲量年報	是
合計				114.81		

附註：山東黃金集團正在對上述礦權的資源、權證完善等情況進行梳理，將積極推動符合條件的礦權轉讓至公司的工作，並適時披露。

關連交易

非持續性關連交易－收購焦家金礦採礦及探礦權及相關土地資產

於2021年6月25日，山東黃金礦業(萊州)與山東黃金集團公司訂立了資產轉讓合同，據此，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同意出售焦家金礦採礦及探礦權及相關土地資產，代價為人民幣16,931.70萬元。同日，雙方亦訂立探礦權租賃協議之解除協議，以終止租賃相關探礦權，自交易完成日期起生效。山東黃金礦業(萊州)為本公司擁有95.31%股權的附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山東黃金礦業(萊州)已支付人民幣12,644.24元，相當於代價約74.7%。預期餘下25.3%代價將以內部資金支付且轉讓將適當時候完成。

非持續性關連交易－收購天承礦業的100%股權

於2021年8月5日，山東黃金礦業(萊州)與山東黃金集團公司訂立了股權收購協議，據此，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同意轉讓天承礦業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31,031,818.49元。山東黃金礦業(萊州)為本公司擁有95.31%股權的附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天承礦業已完成股權轉讓及工商登記，股權轉讓代價已支付完畢。

非持續性關連交易－收購魯地金礦的100%股權

於2021年8月5日，山東黃金礦業(萊州)與山東黃金集團公司訂立了股權收購協議，據此，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同意轉讓魯地金礦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034,195,071.54元。山東黃金礦業(萊州)為本公司擁有95.31%股權的附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魯地金礦已完成股權轉讓及工商登記，股權轉讓代價已支付完畢。

非持續性關連交易－收購地礦來金的100%股權及鴻昇礦業的45%股權

於2021年8月5日，山東黃金礦業(萊州)與山東黃金集團公司訂立了股權收購協議，據此，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同意轉讓地礦來金的100%股權及鴻昇礦業的45%股權，代價合共為人民幣4,667,014,358.15元。山東黃金礦業(萊州)為本公司擁有95.31%股權的附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地礦來金及鴻昇礦業已完成股權轉讓及工商登記，股權轉讓代價已支付完畢。

董事會報告

非持續性關連交易－出售資產

於2021年12月22日，本公司與山東國欣頤養集團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國欣頤養投資」)(現稱：山東頤養健康集團置業(集團)有限公司)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而國欣頤養投資同意購買位於中國濟南市高新區舜華路2000號舜泰廣場3號樓的資產，總代價約為人民幣414.6百萬元。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收到國欣頤養投資支付的首期款人民幣20,730.76萬元，其餘款項提供合法有效擔保，按照銀行同期貸款利率支付延期付款期間利息，付款期限不超過1年。雙方已辦理完成資產交接手續，目前該資產的過戶手續正在辦理中。

國欣頤養投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22日的公告，山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及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分別持有約59.82%及37.07%的已發行股本，山東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及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均為山東省國資委(Shandong SASAC)控股的國有企業。國欣頤養投資主要從事(i)以自有資金從事投資活動、護理機構服務(不含醫療服務)、養老服務及養生保健服務(非醫療)等一般項目；及(ii)醫療服務、各類工程建設活動、住宿服務、餐飲服務及房地產開發經營等許可項目。

持續性關連交易－採礦權租賃協議

於2020年4月16日，本公司批准重續本公司附屬公司萊州礦業焦家金礦與山東黃金集團公司訂立的一份採礦權租賃協議(「採礦權租賃協議」)，據此，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向本公司出租焦家金礦的採礦許可證。採礦權租賃協議已終止，請參閱上文「非持續性關連交易－收購焦家金礦採礦及探礦權及相關土地資產」。

以下為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採礦權租賃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租金的年度上限	38.3	38.3	38.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就採礦權租賃協議所支付的交易的過往金額為人民幣9.56百萬元。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0年4月16日，本公司已與山東黃金集團財務重新訂立一項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據此，山東黃金集團財務將向本公司及／或我們的聯繫人提供金融服務，其中包括(i)存款及相關服務（「存款服務」）；(ii)貸款及相關融資服務（「貸款及其他融資服務」）；(iii)透支服務（「透支服務」）；及(iv)其他金融服務，年期由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藉以為本集團金融服務的營運需要提供資金。

以下為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

	年度上限(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存款服務的最高每日餘額	2,000	2,500	2,700
按實際基準計算的存款服務利息收入	33	35	42
貸款及其他融資服務的最高每日餘額	1,200	1,600	1,800
按實際基準計算的貸款及其他融資服務以及透支服務的利息費用	37	45	65
透支服務的最高每日餘額	800	900	900
手續費及其他金融服務	50	50	5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交易的過往金額如下：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過往交易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存款服務的最高每日餘額	2,499.99
按實際基準計算的存款服務利息收入	18.00
貸款及其他融資服務的最高每日餘額	1,596.00
按實際基準計算的融資服務利息費用	21.00
透支服務的最高每日餘額	400.00
手續費及其他金融服務	6.00

山東黃金集團財務由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持有70%權益及由本公司持有30%權益，因此山東黃金集團財務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適用於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存款服務的各個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0.1%但低於5%，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提供予本集團的存款服務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5條所載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6至14A.39條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16日之公告。

鑒於本公司未來業務發展對資金需求不斷增加，本公司已於2022年3月28日訂立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以應對本集團對金融服務的營運需求，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之公告。

董事會報告

綜合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0年12月3日，本公司與山東黃金集團公司訂立一項綜合服務的框架協議（「綜合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可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或其聯繫人提供綜合服務，同時山東黃金集團亦可向本集團提供綜合服務，其中包括(i)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採購及銷售供應品、產品及服務，本集團可不時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或其聯繫人採購及出售多種類別供應品、產品及服務（「銷售及採購」）；(ii)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或其聯繫人向本公司授予使用若干商標／標識以及若干設備、汽車及土地產權的權利（「由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授出商標許可及產權租賃」）；(iii)本公司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或其聯繫人租賃房屋及設備（「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提供產權租賃服務」）；及(iv)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提供股權託管服務，據此，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將委託本公司管理及營運其若干中國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乃主要或透過其附屬公司從事黃金開採、有色金屬開採以及其他採礦相關業務（「股權託管服務」）。

綜合服務框架協議有效期由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為期三年。

本集團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其聯繫人採購

以下為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其聯繫人採購供應品、產品及服務的過往年度上限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其聯繫人採購供應品、產品及服務的過往交易金額。

	年度上限(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本集團採購供應品、產品及服務的年度上限	2,585.8	2,552.2	2,632.5

	截至
	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過往交易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採購供應品、產品及服務的過往交易金額	1,883

本集團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其聯繫人銷售

以下為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其聯繫人銷售供應品、產品及服務的年度上限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其聯繫人銷售供應品、產品及服務的過往交易金額。

鑒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供應品、產品及服務需求增長，本公司於2021年9月29日修訂綜合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銷售及採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以滿足本集團的經營需求。本公司亦於2022年3月28日，再度修訂綜合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銷售及採購之年度上限，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之公告。

	年度上限(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本集團銷售供應品、產品及服務的年度上限	274.13	11.25 (附註)	11.41

附註：本公司於2022年3月28日修訂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58.73百萬元。

	截至 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過往交易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銷售供應品、產品及服務的過往交易金額	205.75

山東黃金集團公司為一名控股股東，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適用於綜合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銷售及採購的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0.1%但低於5%，採購及銷售供應品、產品及服務的年度上限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5條所載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6至14A.39條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3日、2021年9月29日及2022年3月28日之公告。

董事會報告

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向本公司授出商標許可及產權租賃

以下為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或其聯繫人向本公司授予使用若干商標／標識以及若干設備、汽車及土地產權的權利的年度上限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授出商標許可及產權租賃的過往交易金額。

	年度上限(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由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向本公司授出商標許可及產權租賃的年度上限	32.44	32.29 (附註)	32.21

附註：本公司於2022年3月28日修訂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限為人民幣87.78百萬元。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過往交易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由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向本公司授出商標許可及產權租賃的過往交易金額	23.86

山東黃金集團公司為一名控股股東，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適用於綜合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由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授出商標許可及產權租賃的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0.1%但低於5%，由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授出商標許可及產權租賃的年度上限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5條所載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6至14A.39條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3日之公告。

鑒於本公司的租賃支出增加，本公司已於2022年3月28日修訂綜合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由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授出商標許可及產權租賃之年度上限，以滿足本集團的營運需求，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之公告。

本公司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提供產權租賃服務

以下為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或其聯繫人租賃房屋及設備的年度上限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提供產權租賃服務的過往交易金額。

	年度上限(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本公司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提供產權租賃服務的年度上限	8.68	8.68	8.68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過往交易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提供產權租賃服務的過往交易金額	1.41

山東黃金集團公司為一名控股股東，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所有適用於綜合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提供產權租賃服務的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均低於0.1%，故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1)(a)條，相關交易可獲全面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3日之公告。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提供股權託管服務的年度上限

以下為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股權託管服務的年度上限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權託管服務的過往交易金額。

	年度上限(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本公司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提供股權託管服務的年度上限	4.40	4.40	4.40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財政年度 過往交易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向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提供股權託管服務的過往交易金額	3.96

山東黃金集團公司為一名控股股東，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所有適用於綜合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股權託管服務的年度上限的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均低於0.1%，故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1)(a)條，相關交易可獲全面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3日之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審閱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核數師已獲董事會委聘，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聘用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委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本公司核數師向董事會確認：

- (i) 其概無察覺任何事項致使其認為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經董事會批准；
- (ii) 就涉及由本集團提供商品或服務之交易而言，其概無察覺有任何事項致使其認為有關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未有遵守本集團之定價政策；
- (iii) 其概無察覺任何事項致使其認為有關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此類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iv) 就各已披露持續關連交易之總額而言，其概無察覺任何事項致使其認為已披露持續關連交易超出本公司設定的年度上限，除了與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採購與銷售框架協議，詳情請參閱上述「採購及銷售框架協議」的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i) 該等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該等交易已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按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自其取得的條款訂立；及
- (iii) 該等交易乃根據規管協議訂立，且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載列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4的任何關聯方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屬於香港上市規則項下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集團關連交易和持續關連交易已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公司對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原因和影響的分析說明

公司對會計政策變更原因及影響的分析說明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3。

董事會報告

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

於2015年5月，本公司獲得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設立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員工持股計劃（「員工持股計劃」）以進一步增強職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發展的活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從而更好地促進公司長期、持續、健康發展。員工持股計劃的存續期為84個月。員工持股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及於2016年有關非公開發行的目標公司當時若干管理層成員。

於2016年10月17日，本公司根據員工持股計劃以人民幣14.30元／股的價格向128人發行11,645,629股股份，認購金額為人民幣166,532,494.70元，本公司已於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記託管手續。相關股份受限於36個月的禁售期，並已解除禁售且歸屬予上述參與者。截至2022年3月28日，員工持股計劃項下有11,424,214股未出售股份（包括根據2019年及2018年權益分派方案發行的紅股），這些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份數目約0.26%。截至2021年12月31日，員工持股計劃下並無進一步股份已授出、失效或註銷。本公司的若干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目前於員工持股計劃項下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彼等的股權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及淡倉披露」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兩節。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十七章，員工持股計劃並不構成購股權計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可能導致本集團蒙受重大虧損的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

業務審視

對本集團業務作出的中肯審視及本集團年內表現的討論及分析，包括有關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及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的未來發展的揭示，請參閱本年報「董事長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董事會報告」。

關於本集團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以及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討論請參見本公司刊發的「2021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就董事深知、深悉及確信，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已在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構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

與僱員、顧客及供應商之重要關係

本集團的員工情況及相關的薪酬政策及培訓計劃載於本「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與顧客關係良好。本集團堅持為客戶不斷提供成本最優、質量最好的黃金產品，並透過技術改進降低經營成本不時優化產品，提升客戶滿意度。

本集團與供應商關係良好。本集團持續完善採購流程機制，加強對供應商的管理，始終堅持誠實信用的商業原則，通過各種形式加強與供應商的溝通，努力實現合作共贏，共同發展。

股本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a)。

儲備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0至122頁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可分配儲備

根據有關法律規定，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可分配儲備為人民幣12,533,792,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3,229,750,000元)。本公司可分配儲備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0至122頁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負債和非控股權益概要(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報第3頁。此摘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捐款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之公益及其他捐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12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

質押或押記資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資產抵押。

為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及作出擔保

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提供予聯屬公司的財務資助，或為其聯屬公司融資所作出的擔保，而兩者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1)條所界定的資產比率計算合共超逾8%。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報告期內未曾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主要供應商和客戶

本公司前五名供應商和前五名客戶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本公司和相關客戶和供應商之間所有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獲准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就本公司及其聯屬公司的現任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以及本年度內辭任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可能就因企業活動產生之法律訴訟已作適當之投保安排。除此以外，於報告期內及在本年報獲批准時，本公司並無有效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D章《公司(董事報告)規例》)。

董事及監事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及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劉欽先生
王樹海先生
湯琦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國紅先生(董事長)
王立君先生
汪曉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運敏先生
劉懷鏡先生
趙峰女士

監事：

李小平先生
劉延芬女士
樂波先生

就董事會所知、所悉及所信，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間概無任何關係。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簡介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及監事資料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均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按照章程細則第一百三十九條，董事任期為三年；按照章程細則第一百九十五條，監事任期亦為三年。董事及監事的任期均可連選連任。董事和監事的薪金可由股東大會修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或擬訂立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不包括法定賠償)的合約除外)。

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人士酬金

董事、監事及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以及按範圍劃分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薪酬的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

董事的薪酬須經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閱，並須經董事會批准，有關薪酬乃經計及有關董事的經驗、責任、工作量、為本集團投入的時間、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可比較的市場統計數據後釐定。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薪酬政策

公司以戰略為導向，以市場化分配為原則，制定了對內具有競爭性、公平性、激勵性，對外具有市場競爭性的崗位績效工資制，實行全員業績考核，強化績效激勵作用。對高級管理人員簽訂年度目標責任狀，參照市場水平確定年度薪酬標準，依據企業效益、規模、經營難度確定基本薪酬，根據責任狀指標完成考核情況兌現績效薪酬。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所載的指引，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為獨立人士。

構成競爭的業務

除部分董事在山東黃金集團擔任若干董事及／或其他高級管理職位外，概無董事在與我們的主要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及淡倉披露

於2021年12月31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而該等權益(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包括於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下彼等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列入該條所提及之登記冊；或(c)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者如下：

名稱	職務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好／淡倉	相關類別的	於已發行
						概約股權百分比	總股本的概約
							股權百分比
湯琦先生 ⁽¹⁾	執行董事	實益權益	A股	149,056	好倉	0.0041%	0.0033%

附註：

(1) 湯琦先生作為員工持股計劃項下的參與者，於149,05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士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披露

於2021年12月31日，就董事、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非董事、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所記錄，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及好/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直接或間接所持		於相關類別股份的 概約股權百分比	於已發行總股本的 概約股權百分比
			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好/淡倉		
山東黃金集團公司	實益擁有人 ⁽¹⁾	A股	1,687,091,324	好倉	46.68%	37.71%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 權益 ⁽²⁾	A股	345,073,733	好倉	9.55%	7.71%
山東黃金地質礦產勘查 有限公司(「 山金勘查 」)	實益擁有人 ⁽³⁾	A股	194,872,049	好倉	5.39%	4.36%
山東黃金資源開發有限公司 (「 山東黃金資源開發 」)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 權益 ⁽³⁾	A股	194,872,049	好倉	5.39%	4.36%
中國國有企業結構調整 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⁴⁾	H股	76,639,270	好倉	8.92%	1.71%
廣發資管－國調基金1號 定向資產管理計劃	受託人 ⁽⁴⁾	H股	76,639,270	好倉	8.92%	1.71%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信託受益人 ⁽⁴⁾	H股	76,639,270	好倉	8.92%	1.71%
建信信託有限 責任公司	受控制法團 持有的權益 ⁽⁴⁾	H股	76,639,270	好倉	8.92%	1.71%
建信(北京)投資 基金管理有限 責任公司	受控制法團 持有的權益 ⁽⁴⁾	H股	76,639,270	好倉	8.92%	1.71%
Schroders PLC	投資經理	H股	145,143,450	好倉	16.90%	3.24%
Gold Virtu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H股	94,189,655	好倉	10.97%	2.11%
Schroder International Selection Fund – Emerging Asia Fund	實益擁有人	H股	43,255,100	好倉	5.04%	0.97%

附註：

- (1) 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分別於2017年1月20日、2017年9月25日將其持有的本公司無限售條件的流通股100,000,000股和160,000,000股質押給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山東省分行，經公司於2018年及2019年資本公積金轉增股份(2018年、2019年每年轉股比例未每10股轉4股)，上述質押股份數變更為509,600,000股。該等質押股份是用作山東黃金集團公司自用貸款的抵押品，佔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總股份數目的約11.39%。中國工商銀行為一家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下的授權機構。
- (2) 該345,073,733股A股包括山金勘查持有的194,872,049股A股、山金有色持有的115,477,482股A股、山東黃金集團青島黃金有限公司(「青島黃金」)持有的31,467,157股A股及山東黃金(北京)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北京產投」)持有的3,257,045股A股。山金勘查由山東黃金資源開發全資擁有。山東黃金資源開發、青島黃金及北京產投均由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全資擁有。山東黃金集團公司擁有山金有色的100%權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山東黃金集團公司被視為於山金勘查、山金有色、青島黃金及北京產投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山金勘查由山東黃金資源開發全資擁有，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山東黃金資源開發被視為於山金勘查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建信(北京)投資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截至報告期末為中國國有企業結構調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結構調整基金」)的最大股東，持有38.2%)及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為建信(北京)投資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的單一股東)各自被視為於中國結構調整基金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中國結構調整基金餘下約58.0%股份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最終控制。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人是可影響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及建信(北京)投資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如何行使其所持中國結構調整基金股份的權利的信託成立人。中國結構調整基金已委聘經相關中國當局批准的合資格本地機構投資者資產經理廣發證券資產管理(廣東)有限公司，以廣發資管—國調基金1號定向資產管理計劃的名義代表中國結構調整基金酌情認購及持有該等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將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規定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擁有有權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或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監事於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的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外，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末或報告期間任何時間概無簽訂任何董事、監事或與董事或監事有關連之實體於其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利益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除「持續性關連交易」一段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不論是提供服務或其他方面)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

管理合約

除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外，本公司年內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合約以承擔本公司的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作為一家在香港及上海兩地上市的公司，嚴格遵守其股份上市地的法律、法規及規管文件管理其業務，並致力維護及提升其企業形象。本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及中國證監會、證監會及香港聯交所的規定及要求，不斷改善其企業管治架構。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符合有關法律法規的適用規定。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並參考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報告詳情見本年報第91至108頁。

本集團的員工情況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擁有16,012名全職僱員(2020年12月31日：15,770名僱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成本(包括薪金及其他福利形式的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36.13億元(2020年：人民幣24.87億元)。

本集團確保僱員薪酬福利方案具維持競爭力，僱員的薪酬水平乃經參考本集團盈利能力、同行同業薪酬水平及市場環境後於本集團的一般薪酬制度架構內按工作表現釐定。

以下為本集團的員工的情況、專業構成類別及教育程度：

員工情況

母公司在職員工的人數	1,903
主要子公司在職員工的人數	14,109
在職員工的人數合計(境內企業員工和境外企業中方人員)	16,01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人數	0

專業構成

構成類別	人數
生產人員	10,911
銷售人員	73
技術人員	1,800
財務人員	247
行政人員	2,981
合計	16,012

教育程度

構成類別	人數
碩士研究生級以上	388
本科	3,232
專科	3,043
中專、高中及以下	9,349
合計	16,012

培訓計劃

為加快人才培養，緊扣集團戰略規劃和年度重點工作，在廣泛進行培訓需求調研基礎上制定計劃，以補短板、提能力、增效益為目標，積極開展公司內部培訓工作，做到經營管理人員、專業技術人員、職業技能人員「三支隊伍」全覆蓋。全年共舉辦培訓158期，培訓12,586人次，總滿意度為99.31%。

經營管理人員培訓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和十九大精神為統領，國際化、證券化戰略為目標，精細化管理為目的，聚焦公司治理、資本運作、戰略退出、高品質發展、基礎管理、一流礦山建設等領域進行，旨在提高戰略思維和創新能力。全年舉辦培訓48期，培訓4,112人次。

董事會報告

專業技術人員培訓注重知識結構更新和創新能力提高，開展了地質、測量、採礦、選礦、冶煉、機械、電器、安全、建工等培訓，著力提升專業能力、實踐能力和創新能力。全年舉辦培訓40期，培訓4,638人次。

技能人員培訓主要以礦山特有工種技能培訓為重點，技能評價和技能競賽為抓手，突出實際操作規範化，不斷提升技能人員能力素質。全年舉辦培訓70期，培訓3,836人次。培訓效果顯著，有1人獲「全國五一勞動獎章」，6人獲「全國技術能手」，14人獲「全國黃金行業技術能手」，5人獲「山東黃金集團首席技師」；215人經技能評價成為高技能人才，使公司高技能人才佔技能人員比例增長了7.62%。

勞務外包情況

勞務外包的工時總數	19,861,488小時
勞務外包支付的報酬總額	人民幣85,266.1萬元

股本

普通股股份變動

本集團普通股股份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情況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a)。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購買、出售、贖回或註銷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兩名非執行董事李國紅先生及汪曉玲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運敏先生、劉懷鏡先生和趙峰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趙峰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並探討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經獲得本公司核數師同意)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法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公司普通股股份總數及股東結構變動及公司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

公司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詳見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公司債券基本情況

單位：億元 幣種：人民幣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 餘額	利率 (%)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	是否存在	
										適當性安排 (如有)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公開發行綠色公司 債券	G19魯金1	155270	2019年3月20日	2019年3月22日	2022年3月22日	10	3.85	每年付息， 到期還本	上海證券交易所	專業投資者	公開交易	否
2020年公開發行可續期公司 債券(面向專業投資者) (第一期)	20魯金Y1	175514	2020年12月1日	2020年12月3日	2023年12月3日	27	4.80	每年付息， 到期還本	上海證券交易所	專業投資者	公開交易	否
2020年公開發行可續期公司 債券(面向專業投資者) (第二期)	20魯金Y2	175566	2020年12月17日	2020年12月21日	2023年12月21日	13	4.69	每年付息， 到期還本	上海證券交易所	專業投資者	公開交易	否

董事會報告

公司債券付息兌付情況

債券名稱	付息兌付情況的說明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公開發行綠色公司債券 (面向合格投資者)	公司於2021年3月22日支付自2020年3月22日至2021年3月21日期間的利息，具體內容詳見於2021年3月11日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公告。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公開發行可續期公司債券 (面向專業投資者)(第一期)	公司於2021年12月3日支付自2020年12月3日至2021年12月2日期間的利息，具體內容詳見本公司於2021年11月23日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公告。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 公開發行可續期公司債券 (面向專業投資者)(第二期)	公司於2021年12月21日支付自2020年12月21日至2021年12月20日期間的利息，具體內容詳見本公司於2021年12月9日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公告。

員工持股計劃情況

山東黃金第一期員工持股計劃新增股份已於2016年10月17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辦理完成登記託管手續，員工持股計劃最終認購股數為11,645,629股，認購金額為人民幣166,532,494.70元，最終發行價格為人民幣14.30元/股。本次新增股份為有限售條件流通股，限售期為36個月。2019年10月21日，本次非公開發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購股權計劃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制定購股權計劃。

優先購買權

根據章程細則及中國法律，並無要求本公司按照現有股東的股權比例向其提呈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規定。

債券

債券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

收購、出售和合併事項

除「投資狀況分析」項下「重大的股權投資」及關連交易外，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其他重大收購、出售和合併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事項。

留存利潤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留存利潤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0至122頁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或有事項

或有事項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0。

稅項

本集團之稅項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0。

股息政策

根據章程細則，我們應至少於任何連續三年期間分派一次現金股息。最近三年期間分派的現金股息總額應為同期我們平均年度可分派利潤的至少30%。公司實施現金分紅，應滿足預計未來十二個月內無重大投資計劃或重大現金支出等事項發生(募集資金項目除外)。在滿足現金派息率的情況下，若公司營業收入和淨利潤增長迅速且董事認為我們股本規模和股權結構合理，我們可分派股票股息。此外，我們可基於我們的財務表現及營運資金需求分派中期股息。

稅務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因股東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的稅務減免。

業績及股息分配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116至117頁的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綜合收益表。

本次擬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現金紅利人民幣0.50元(含稅)，截至本年報日期，公司總股本為4,473,429,525股，以此為基數計算擬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223,671,476.25元，剩餘未分配利潤結轉以後年度分配。上述建議將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請審議批准，關於末期股息及其派發的具體安排及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有關時間安排等內容，本公司將在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中另行披露。如獲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公司將於該次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後兩個月內派發股息。公司將另行公告確切的預期股息支付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股東據此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董事會報告

稅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企業所得稅法**」)，非居民企業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的適用稅率為10%。為此，任何以非個人企業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所持有的股份，本公司將在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後，向該等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

任何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依法在中國境內註冊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倘不希望由本公司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須適時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中國執業律師出具的認定其為居民企業的法律意見書(加蓋律師事務所公章)及相關文件。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頒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 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通知**」)，在香港發行股份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向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派發的股息，一般須按1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然而，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本身的所得稅率視乎其居住國家與中國大陸的相關稅收協議而有所不同。據此，在向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個人股東派發股息時，本公司將預扣10%的股息作為個人所得稅，除非相關稅務法規、稅收協議或通知另有規定。

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錯誤確定而引致的任何索償或對代扣代繳機制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

滬股通投資者利潤分配事宜

對於香港聯交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上交所A股股票(「**滬股通**」)，其股息紅利將由本公司通過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義持有人賬戶以人民幣派發。本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滬股通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議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本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議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滬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現金紅利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A股股東一致。

港股通投資者利潤分配事宜

對於上交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香港聯交所H股股票(「**港股通**」)，其現金紅利以人民幣派發。港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現金紅利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本公司H股股東一致。相關稅收政策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本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本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建議股東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股份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地區)稅務影響的意見。

公眾持股量

就可提供本公司之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有足夠並超逾香港上市規則規定25%之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天圓全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圓全**」)和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信永中和**」)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分別擔任本公司國內及國際核數師。

2021年度，天圓全年報審計費為人民幣340萬元，內部控制審計費為人民幣155萬元。信永中和2021年度財務報告原鑒證費用為人民幣428萬元，由於報告期內公司合併範圍子企業戶數變動，特別是境外子企業戶數增加，使財務報告鑒證機構的工作範圍和業務量相應增長，故增加2021年度財務報告鑒證費人民幣40萬元，調增後鑒證費用為人民幣468萬元。

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事項

章程細則修訂

於2021年3月30日，本公司宣佈因增發159,482,759股H股作為私有化恒興黃金的對價而對章程細則作出修訂，並於2021年6月10日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有關詳情，請參閱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30日的公告。

報告期後事項

直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後並無須予披露的後續事項。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李國紅

中國·濟南
2022年3月28日

2021年，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監事會嚴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監事會議事規則》等有關法律法規及部門規章的要求，本著對本公司和全體股東負責的態度，認真履行監督職責，積極開展相關工作，對公司財務、內部控制、重大經營活動和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重要事項進行監督，維護了公司及股東的合法權益，持續提升公司的規範化運作水平。現將2021年監事會主要工作情況報告如下：

一、監事會日常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召開八次會議，對董事會編製的定期報告進行審議並出具了書面審核意見，對公司2020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公司股權收購等事項進行了審議，對公司財務狀況、募集資金使用情況、董事會決策執行情況、風險管控體系建立以及重大經營管理情況等進行了監督、檢查。具體審議事項如下：

會議召開情況	參會人員情況	會議議案
2021年3月30日， 第六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 在公司會議室現場召開	應參加監事3人， 實際參加監事3人	審議通過了《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2020年度財務決算報告》、《2020年年度報告及摘要》、《2020年度利潤分配預案》、《關於計提2020年年度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關於聘任2021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聘任2021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2020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2020年度社會責任報告》、《關於2020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的議案》、《關於2021年度公司為香港子公司提供擔保額度的議案》、《關於2021年度子公司委託理財單日最高限額的議案》及《關於對2020年度日常關聯交易超出預計部分進行確認的議案》13個議案。
2021年4月29日， 第六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 在公司會議室現場召開	應參加監事3人， 實際參加監事3人	審議通過了《公司2021第一季度報告全文及正文》。

監事會報告

會議召開情況	參會人員情況	會議議案
2021年6月25日， 第六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 在公司會議室現場召開	應參加監事3人， 實際參加監事3人	審議通過了《關於控股子公司收購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焦家金礦礦業權及相關資產並解除〈採礦權租賃協議〉的議案》。
2021年8月5日， 第六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 在公司會議室現場召開	應參加監事3人， 實際參加監事3人	審議通過了《關於控股子公司現金收購山東天承礦業有限公司100%股權暨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控股子公司現金收購山東萊州魯地金礦有限公司100%股權暨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控股子公司現金收購山東地礦來金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權及萊州鴻昇礦業投資有限公司45%股權暨關聯交易的議案》及《關於控股子公司收購山東天承礦業有限公司股權後新增日常關聯交易預計情況的議案》4個議案。
2021年8月26日， 第六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 在公司會議室現場召開	應參加監事3人， 實際參加監事3人	審議通過了《2021年半年度報告及摘要》、《關於修訂〈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的議案》及《關於財務負責人辭職及聘任財務負責人的議案》3個議案。
2021年9月29日， 第六屆監事會第七次會議 在公司會議室現場召開	應參加監事3人， 實際參加監事3人	審議通過了《關於調整2021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額度上限的議案》。

會議召開情況	參會人員情況	會議議案
2021年10月27日， 第六屆監事會第八次會議 在公司會議室現場召開	應參加監事3人， 實際參加監事3人	審議通過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報告》及《關於使用部分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的議案》 2個議案。
2021年11月30日， 第六屆監事會第九次會議 在公司會議室現場召開	應參加監事3人， 實際參加監事3人	審議通過了《關於為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 融資提供擔保的議案》。

二、監事會對公司2021年度有關事項的獨立意見

(一) 公司依法運作情況

2021年度，公司監事會通過列席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及日常檢查等多種監督形式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職務行為進行監督，監事會認為：公司的決策程序嚴格遵循了《公司法》、《證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關法律、法規，董事會運作規範，經營決策合理有效，並認真執行了股東大會各項決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報告期內勤勉盡職，不存在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其他損害公司和股東權益的情形。各項內部控制制度較為健全並得到有效執行。

(二) 檢查公司財務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通過對公司會計報表、財務報告及其他財務資料認真細緻的檢查和審核，對2021年財務運作情況進行監督。監事會認為：公司嚴格執行了企業會計準則，公司財務制度和內控制度較為健全，財務運作規範，財務狀況良好，公司編製的定期報告及審議程式均符合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天圓全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2021年度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公允、客觀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監事會報告

(三)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公司募集資金的存放與使用情況進行監督，並對《公司2021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進行了審查。監事會認為：公司制定了《募集資金管理辦法》，建立了募集資金管理制度，並嚴格按照制度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資金。資金使用程序規範，公司對募集資金進行了專戶存儲和專項使用，實際投入項目與承諾投入項目一致，不存在變相改變募集資金用途和損害股東利益的情況，不存在違規使用募集資金的情形。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嚴格按照決策程序審議通過《公司關於使用部分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的議案》，程序規範、合法、有效。使用部分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能夠提高募集資金的使用效率，節約公司財務成本。

(四) 公司關聯交易情況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發生的關聯交易進行了監督和核查，並對《關於對2020年度日常關聯交易超出預計部分進行確認的議案》、《關於控股子公司收購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焦家金礦礦業權及相關資產並解除〈採礦權租賃協議〉的議案》、《關於控股子公司現金收購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萊州地區焦家新城成礦帶的礦業權資產事項》、《關於控股子公司收購山東天承礦業有限公司股權後新增日常關聯交易預計情況的議案》、《關於調整2021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額度上限的議案》進行審議。監事會認為：公司關聯交易遵循了客觀、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則，公司發生的關聯交易都經公司董事會和經營層充分論證、謹慎決策，是公司正常生產經營所必需，關聯交易的價格、內容、定價方式和依據客觀公允，符合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沒有損害中小股東和其他非關聯股東的利益。涉及關聯交易的議案皆履行了相應的法定程式，且在關聯方回避的情況下表決通過，獨立非執行董事對關聯交易做出了客觀、獨立的判斷意見，相關資訊披露及時、充分，不存在損害公司和股東利益的情形。

(五) 公司重大資產收購情況

監事會對公司報告期內的關於控股子公司現金收購山東天承礦業有限公司、山東萊州魯地金礦有限公司100%股權暨關聯交易事項、關於控股子公司現金收購山東地礦來金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權及萊州鴻昇礦業投資有限公司45%股權暨關聯交易事項進行了審核。監事會認為：公司在報告期內收購天承礦業、魯地礦業、地礦來金公司、鴻昇礦業過程中的相關決議事項，決策程序合法、規範，價格公平合理，未發現內幕交易，無損害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情況。

(六) 對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意見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與實施內部控制進行了監督，對公司2020年度內部控制的評價報告進行了審核。監事會認為：公司內部控制組織機構完整、設置科學，內部控制體系健全、執行有效。《2020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全面、客觀、真實、準確反映了公司內部控制體系建立、完善和運行的實際情況。

(七) 建立和實施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況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公司執行《內幕資訊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的情況進行了核查。監事會認為：公司制定了《內幕資訊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公司的內幕資訊管理規範健全，做到了內幕資訊在披露前各環節所有知情人員如實、完整登記，未發現有相關人員利用內幕資訊從事內幕交易等違規行為。

(八) 對外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公司為全資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融資提供擔保進行核查。監事會認為，擔保事項程式規範、合法，不存在違規對外擔保。公司為全資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融資提供擔保可滿足其併購及運營的資金需求，有效利用境內外資金市場進行融資，符合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利益。

三、2022年工作計劃

2022年度，我們仍會嚴格按照《中國公司法》、《證券法》等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恪盡職守、勤勉盡責，督促公司董事會、經營層依法依規決策、經營，認真開展日常監督、過程監督，切實維護好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

(一) 認真履行監事職能，促進規範化運作

按時出席股東大會、列席董事會會議，認真履行監事會職能。一是做好日常督查工作，加強與董事會、管理層的工作溝通，及時掌握公司重大決策事項和各項決策程序，依法對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進行監督，以使其決策和經營活動更加規範、合法，從而更好地維護股東的權益；二是全面掌握公司內控體系建設和運行情況。關注內控制度設計的合法性、有效性和適應性，檢查內控制度執行情況。三是將通過對公司財務進行監督檢查，繼續保持與內部審計和外部審計機構的溝通，不斷加強對企業的監督檢查，防範經營風險，進一步維護公司和股東的利益。

監事會報告

(二) 加強落實監督檢查，防範運營風險

加強企業風險監管，注重協調落實；加強對重大經營管理活動的跟進監督，拓寬監管工作的覆蓋面。一是強化財務管理，提高資本金運用效率，降低經營風險。二是定期跟蹤公司資產運行和主要財務數據變動情況，清晰判斷，洞察問題，快速反應。三是關注資產收購、出售和關聯交易事項的進展情況，防範公司資產流失和其他經營風險。繼續加強落實監督職能，對董事會擬訂的基本議案以及審議通過的各項議案進行充分討論，積極提出修訂和改進意見，確保各項決策有利於公司長遠發展，有利於維護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

(三) 切實強化自身建設，提升監管水平

公司監事會積極參加監管機構組織的各項培訓，同時加強會計審計和法律金融知識學習，不斷拓寬專業知識、增強業務技能、提升監管水平；繼續加強對公司董事、高管人員履職的監督，建立高效的溝通渠道和方式，不斷提升監事會工作運行質量和效率，更好地發揮監事會的監督職能，促進公司持續、健康發展！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會

2022年3月28日

概覽

本公司作為一家在香港及中國兩地上市的公司，嚴格遵守其股份上市地的法律、法規及規管文件管理其業務，並致力維護及提升其企業形象。本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及中國證監會、證監會及香港聯交所的規定及要求，不斷改善其企業管治架構。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符合有關及法律法規的適用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乃就報告期間呈列。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並參考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

董事及監事所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買賣證券的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合理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於報告期間，全體董事及監事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有適用的規定。

董事會組成及常規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體如下：

執行董事為劉欽先生、王樹海先生及湯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國紅先生、王立君先生及汪曉玲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王運敏先生、劉懷鏡先生及趙峰女士。有關各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一節。據董事會所深知，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關係。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始終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0條及第3.10A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已依照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根據有關指引評估其獨立性，且本公司認為彼等具備獨立性。

各非執行董事均已訂立固定任期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惟須於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企業管治報告

在董事長的領導下，董事會負責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訂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擬訂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聽取公司總經理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總經理的工作、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及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董事長已委任董事會秘書起草各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在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的協助下，董事長將確保及時向所有董事提供充足而可靠的資料，以使彼等能夠根據其業務專長進行必要分析。

根據章程細則，董事任期不得超過三年，惟可連選連任。

李國紅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長，主要負責整體及戰略發展、投資規劃及人力資源配置工作，將日常營運管理轉授予相關經理人員。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負責各項事務(包括執行董事會決議案)的日常管理，並就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對總經理負責。

企業管治相關事宜的說明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能。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前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的職能。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按照中國公司法、中國證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上交所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等境內外法律法規的要求，不斷完善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架構、規範本公司的運作及提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標準。目前，本公司已經建立較為健全的企業管治架構及企業管治制度。

董事長及總經理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長由李國紅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理由王樹海先生擔任，董事長和總經理為兩個明確劃分的不同職位，且職責分工清楚並列載於章程細則中。董事長的主要職責是：主持股東大會和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督促、檢查董事會決議案的執行、簽署公司股票、公司債券及其他公司發行的證券和行使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總經理的主要職責是：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案、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訂公司的具體規章、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任何公司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及行使章程細則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董事及董事會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其中3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人數及組成符合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董事會成員的專業組成乃屬合理。董事會成員擁有履行其職責所需的知識、技能及能力。董事及時出席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會議，認真、忠誠而勤勉地履行職責，並積極參與業務培訓。彼等熟悉相關法律法規，對董事的權利、義務及責任有清晰的認識。董事會下設四個專門委員會，包括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戰略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進一步完善董事會的決策機制。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並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i) 制定及審閱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提出建議；
- (ii)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ii)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政策及常規符合所有法律及監管規定(如適用)；
- (iv)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v) 檢討本集團對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規定的遵守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

董事會於報告期內共召開17次全體董事會會議及4次股東大會。董事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是否獨立 非執行董事	本年應參加 董事會次數	親自出席 次數	參加董事會情況			是否連續兩次 未親自參加 會議	參加股東大會 情況 出席 股東大會的 次數
				以通訊方式 參加次數	委托出席 次數	缺席次數		
李國紅	否	17	4	13	0	0	否	4
王立君	否	17	4	13	0	0	否	3
汪曉玲	否	17	4	13	0	0	否	2
劉欽	否	17	4	13	0	0	否	3
王樹海	否	17	4	13	0	0	否	3
湯琦	否	17	4	13	0	0	否	4
王連敏	是	17	0	17	0	0	否	1
劉懷鏡	是	17	0	17	0	0	否	1
趙峰	是	17	1	16	0	0	否	2

年內召開董事會會議次數	17
其中：現場會議次數	0
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13
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4

於報告期間，董事長亦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並無其他董事列席的會議。

會議常規和操守

董事會會議分為定期董事會會議和臨時董事會會議。定期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4次會議，由董事長召集，於會議召開14日以前書面通知全體董事和監事。定期董事會會議不能採取書面傳簽方式召開。

代表1/10以上表決權的股東、1/3以上董事、監事會或者總經理，可以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董事長應當自接到提議後10日內，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召開臨時董事會會議的通知時限為：會議召開五天以前。

就定期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所有議程、會議文件連同一切適用、完整及可靠之數據將於會前至少五天發送全體董事或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應當對會議所議事項的決定做成會議記錄，出席會議的董事應當在會議記錄上簽名。董事會會議記錄作為公司檔案保存，保存期限10年。

董事與董事會會議決議事項所涉及的企業有關聯關係的，不得對該項決議行使表決權，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委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章程細則，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或更換，任期3年，惟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由董事會委任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某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會名額的任何人士，只任職至公司的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並有資格重選連任。

任何其他董事委任、辭任、免職或調職，均將通過公告向股東及時披露，並須於該公告載入董事給予的辭任理由。

各非執行董事均已訂立固定任期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惟須於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高級管理層的年度薪酬

於年內支付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不包括董事)(其履歷載於本年報第34至36頁)的薪酬範圍詳情載列如下：

	人數
1港元至500,000港元	3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3

股東及股東大會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共舉行四次股東大會(包括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及在報告期內沒有舉行過類別股東會議。本公司嚴格按照章程細則及本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規定及要求召開及舉行股東大會，確保本公司全體股東(尤其是少數股東)可享有平等權利及全面行使其投票權。

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的指定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2021年1月21日	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	2021年1月22日	審議通過了《關於變更註冊資本的議案》、《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	2021年6月10日	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	2021年6月11日	審議通過了《202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2020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2020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公司2020年年度報告及摘要》、《2020年度利潤分配議案》、《關於計提2020年度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關於聘任2021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聘任2021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2020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2020年度社會責任報告》、《關於2020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的議案》、《關於發行H股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2021年度公司為香港子公司提供擔保額度的議案》、《關於變更註冊資本的議案》、《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企業管治報告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的指定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202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2021年9月24日	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	2021年9月25日	審議通過了《關於控股子公司現金收購山東天承礦業有限公司100%股權暨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控股子公司現金收購山東萊州魯地金礦有限公司100%股權暨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控股子公司現金收購山東地礦來金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權及萊州鴻昇礦業投資有限公司45%股權暨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控股子公司收購山東天承礦業有限公司股權後新增日常關聯交易預計情況的議案》。
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	2021年12月22日	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	2021年12月23日	審議通過了《關於擬發行超短期融資券的議案》、《關於提請公司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次發行超短期融資券事宜的議案》、《關於為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融資提供擔保的議案》。

股東權利

章程細則規定了全體股東的權利及責任。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章程細則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

於本公司召開年度股東大會時，應在大會召開足20個營業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應當於會議召開足10個營業日或者15天(以較長者為準)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知會所有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將予考慮的事項及大會的召開日期及地點。

倘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或董事會及監事會會議，則單獨或共同持有3%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向本公司提交提案。單獨或共同持有3%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於股東大會召開前10天向召集人提交書面臨時提案。

在股東大會上進行的投票乃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本集團通過刊發年報、中期報告、季度報告、報章及電子公告與股東溝通。所有與股東的通訊亦刊載於本集團的網站(<http://www.sdjg.com.cn>)。

持續專業發展

委任董事後，每名新董事均獲就任資料，內容涵蓋本公司之業務營運、政策及程序，以及擔任董事之一般、法定及監管責任，以確保彼充分了解香港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監管規定下之責任。

董事將持續收到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之最新資訊。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各項與香港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及企業管治常規有關之專業發展課程及研討會，致使彼等得以持續增進相關知識及技能。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4條(前守則條文第A.6.5條)，本公司亦向所有董事提供相關閱讀材料，以增進及重溫其專業知識。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提名委員會。其由五名董事組成，分別為執行董事劉欽先生、非執行董事王立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運敏先生、劉懷鏡先生及趙峰女士。王運敏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工作細則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作出修訂。提名委員會的實施細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上。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1. 根據公司經營活動情況、資產規模及股權結構對董事會的規模及構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每年檢討至少一次董事會的架構、規模、組成及相關資格(包括技能、專長及經驗)，根據本公司的發展戰略，對董事會的任何調整提出建議，並為董事會制定多元化政策；
2. 研究董事及經理人員的選任標準、程序及方法，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3. 廣泛物色董事及經理人員的合格人選；
4. 就董事及經理人員人選提出建議，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長及總經理)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5. 篩選其他管理人員人選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對須由董事會委任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
6. 評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綜合技能、知識及經驗，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7. 董事會授權的所有其他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的程序及基準

根據章程細則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實施細則，提名委員會依據相關法律法規及章程細則的規定，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制定本公司董事及管理人員的選任要求、程序及任期，形成決議案後將有關決議案提交董事會批准及實施。實施細則規定，提名委員會應每年召開至少兩次會議。

董事及經理人員的選任程序如下：

1. 提名委員會應積極與相關部門進行交流，研究本公司對董事及經理人員的需求，並形成書面材料；
2. 提名委員會可在本公司、其控股(參股)企業內部以及市場等廣泛搜尋董事及經理人員人選；
3. 搜集初選人的職業、學歷、職稱、詳細的工作經歷、全部兼職等情況，形成書面材料；
4. 徵求被提名人對提名的同意，否則不能將其作為董事或經理人員的人選；
5. 召集提名委員會會議，根據董事及經理人員的任職條件，對初選人員進行資格審查；
6. 在選舉新的董事及聘任新的經理人員前一至兩個月，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及新聘經理人員的人選的建議及相關材料；及
7. 根據董事會決定及反饋意見完成其他後續工作。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討論董事及本公司經理人員的合適人選，並審閱董事及本公司經理人員人選的資格。成員出席提名委員會的詳情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王運敏先生	2/2
王立君先生	2/2
劉欽先生	2/2
劉懷鏡先生	2/2
趙峰女士	2/2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多元化政策**」)，其中載有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本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

根據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和專業經驗等多個方面，務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在就物色及挑選合適擔任本公司董事人選向董事會作出人選建議前，提名委員會須參考上述必要標準，以執行企業策略及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如適當)。

董事會成員組合反映不同的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發展、服務年資、對本公司的認識，以及廣泛的個人特質、興趣和價值觀。董事會認為目前的成員組合為本公司提供了切合本公司業務的均衡及多元化技能和經驗。董事會會就本集團業務的特定需要，繼續不時檢討其成員組合。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其由五名董事組成，分別為執行董事王樹海先生及湯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運敏先生、劉懷鏡先生及趙峰女士。劉懷鏡先生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制定評估標準，對董事及公司經理人員進行評估，以及制定及檢討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方案。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實施細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上。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職責權限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權限如下：

1. 根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崗位的主要範圍、職責、重要性以及其他相關企業相關崗位的薪酬水平就薪酬計劃或方案及設立正規而具有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上述薪酬計劃或方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薪酬計劃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於績效評價標準、程序及主要評價體系，獎勵及懲罰的主要方案及制度等；

企業管治報告

3. 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4. 通過參照董事會不時通過的公司目標，審閱及批准按表現而制定的薪酬；
5. 審查董事(非獨立董事)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行職責情況並對其進行年度績效考評；
6. 審查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與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有關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按有關合約條款確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確定，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會對公司造成過重負擔；
7. 審查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按有關合約條款確定，而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確定，有關賠償亦需合理適當；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不得參與釐定自身的薪酬；
8. 負責監督本公司薪酬制度的執行情況；及
9. 履行法律法規以及本公司上市地相關監管規則(如香港上市規則等)、議事規則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職責。

於報告期間，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討論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並審閱彼等於本公司薪酬政策下的表現。成員出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劉懷鏡先生	2/2
王樹海先生	2/2
湯琦先生	2/2
王運敏先生	2/2
趙峰女士	2/2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由五名董事組成，分別為非執行董事李國紅先生及汪曉玲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運敏先生、劉懷鏡先生及趙峰女士。趙峰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實施細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上。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本公司內部及外部審核以及內部控制的溝通、監督及核實工作，包括：

1. 建議委聘、重新委聘或更換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委聘條款，以及處理所有有關外聘核數師辭任或罷免事宜；
2. 按照適用的標準審查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核數程序的有效性；
3. 制定及實施與委聘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計服務相關的政策；
4. 監督本公司內部審核系統及其實施情況，檢查本公司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季度報告(如有)的真實性、完整性及準確性，並檢討與該等報表及報告中的財務申報相關的重要意見；
5.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其披露情況；
6.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控制、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並審核重大關連交易；
7.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確保管理層履行其維持有效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職責；
8.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主要調查結果，以及管理層主動或獲董事會授權對該等調查結果的回應情況；及
9.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慣例。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八次會議以履行其職責並審閱本集團年度及中期業績、持續關連交易、報告及合規程序、管理層有關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本集團內部監控職能及程序之成效之報告以及續聘外聘核數師。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詳情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會議出席／召開次數
趙峰女士	8/8
李國紅先生	8/8
汪曉玲女士	8/8
王運敏先生	8/8
劉懷鏡先生	8/8

戰略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其由五名董事組成，分別為非執行董事李國紅先生、王立君先生及汪曉玲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運敏先生及劉懷鏡先生。李國紅先生為戰略委員會主席。戰略委員會的實施細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上。

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對本公司的重大決策及戰略規劃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包括：

1. 對本公司的長遠發展戰略規劃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2. 對重大投資及融資方案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3. 對重大資本營運及資產營運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4. 對影響本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及
5. 履行法律、法規、規則、規範性文件及章程細則所規定以及由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

於報告期間，戰略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討論本公司的長期發展、影響本公司發展的重大投資及融資建議及事宜。成員出席戰略委員會的詳情載列如下：

戰略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李國紅先生	2/2
王立君先生	2/2
汪曉玲女士	2/2
王運敏先生	2/2
劉懷鏡先生	2/2

監事及監事會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監事會由3名成員分別為李小平先生、劉延芬女士及樂波先生組成，包括股東代表及適當比例的公司員工代表(包括1名職工代表監事)，監事會成員的人數及組成符合有關法律法規。根據章程細則所賦予的權力及責任，監事會定期召開監事會會議，認真履行職責以對股東負責，監督及檢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在履行職責方面的表現以及公司財務事宜的合法及合規情況，以全面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合法權益。

內部審核職能

本公司設有內部審核職能。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內部審核系統。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至少每年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且本公司認為該等系統乃屬有效及足夠。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制訂旨在保障本集團資產、確保妥為存置會計記錄及確保遵守有關法律法規。

董事會的年度檢討確保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董事會負整體責任維持本集團整體的良好有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當中包括設有權力限制的明確管理架構，旨在確保妥為應用會計準則以及提供可靠財務數據作內部使用及刊發用途，並確保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該等制度的建立是杜絕重大錯誤陳述或遺漏，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並管理而非全面消除營運系統故障的風險，以及本集團未能符合標準的風險。董事會將持續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並監督制定、實施和監管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制度。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報告及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

此外，於報告期內，我們已委任內部監控顧問，以檢討有關我們主要業務流程的內部監控措施的有效性，發現有待改善的不足之處，就整改措施提供意見，並檢討有關措施的實施情況。內部監控顧問並無在其檢討中發現任何重大缺陷。我們已採取相應的內部監控措施，以改進所發現的與我們資訊科技系統開發及升級相關的若干普通內部監控問題。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內部監控顧問已就與我們的資訊科技系統開發有關的行動完成我們內部監控系統的跟進程序，且並無發現我們的內部監控系統存在任何重大缺陷。

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成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作年度檢討，其涵蓋所有重大財務、經營及合規監控，並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效及完善。於本年度內，並無發現可能對股東造成影響的涉嫌重大違規情況或重大關注事項。

天圓全已對公司財務報告相關內部監控有效性進行了審計，出具了無保留意見的報告。

內部控制評價工作情況

內部控制評價範圍

公司按照風險導向原則確定納入評價範圍的主要單位、業務和事項以及高風險領域。

納入評價範圍的主要企業包括：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新城金礦、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三山島金礦、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焦家金礦、山東黃金冶煉有限公司、山東金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鑫匯)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玲瓏)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沂南)有限公司、赤峰柴胡欄子黃金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金石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萊西)有限公司、甘肅西和縣中寶礦業有限公司、福建政和源鑫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黃金歸來莊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黃金集團蓬萊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山金金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山金礦業貴金屬有限公司、山金重工有限公司。

納入評價範圍的主要業務和事項包括：

組織架構、發展戰略、人力資源、社會責任、企業文化、資金活動、採購業務、資產管理、銷售業務、研究與開發、工程項目、財務報告、全面預算、合同管理、內部信息傳遞及信息系統。

重點關注的高風險領域主要包括：

資金管理風險、資產管理風險、財務匯報風險、安全環保風險、採購管理風險、銷售業務管理風險、合同管理風險、工程項目管理風險、信息系統一般控制風險等。

關於資訊披露和透明度

2021年，公司積極應對資本市場證券監管政策的新變化，不斷適應監管機構對資訊披露工作的新要求；繼續堅持法定資訊披露與自主資訊披露相結合，增強定期報告內容的針對性和有效性，有效提升了公司資訊披露品質。按照《資訊披露管理辦法》、上交所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真實、準確、及時、完整地披露有關資訊，確保所有股東有平等的機會獲得資訊，有效防止內幕交易的發生。公司榮獲上交所2020至2021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評價A級。

發佈內幕消息

公司高度重視內幕信息管理工作，嚴格按照《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等有關制度的規定，加強內幕信息的保密工作，完善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報告期內，公司對重大事項的內幕信息知情人及時做好登記備案工作，公司的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相關人員在定期報告、利潤分配、臨時公告編製過程中及項目併購等重大事項籌劃期間，都能嚴格遵守保密義務，沒有發生泄密事件，保證了信息披露的公開、公平和公正。

董事會認為：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未出現被證監會、香港聯交所、上交所或其他監管部門通報批評或處罰的情況，法人治理結構的實際情況與《公司法》、中國證監會的相關規定的要求不存在差異。

聯席公司秘書

聯席公司秘書湯琦先生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確保遵守董事會政策及程序以及適用的法律、規則及法規。

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及確保遵守香港上市規則及適用的香港法律，本公司亦聘請達盟香港有限公司(公司秘書服務供應商)董事伍秀薇女士為聯席公司秘書，以協助湯先生履行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職責。伍女士於本公司之主要聯繫人為湯先生。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湯先生及伍女士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章程細則修訂

於2021年3月30日，本公司宣佈因增發159,482,759股H股作為私有化恒興黃金的對價而對章程細則作出修訂，並於2021年6月10日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有關詳情，請參閱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30日的公告。

投資者關係

董事會深明，與投資者的有效溝通，乃建立投資者信心及吸引新投資者的關鍵。

公司根據《投資者關係管理制度》，進一步拓寬與投資者溝通的渠道，充分尊重和維護相關利益者的合法權益。通過業績說明會、投資者來訪、股東大會、投資者集體接待日活動等與廣大投資者進行溝通交流，充分發揮投資熱線、IR郵箱、上證E互動平台作用，傾聽和妥善處理股東、投資者提出的意見和建議。2021年共計接聽投資者電話近580餘次，回覆上交所E互動平台投資者問題107個，組織了多次網上投資者交流會，進一步加深投資者和市場對公司的瞭解。投資者關係管理經驗被上海證券交易所投教部作為典型案例刊登並推廣，入選全景網《上市公司投資者關係工作年度報告(2020)》，業績說明會做法獲選中國上市公司協會「業績說明優秀實踐案例」。

為加深對本公司的了解，本公司亦鼓勵股東查閱公司通訊，包括本公司網站(<http://www.sdhjgf.com.cn>)、上交所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上刊載的本公司業績公告。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查詢。股東可將上述查詢或請求發送至以下：

地址：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城區經十路2503號，郵政編碼250107

電話： (+86) 0531-67710376

傳真： (+86) 0531-67710380

電郵： hj600547@163.com

董事就財務報告所承擔的責任

全體董事已確認其編製本集團財務報告的責任。董事確保本集團財務報告的編製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適用的會計準則，並確保及時刊發本集團的財務報告。

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財務報告作出的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及管理人員責任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已購買及維持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面對若干法律行動時提供適當的保障。該保險保障範圍每年檢討。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控股股東通過股東大會行使股東的權利，沒有干預公司的決策和經營，在人員、資產、財務、機構和業務五方面均做到了獨立。董事會、監事會和內部管理機構能獨立運行。控股股東嚴格遵守對公司做出的避免相互之間同業競爭的承諾，公司與控股股東發生關聯交易時，能夠嚴格遵守回避表決制度，保證關聯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公允。報告期內沒有發生控股股東利用其特殊地位侵佔和損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東利益的行為。

外聘核數師的酬金

天圓全及信永中和分別為本公司2021年度之國內和國際核數師。

信永中和就向本集團提供2021年度之核數及非核數服務收取之費用分別約為人民幣4.68百萬元及人民幣0.32百萬元。天圓全就向本集團提供2021年度之審核服務及內部控制審計服務收取之費用，分別約為人民幣3.4百萬元及人民幣1.55百萬元。

核數師

本公司於過去三年委任的核數師如下：

國內核數師：	天圓全(2019年至今)
國際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2018年9月至2019年6月)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2019年6月至2020年1月)
	信永中和(2020年1月至今)

天圓全及信永中和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合資格並將膺選連任。重選本公司國內及國際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企業管治報告

高級管理層的持股權益

有關董事、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的持股權益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董事、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及淡倉披露」。

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履行職責時所提出的重要意見及建議，存在異議事項的，應當披露具體情況

公司董事會現設有戰略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四個專門委員會，並建立了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實施細則。各專門委員會能夠按照相關要求履行職責，對公司戰略規劃、財務報告審核、董監高人員選聘、關聯交易等重大事項進行嚴格的會前審核，從專業角度做出獨立判斷並做出是否提交董事會審議的決議。公司各專門委員會組成合理，分工明確，能充分發揮各自職能，為完善公司治理結構，促進公司發展起到了積極的作用。不存在提出異議的情況。

監事會發現本公司存在的風險的說明

於報告期內，監事會全體監事勤勉、高效、嚴格履行監督職責，按照《公司法》、上交所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等有關規定，對公司定期報告的編製、財務狀況、內控評價報告、重大資產重組事項等分別發表了意見；對董事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職務、關聯交易等工作履行了監督職責。監事會認為：公司上述行為均嚴格按照《公司法》、章程細則及其有關法律法規規範運作，決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規的要求，沒有發生損害公司和股東權益的情況，監事會未發現存在風險的事項。



SHINEWING (HK) CPA Limited
43/F., Lee Garden One, 33 Hysan Avenue
Causeway Bay, Hong Kong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3樓

致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其後統稱為「貴集團」)載於第116至242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21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會計師專業操守理事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乃為充足及適當，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及20，以及第136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於2021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31,597,991,000元及人民幣20,733,033,000元，主要與 貴集團的黃金開採及精煉活動有關。</p> <p>貴集團管理層已於報告期末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進行減值評估。當識別出可能出現減值的跡象，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獲分配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釐定。</p> <p>我們識別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為關鍵審核事項，因為其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的重要性，並涉及 貴集團管理層於進行減值評估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p>	<p>我們的審計程序旨在審查管理層釐定可能出現減值跡象及其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所用的判斷及估計。</p> <p>我們已討論及審查 貴集團管理層編製的減值評估，包括識別可能出現的減值跡象。</p> <p>有關減值測試，我們已對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計算可收回金額所用的相關數據及假設(包括黃金價格、可收回儲備、勘探潛力、生產成本估計、未來營運成本及稅前貼現率)進行審查。我們已比較該等用於歷史數據的相關數據及假設以及其他可得市場資源。</p>

商譽的減值評估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以及第138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於2021年12月31日，商譽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1,582,526,000元，主要與透過業務合併收購附屬公司及合營業務有關。</p> <p>貴集團管理層已根據可收回金額(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各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進行商譽的減值評估。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根據各現金產生單位之貼現現金流量模型計算)乃由 貴集團委聘的獨立估值師編製。</p> <p>我們識別出商譽的減值評估為關鍵審核事項，因為其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的重要性，並涉及 貴集團管理層於進行減值測試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p>	<p>我們的審計程序旨在審查管理層識別現金產生單位及商譽減值金額所用的判斷。</p> <p>我們已就年度減值測試評估識別現金產生單位的合理性。</p> <p>我們已討論及審查 貴集團管理層及獨立估值師進行減值測試採用的假設。我們已對比最近期可得資料審查貼現現金流量模型使用的相關數據及假設，包括生產計劃、礦山可使用年期、預測銷售、毛利、運營成本及金價。</p> <p>我們亦已對貼現現金流量模型採用的貼現率進行審查，乃透過審查其計算基準並將輸入數據對比市場資源。</p> <p>我們亦已考慮該等關鍵假設合理可能不利變動的潛在影響。</p>

獨立核數師報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5及32，以及第155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於2021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總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8,334,937,000元及人民幣9,587,259,000元。</p>	<p>我們的審計程序旨在審查 貴集團管理層及獨立估值師進行的公允價值計量，包括審查公允價值計量所用的估值技術及相關數據以及假設。</p>
<p>貴集團管理層已於報告期末就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進行公允價值評估。重大判斷及估計已由 貴集團管理層及獨立估值師於公允價值計量時運用，包括挑選適當的估值技術及使用非可觀察市場數據。</p>	<p>我們已與 貴集團管理層及獨立估值師就所採納估值技術的適當性進行討論，並審查公允價值的計算。</p> <p>經參考可得市場數據及／或其他外部可得資料，我們亦已評估 貴集團管理層及獨立估值師於公允價值計量所用的相關數據及假設的合理性。</p>
<p>我們識別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其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的重要性，並涉及 貴集團管理層於進行公允價值計量時所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p>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內的所有資料，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貴公司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代替方案而清盤或停止經營。

貴公司的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經協定的委聘條款，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 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 貴公司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證據，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有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黃銓輝先生。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黃銓輝

執業證書號碼：P05589

香港

2022年3月28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5	33,932,646	63,689,514
銷售成本		(31,557,552)	(56,956,948)
毛利		2,375,094	6,732,566
銷售費用		(361,149)	(107,147)
一般及行政費用		(2,409,669)	(2,831,702)
研發費用		(345,606)	(390,492)
其他收入	7	21,104	27,183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8	1,347,506	143,773
財務收入	9	71,645	73,714
融資成本	9	(732,639)	(832,82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1,820	10,669
除稅前(虧損)/利潤		(11,894)	2,825,737
所得稅費用	10	(217,620)	(574,202)
年內(虧損)/利潤	11	(229,514)	2,251,535
應佔年內(虧損)/利潤：			
本公司股本工具持有人			
— 普通股		(426,348)	1,998,918
— 永久債券		205,047	—
		(221,301)	1,998,918
非控股權益		(8,213)	252,617
		(229,514)	2,251,535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4	(0.10)	0.46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內(虧損)/利潤	(229,514)	2,251,535
其他綜合開支：		
隨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虧損，扣除稅項	-	(425)
隨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116,256)	(306,489)
其他綜合開支	(116,256)	(306,914)
年內綜合(開支)/收益總額	(345,770)	1,944,621
年內綜合(開支)/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投資持有人		
— 普通股	(542,604)	1,692,171
— 永久債券	205,047	-
	(337,557)	1,692,171
非控股權益	(8,213)	252,450
	(345,770)	1,944,621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20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31,597,991	29,191,157	26,565,437
投資物業	18	185,341	250,992	264,276
使用權資產	19	743,670	614,785	612,440
無形資產	20	20,733,033	15,447,476	13,607,478
商譽	21	1,582,526	1,597,425	1,327,47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2	1,953,628	1,931,808	1,042,25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4	7,900	2,600	3,1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5	5,653,317	5,568,568	5,688,098
存貨	26	1,240,310	1,227,314	500,992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	475,874	172,841	13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	594,612	592,615	566,974
		64,768,202	56,597,581	50,308,532
流動資產				
存貨	26	2,983,757	2,550,927	3,646,460
預付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8	3,579,403	4,405,929	1,918,540
預付所得稅		15,850	33,217	14,13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5	2,681,620	3,058,213	1,528,785
受限制銀行存款	29	482,353	277,638	258,86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	4,525,365	3,182,468	3,031,759
		14,268,348	13,508,392	10,398,53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0	15,249,378	7,842,563	6,026,841
租賃負債	19	40,685	36,655	42,043
即期所得稅負債		224,667	383,802	239,667
借款	31	9,805,312	9,727,870	5,974,29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32	9,587,259	8,672,590	13,145,643
其他非流動負債的流動部分	33	104,835	72,383	65,911
		35,012,136	26,735,863	25,494,404
流動負債淨額		(20,743,788)	(13,227,471)	(15,095,86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4,024,414	43,370,110	35,212,666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0年 1月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非流動負債				
借款	31	5,339,636	1,677,098	2,199,267
租賃負債	19	90,781	63,427	65,9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4	4,793,109	4,544,301	4,427,122
遞延收入	35	13,164	15,406	12,444
資產報廢負債撥備	36	875,111	862,090	923,325
其他非流動負債	33	951,734	539,465	424,495
		12,063,535	7,701,787	8,052,593
資產淨額				
		31,960,879	35,668,323	27,160,07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7(a)	4,473,430	4,313,947	3,099,612
庫存股	37(b)	(6,293)	(6,385)	(6,385)
儲備		18,612,130	22,717,139	21,180,453
		23,079,267	27,024,701	24,273,680
永久債券	38	6,249,387	3,999,387	–
非控股權益		2,632,225	4,644,235	2,886,393
		31,960,879	35,668,323	27,160,073

董事會已於2022年3月28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載於第116至242頁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由以下人士代其簽署：

李國紅
董事

湯琦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股本	庫存股	資本儲備	法定及 其他儲備金	與非控股 權益交易	外幣 換算儲備	其他	留存利潤	小計	永久債券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4,313,947	(6,385)	9,101,586	868,631	(225,182)	(262,472)	4,826	13,229,750	27,024,701	3,999,387	4,644,235	35,668,323
年內虧損	-	-	-	-	-	-	-	(426,348)	(426,348)	205,047	(8,213)	(229,514)
其他綜合開支：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116,256)	-	-	(116,256)	-	-	(116,256)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116,256)	-	(426,348)	(542,604)	205,047	(8,213)	(345,770)
提取法定儲備	-	-	-	46,183	-	-	-	(46,183)	-	-	-	-
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的股票 (附註42)	159,483	-	2,018,156	-	-	-	-	-	2,177,639	-	-	2,177,639
發行永久債券	-	-	-	-	-	-	-	-	-	2,250,000	-	2,250,000
向本公司股東派付的股息 (附註13)	-	-	-	-	-	-	-	(223,427)	(223,427)	-	-	(223,427)
向永久債券持有人進行的分派	-	-	-	-	-	-	-	-	-	(205,047)	-	(205,047)
收購萊州鴻昇礦業投資有限公司 非控股權益	-	-	1,760,147	-	-	-	-	-	1,760,147	-	(1,760,147)	-
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之業務合併 的代價(附註2.1.2)	-	-	(7,132,241)	-	-	-	-	-	(7,132,241)	-	-	(7,132,241)
本公司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 派付的股息	-	-	-	-	-	-	-	-	-	-	(243,650)	(243,650)
其他	-	92	-	-	-	-	14,960	-	15,052	-	-	15,052
於2021年12月31日	4,473,430	(6,293)	5,747,648	914,814	(225,182)	(378,728)	19,786	12,533,792	23,079,267	6,249,387	2,632,225	31,960,879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股本	庫存股	資本儲備	法定及 其他儲備金	與非控股 權益交易	外幣 換算儲備	其他	留存利潤	小計	永久債券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如先前所報告	3,099,612	(6,385)	7,879,511	831,219	(225,182)	44,017	1,548	11,583,572	23,207,912	-	2,860,413	26,068,325
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之業務合併	-	-	1,073,306	-	-	-	-	(7,538)	1,065,768	-	25,980	1,091,748
於2020年1月1日，經重列	3,099,612	(6,385)	8,952,817	831,219	(225,182)	44,017	1,548	11,576,034	24,273,680	-	2,886,393	27,160,073
年內利潤	-	-	-	-	-	-	-	1,998,918	1,998,918	-	252,617	2,251,535
其他綜合收益：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 益的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虧損	-	-	-	-	-	-	(258)	-	(258)	-	(167)	(425)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306,489)	-	-	(306,489)	-	-	(306,489)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306,489)	(258)	1,998,918	1,692,171	-	252,450	1,944,621
收購山東地礦來金控股有限公司 非控股權益(附註(a)(v))	-	-	1,363,104	-	-	-	-	-	1,363,104	-	1,600,053	2,963,157
提取法定儲備	-	-	-	37,412	-	-	-	(37,412)	-	-	-	-
發行永久債券	-	-	-	-	-	-	-	-	-	3,999,387	-	3,999,387
發行紅股(附註37(a))	1,239,845	-	(1,239,845)	-	-	-	-	-	-	-	-	-
向本公司股東派付的股息(附註13)	-	-	-	-	-	-	-	(307,790)	(307,790)	-	-	(307,790)
購回股份	(25,510)	-	25,510	-	-	-	-	-	-	-	-	-
本公司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派付 的股息	-	-	-	-	-	-	-	-	-	-	(94,663)	(94,663)
其他	-	-	-	-	-	-	3,536	-	3,536	-	2	3,538
於2020年12月31日，經重列	4,313,947	(6,385)	9,101,586	868,631	(225,182)	(262,472)	4,826	13,229,750	27,024,701	3,999,387	4,644,235	35,668,323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a)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以下各項之和：(i)本公司發行股份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超出已發行股份面值的部分；(ii)非控股股東注資金額與非控股股東應佔資產淨值的差額；(iii)發行紅股後進行的資本化；(iv)根據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就收購山金金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山金金控」)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山金金控集團」)(已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成)而支付的代價；及(v)根據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就收購山東地礦來金控股有限公司(「地礦來金」)、萊州鴻昇礦業投資有限公司(「鴻昇礦業」)、山東萊州魯地金礦有限公司(「魯地金礦」)與山東天承礦業有限公司(「天承礦業」)(已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成)而支付的代價。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1.2。

(b) 法定及其他儲備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中國附屬公司須劃撥根據適用於中國公司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法規及適用於中國附屬公司的法規釐定的10%除稅後利潤至法定儲備金，直至有關儲備達到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在達到上述50%上限前，撥款至儲備須在向權益持有人派發任何股息前作出。法定儲備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且部分法定儲備金可資本化為中國附屬公司股本，惟資本化後有關儲備餘額不得少於中國附屬公司25%股本。

(c)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該金額指就收購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額外股權支付的代價與將予收購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39(a)	1,846,058	5,803,294
已付所得稅		(639,790)	(695,84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206,268	5,107,446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3,900,381)	(5,169,6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08,787	25,077
使用權資產付款		(121,549)	(41,867)
購買無形資產的付款		(1,157,239)	(1,861)
存入受限制銀行存款		(204,715)	(16,755)
收購共同控制下合併實體支付的代價		(1,953,000)	–
結算黃金期貨／遠期合約的付款		(26,624)	(108,896)
已收利息		71,645	73,714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付款		(1,164,113)	(9,618,442)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2,152,671	8,445,456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330,570)	141,681
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取的股息		66,261	12,278
自聯營公司收取的股息		–	24,957
籌借的委託貸款		190,978	(190,97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644,978	–
關聯方還款(墊款予關聯方)		207,535	(5,28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315,336)	(6,430,552)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		(49,576)	(25,277)
籌借的新銀行借款		12,008,986	20,355,450
償還銀行借款		(9,837,345)	(18,346,901)
籌借的關聯方新借款		1,665,000	2,304,440
償還關聯方借款		(1,533,800)	(2,222,172)
籌借的新公司債券		2,548,205	1,500,000
償還公司債券		(1,513,310)	(681,200)
已付利息		(315,949)	(299,172)
向關聯方還款		487,787	(227,307)
向本公司股東支付股息		(223,427)	(409,237)
向一間附屬公司前股東支付股息		(80,000)	-
向非控股股東支付股息		(243,650)	(94,663)
資產報廢負債撥備的付款		(52,603)	(3,988)
已收政府補助		18,862	30,145
黃金租賃安排所得款項		9,171,511	8,816,813
結算黃金租賃安排		(8,202,667)	(13,145,643)
支付與黃金租賃合約相關的融資成本		(104,252)	(319,936)
支付就借款產生的擔保及安排費用		(31,411)	(6,949)
發行永久債券所得款項		2,250,000	3,999,38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962,361	1,223,7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853,293	(99,31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86,599	2,686,782
匯率變動的影響		(124,305)	(100,86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15,587	2,486,5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4,525,365	3,182,468
減：就期貨合約交易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29(b)	(1,309,778)	(695,869)
		3,215,587	2,486,599

1. 一般資料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2000年1月31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根據中國公司法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份自2018年9月28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H股」)及自2003年8月28日起於上海證券交易所(「A股」)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黃金及黃金產品採礦、加工及銷售；(ii)製造及銷售建築裝潢材料；及(iii)股本基金的投資、金錠交易及提供期貨合約交易服務。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城區經十路2503號。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和最終控股方分別為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山東黃金集團」)及山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本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政策於所呈列的所有年度持續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此外，合併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所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計量及列賬的金融工具除外(誠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內所解釋)。

歷史成本一般是基於為交換貨品及服務而支付代價之公允價值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公允價值指於計量日期在市場參與者之間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為可直接觀察取得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所得。公允價值計量詳情於下文所載會計政策闡明。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需要採用若干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管理層亦須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及估計。涉及較多判斷或較高複雜程度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合併財務報表屬重要的範疇，乃於附註4披露。

2.1.1 持續經營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稅前淨虧損約人民幣11,894,000元及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20,743,788,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基於以下考慮因素，本集團將有足夠資金為其未來融資需求及營運資金提供資金：

- (a) 本集團主要位於山東省的礦山自2021年2月初開始接受安全檢查，導致產能受到重大影響，利潤相應下降。本集團加強戰略規劃指導，成立專案組，恢復生產經營。從2021年下半年開始，本集團各礦山的黃金產量逐漸增加，2021年11月至12月的累計黃金產量超過了本集團2020年同期的黃金產量。預計本集團會保持盈利，故此將繼續自其未來業務營運產生經營現金流入。
- (b) 本集團與主要往來銀行維持長期業務關係，且主要往來銀行已確認願意，截至2021年12月31日，提供不少於約人民幣57,794,000,000元的銀行融資可供於2021年12月31日後至少12個月使用。

鑑於上文所述，本公司董事堅信本集團將能夠利用充足財務資源在債務到期時償還債務及至少自2021年12月31日起計的未來12個月繼續經營。因此，本公司董事已經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並不包括任何若本集團未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將可能需要進行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調整及重新分類調整。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因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而重列上年的合併財務報表

於2021年8月5日，本公司附屬公司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山東黃金萊州」)與山東黃金集團訂立多份買賣協議，內容有關(i)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4,667,014,000元收購山東地礦來金控股有限公司(「地礦來金」，直接持有萊州鴻昇礦業投資有限公司(「鴻昇礦業」)100%股權)100%股權，(ii)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2,034,195,000元收購山東萊州魯地金礦有限公司(「魯地金礦」)100%股權及(iii)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431,032,000元收購山東天承礦業有限公司(「天承礦業」)100%股權。該等交易已於2021年9月24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批准，並已於年內完成。

完成後，天承礦業、魯地金礦、地礦來金及鴻昇礦業(統稱「各礦業公司」)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由於各礦業公司與本公司受山東黃金集團共同控制，故收購各礦業公司被視為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因此，本公司在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時採用合併會計原則對收購業務進行會計處理。

合併實體的繳足註冊資本抵銷相關投資成本的調整已計入合併權益變動表中的資本儲備。過往期間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經已重列，以計入各礦業公司的經營業績，猶如是次收購已於2020年1月1日完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因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而重列上年的合併財務報表(續)

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定量影響概述如下：

(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

	先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各礦業公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3,645,351	44,163	63,689,514
年內利潤/(虧損)	2,496,302	(244,767)	2,251,5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2,231,533	(232,615)	1,998,918

(i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先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各礦業公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年內綜合收益(開支)總額	2,189,388	(244,767)	1,944,62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1,924,786	(232,615)	1,692,171

(iii) 於2020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先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各礦業公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51,284,791	5,312,790	56,597,581
流動資產總值	13,176,900	331,492	13,508,392
非流動負債總額	7,069,368	632,419	7,701,787
流動負債總額	25,534,138	1,201,725	26,735,863
權益總額	31,858,185	3,810,138	35,668,3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24,828,444	2,196,257	27,024,701
永久債券	3,999,387	-	3,999,387
非控股權益應佔	3,030,354	1,613,881	4,644,235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因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而重列上年的合併財務報表(續)

(iv)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

	先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各礦業公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74,064	12,718	2,686,782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323,182	(215,736)	5,107,446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6,814,101)	383,549	(6,430,55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254,009	(30,219)	1,223,790
匯率變動的影響	(100,867)	-	(100,86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36,287	150,312	2,486,599

(v)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

	先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各礦業公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2,613,141	30,865	62,644,006
年內利潤(虧損)	1,412,314	(7,908)	1,404,40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1,290,503	(7,538)	1,282,965

(vi)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先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各礦業公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年內綜合收益(開支)總額	1,481,907	(7,908)	1,473,9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1,360,096	(7,538)	1,352,55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因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而重列上年的合併財務報表(續)

(vii) 於2019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先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各礦業公司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48,486,913	1,821,619	50,308,532
流動資產總值	10,361,813	36,725	10,398,538
非流動負債總額	7,874,883	177,710	8,052,593
流動負債總額	24,905,518	588,886	25,494,404
權益總額	26,068,325	1,091,748	27,160,0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23,207,912	1,065,768	24,273,680
非控股權益應佔	2,860,413	25,980	2,886,393

2.1.3 主要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a) 於本年度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下列準則修訂本，該等準則修訂本於2021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此等合併財務報表內所載之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3 主要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於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時，並無應用下列所載於2021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提述概念框架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出售或投入資產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之分類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準則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約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之後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²

¹ 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上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

2.2.1 合併入賬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自其參與實體業務而承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控制實體。附屬公司自其控制權轉移予本集團當日起合併入賬，於控制權終止當日停止合併入賬。

倘本公司於被投資方之投票權未能佔大多數，其認為其於投票權足以賦予本公司實際能力以單方面指示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時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本公司於評估本公司於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與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所持投票權的數量及分散情況相對的本公司持有投票權的數量；
- 本公司、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或其他人士持有之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
- 顯示於需要作出決定之時本公司目前能夠或不能指示相關活動的任何額外事實及情況(包括於過往股東會議上的投票模式)。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列該等控制權元素之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附屬公司。

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當日止，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均計入合併損益表。

附屬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根據合併全面收益表歸屬於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情況將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股本、收益、開支以及本集團實體間之交易之現金流量於合併入賬時悉數對銷。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2 涉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就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含合併實體或企業的財務資料，猶如彼等於所呈列最早日期或自合併實體或企業首次受控股方控制之日起(以較短者為準)已予合併。

合併實體或企業所獲得資產及所承擔責任以控股方角度的現有賬面值進行合併。所獲得資產淨額的賬面值與就合併所支付代價之間的差額乃針對權益進行調整。在控股方持續擁有權益下，於共同控制合併之時，概未就商譽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允價值淨值所佔權益超出成本之部分確認任何金額為代價。

合併全面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企業自最早呈列日期起或自合併實體或企業首次受共同控制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不論共同控制合併之日期)。

合併財務報表中可比較金額乃假設該等實體或企業於過往的報告期末(除非合併實體或企業於較後日期首次受共同控制)已合併而呈列。

與合併相關的任何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2.2.3 不導致控制權改變的附屬公司所有者權益變動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以權益交易入賬，即以彼等為權益擁有人的身分與本公司擁有人進行交易。任何已付代價的公允價值與相關附屬公司淨資產的賬面值的差額乃於權益內記賬。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收益或虧損亦於權益內記賬。

2.2.4 獨立財務報表

在附屬公司的權益乃按成本值減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直接應佔附屬公司權益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的基準入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但非控制權的實體，通常擁有其20%至50%的投票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會使用權益會計法於合併財務報表及本公司獨立財務報表均列賬。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始按成本確認，並通過賬面值增加或減少，確認收購日期後投資者應佔被投資方損益的金額。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損益會於合併損益表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的其他綜合收益變動則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並對投資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釐定是否存在任何客觀證據證明在聯營公司的投資出現減值。倘出現此情況，本集團根據聯營公司的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減值額，並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接近於「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的金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進行的上下游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僅以無關聯投資者在聯營公司的權益為限，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確認。未變現虧損予以抵銷，除非交易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必要情況下作出變更，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2.4 合營安排

本集團已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應用於所有合營安排。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投資合營安排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惟視乎各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責任而定。本集團已評估合營安排的性質並將其釐定為共同經營。共同經營為一項合營安排，據此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對有關該安排的資產及負債享有權利及負有義務。共同控制指訂約協定共享安排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決策須經共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的情況下存在。共同經營透過確認經營者應佔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的相關份額入賬。

當共同經營者收購於共同經營的權益時，會計處理視乎所收購共同經營的活動是否構成一項業務而定。當共同經營的活動構成一項業務時，共同經營者應以其份額為限應用業務合併會計法。這適用於收購共同經營(其中共同經營的活動構成一項業務)的初始權益及額外權益。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合營安排(續)

倘實體涉及共同經營，投資者可通過確認以下享受權利及承擔義務：

- (a) 其資產，包括所佔共同持有的任何資產；
- (b) 其負債，包括所佔共同產生的任何負債；
- (c) 出售其所佔共同經營產出所得收入；
- (d) 其所佔出售共同經營產出所得收入；及
- (e) 其費用，包括所佔共同產生的任何費用。

管理層應根據各項目的適用準則分類及計量已確認資產、負債以及收益或開支項目，或應佔的資產、負債以及收益或開支項目。

2.5 外幣換算

2.5.1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每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報，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報貨幣。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人民幣千元」)。

2.5.2 各實體財務報表的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使用交易或估值(如項目重新計量)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此等交易結算及按年結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惟當其歸屬於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一部分則除外。

匯兌收益或虧損按淨額基準於合併損益表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內呈列。

按公允價值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使用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例如，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例如所持有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合併損益內確認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而非貨幣資產(例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外幣換算(續)

2.5.3 集團公司

所有集團實體(並無來自嚴重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且其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報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報貨幣：

- (i) 於報告期末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間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損益表所列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不足以合理地概括反映於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的累計影響，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的外幣換算儲備下確認。

合併入賬時，換算海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以及構成部分投資淨額的借款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於出售海外業務或償還構成部分投資淨額的任何借款時，相關匯兌差額重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之一部分。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被視為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因此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有供於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中使用或作行政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並能可靠計量相關成本時，方會計入資產賬面值中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被替代部分的賬面值會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在產生之財務期間於合併損益表扣除。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除採礦構築物及在建工程外，各項資產的折舊乃按直線法計算，將其成本扣除殘值後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 樓宇	5至50年
— 廠房、機器及設備	2至20年

採礦構築物(包括主要及配套採礦豎井及地下通道以及資本化露天礦坑開發成本)乃根據證實及可信儲量及(倘適用)根據現有礦山服務年限(「礦山服務年限」)計劃視為具備經濟開採可能性的礦產資源部分，按產量法(「產量法」)折舊。

在露天採礦作業中，有必要移除覆蓋層及其他廢棄物質以獲取礦石(可從中採取經濟可用的礦物質)。開採覆蓋層及廢棄物質的過程稱為剝離。為初步獲取礦體而產生的剝離成本(稱為生產前剝離)資本化為露天礦坑開發成本。

礦坑生產階段產生的剝離成本入賬列作剝離成本產生時期內造成的存貨成本，除非該等成本預期將為礦體的可識別部分提供未來經濟利益則另作別論。礦體成分以礦場規劃工程師在釐定露天礦坑最佳開發計劃時確定的不同開發階段為基準。當相關剝離活動有以下特徵時，生產階段剝離成本產生未來經濟利益：(i)獲取未來待採取礦體成分的方法有所改善；(ii)因獲取未來礦產儲量的成本變低而提高礦山(或礦坑)的公允價值；及(iii)提高生產能力或延長礦山(或礦坑)的生產壽命。預期產生未來經濟收益的生產階段剝離成本資本化為露天礦坑開發成本。

於每個報告期末均會審閱資產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或待安裝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包括直接建造成本(包括建造期間項目應佔的借款成本)。在相關資產完工及達到可使用狀態前，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撥備。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時，該資產的賬面值即時被視為減值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10)。

出售的收益或虧損乃於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作出比較後釐定，並於合併損益表「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內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括為長期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辦公樓。投資物業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投資物業的折舊乃按直線法計算，將其成本扣除殘值後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該等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預計為13至42年。

投資物業定期修整或改良。重大修整或改良成本可以資本化，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值撇銷至損益。維護、修理及小型改良成本於發生時計入損益。

2.8 無形資產

2.8.1 採礦及勘查權

採礦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列示，並基於產量法(分母為證實及可信儲量及(倘適用)視為具備經濟開採可能性的礦產資源部分)攤銷。

勘查權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示。從獲取政府批准的採礦執照起，勘查權成本轉為採礦權。

2.8.2 商譽

商譽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及構成業務的共同經營，即所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及於被收購方任何先前股權在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超過所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在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預期可從合併中獲取協同利益)。商譽被分配的每個單元或單元組指在實體內商譽被監控作內部管理用途的最低層次。商譽在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控。

對商譽的減值測試每年進行，或如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可能存在減值，則更頻繁地測試。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可收回數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之較高者)比較。任何減值須即時確認為開支且不得在之後期間撥回。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無形資產(續)

2.8.3 專利權

專利權乃基於收購及使用該專利權所產生的成本資本化。該等成本乃於估計可使用年期20年內攤銷，並受持有合法權利期限的限制。

2.8.4 軟件牌照、商標及其他牌照

購買的軟件按購買特定軟件並將其投入使用所產生的成本予以資本化。該等成本按預計可使用年限3至5年攤銷。

單獨購入的商標及牌照須按歷史成本列示。於業務合併中取得的商標及牌照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具有限定使用年期的商標及牌照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使用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15至20年分配商標及牌照的成本。商標及牌照的可使用年期受持有合約權利或其他合法權利期限的限制。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使用年期限的無形資產或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無需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或倘有事件或環境損害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則更加頻繁地進行測試。須作攤銷及折舊的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須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可能的減值撥回。

2.10 金融資產

2.10.1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隨後按公允價值計量(通過其他綜合收益或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而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2.10.1 分類(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的收益或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投資將視乎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有否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將股權投資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入賬。

本集團僅於管理有關資產的業務模式出現變動時重分類債務投資。

2.10.2 確認及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加上(如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該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隨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持有資產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該等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已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取消確認所產生的任何收入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連同匯兌收益或虧損於「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中呈列。減值虧損於合併損益表呈列為一般及行政費用。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倘持有資產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該等金融資產，而該等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該等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惟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確認。當金融資產被取消確認時，過往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股本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
- 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標準的金融資產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其後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工具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於其產生期間在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列賬。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2.10.2 確認及計量(續)

股本工具

本集團隨後就所有股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合併損益表內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確認(如適用)。當本集團之管理層已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取消確認有關投資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該等投資的股息於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2.10.3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金融資產種類為：

- 貿易應收款項；及
- 其他應收款項(非金融資產除外)。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要求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終生預期虧損撥備)所述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該等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本集團之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矩陣估計，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期狀況之目前及預測方向的評估作出調整。

就其他應收款項(非金融資產除外)而言，本集團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本集團確認終生預期信貸虧損。就是否應確認終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而定。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本集團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2.10.3 金融資產減值(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起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倘適用)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針對特定債務人之外部市場指標(如信貸息差之顯著增加，債務人之信貸違約掉期價格，或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攤銷成本之時長或幅度)顯示信貸風險顯著惡化；
- 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的現有或預期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相同債務人的其他金融工具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期的顯著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本集團推斷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已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另有合理及可靠資料盡示相反情況。

儘管有上述規定，若於報告日期債務工具被判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本集團會假設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在以下情況下，金融工具會被判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i)金融工具具有較低違約風險；(ii)借款人短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強勁；及(iii)經濟及商業環境較長期的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本集團認為，若根據眾所周知的定義，資產的外部信貸評級為「投資級」，或若無外部評級，資產的內部信貸評級為「履行」，則該債務工具具有較低信貸風險。「履行」意味著交易對方具有強健的財務狀況且無逾期金額。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適當對其作出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2.10.3 金融資產減值(續)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以下事項構成違約事件，此乃由於過往經驗顯示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標準的應收款項通常無法收回：

- 債務人違反財務契約時；或
- 內部建立或自外部來源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支付全額款項予債權人(包括本集團)(並未考慮本集團所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一年，則違約已發生，除非本集團擁有合理及可靠的資料顯示一項更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當別論。

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時，則金融資產已發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由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借款人的貸款方已向借款人授予貸款方概不考慮的特許權；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因出現財務困難而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利息及／或本金還款逾期三年且合理預期無法收回時，本集團會撇銷該金融資產。根據本集團收回程序並考慮法律建議(如適用)，金融資產撇銷可能仍受到執法活動的約束。所作任何收回均於損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存貨

存貨按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使用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製成品和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成本、其他直接成本和按正常生產能力計算的相關生產費用。存貨中不包含借款成本。可存貨變現淨值乃指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適用可變銷售費用。

2.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一般業務過程中就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在一年或以內收回(或於正常業務經營週期，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請參閱附註2.10.3。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庫存現金以及到期日為3個月或以下的短期存款。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扣除就期貨合約交易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2.14 股本、庫存股及永久工具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當本集團任何實體購買本集團股本(庫存股)時，所付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增量成本(扣除所得稅))自本集團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扣除。當有關股份隨後出售或重新發行，則庫存股的成本由庫存股賬撥回及於出售或重新發行時確認(扣除任何直接應佔增量交易成本及相關所得稅影響)，於本公司資本儲備中確認。

不包括本集團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予持有人的合約責任或本集團有絕對酌情權無限期延遲分派及贖回本金額的永久工具分類為股本工具。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 金融負債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按合約安排之實質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而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為一項要求發行人作出指定付款，以償還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無法按照債務工具之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由此產生之損失的合約。

集團實體發行的財務擔保合約初始按其公允價值計量及，倘並非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且並非產生自金融資產的轉讓，則隨後按以下較高者計量：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的虧損準備的金額；及
- 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倘適用)擔保期內確認的累計攤銷。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為(i)收購方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之業務合併中之或然代價；(ii)持作買賣；或(iii)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則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金融負債於下列情況下分類為持作買賣：

- 收購的主要目的為於短期作回購用途；
- 於初始確認時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具有近期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為衍生工具，惟財務擔保合約或指定及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 金融負債(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倘出現下列情況，金融負債(持作買賣之金融負債或收購者在業務合併中的或然代價除外)可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 有關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計量或確認可能出現不一致之情況；或
- 該金融負債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之一部分，並根據本集團的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準管理及評估其表現，而分組資料則按該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其為包含一項或多項內嵌式衍生工具之合約之一部分，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容許將全部合併合約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列賬，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前提是有關金融負債並非指定對沖關係的一部分。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並非(i)收購方於業務合併中的或然代價；(ii)持作買賣；或(iii)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率法指於有關期間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指在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內或(如適用)更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所支付或收取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貼現)準確貼現至金融負債攤銷成本的利率。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獲履行、解除或到期時，本集團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2.16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為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自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須履行的付款責任。倘付款於一年內或更快(或長於一年的正常經營周期)到期，貿易應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借款

借款初步扣除已發生的交易成本按公允價值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扣除交易成本之後的所得款項和贖回價值之間的差額，於借款期內按實際利息法計入合併損益表。

在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發生時。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貸款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予以攤銷。

2.18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購買、興建或生產符合條件資產(指必須經相當長時間構建活動以達其預定用途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的一般性借款與專項借款借款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資產達到其預定用途或可銷售狀態為止。

就專項借款而言，在為符合條件的資產開支之前進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從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2.19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稅項費用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除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的稅項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和權益確認外，稅項費用均計入合併損益表。

2.19.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收法規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收法規解釋所規定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計提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2.19.2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基於資產和負債的計稅基礎與資產和負債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暫時性差異)悉數撥備。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因商譽的初始確認而產生，則不予確認。

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損益也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亦不予確認。遞延所得稅採用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確認。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的未來使用該暫時性差異及虧損的應納稅利潤為限。

外在差異

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投資產生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但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時間，而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的情形除外。通常來說，本集團無法控制聯營公司暫時性差異的撥回。

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投資產生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但只限於暫時性差異很可能在將來撥回，並有充足的應課稅利潤抵銷可用的暫時性差異。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遵循以收回或結清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的稅務後果。

2.19.3 抵銷

當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彼等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及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當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時，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僱員福利

2.20.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職工福利費、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生育保險費、住房公積金、工會和教育經費、短期帶薪缺勤等。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的短期薪酬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2.20.2 離職後福利

本集團將離職後福利計劃分類為界定供款計劃(「界定供款計劃」)。界定供款計劃是本集團向獨立的基金繳存固定費用後，不再承擔進一步支付義務的離職後福利計劃。本集團的離職後福利主要是為員工繳納的基本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均屬於設定提存計劃。

於2021年12月31日，界定供款計劃下並無沒收的供款可用於抵銷未來供款或降低現有及未來供款水平(2020年：無)。

基本養老保險

本集團職工參加了由當地勞動和社會保障部門組織實施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本集團以當地規定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繳納基數和比例，按月向當地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經辦機構繳納養老保險費。職工退休後，當地勞動及社會保障部門有責任向已退休員工支付社會基本養老金。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根據上述社保規定計算應繳納的金額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員工參與一項法定界定退休金供款計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據此，本集團向單獨實體繳納供款。倘強制性公積金計劃項下的基金並不持有充足資產以支付所有員工於當前及先前期間的員工服務有關的利益，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繳納更多供款。

界定供款計劃(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中國市政府設立的員工退休金計劃及阿根廷僱員的行政及社保制度)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供款會減去員工因供款悉數歸屬前退出計劃而遭沒收的供款(如適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撥備

環境恢復、重建成本及法律訴訟撥備在當(i)本集團因過去事項須承擔現時法定或推定的義務；(ii)履行該義務有可能導致資源的流出；及(iii)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予以確認。撥備不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

未來終止營運及復墾的撥備已於礦山物業安裝時全額確認。已確認金額為根據當地狀況及需求釐定的估計未來開支的現值。對相關礦山物業亦增設相等於撥備款項的相應添置。這隨後減值為礦山物業的部分成本。估計開支現值的任何變動(時間流逝造成者除外，這被視為利息費用)反映為對撥備及礦山物業的調整。

如有多個類似義務，則履行義務所需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根據義務的種類整體而考慮。即使在同一類義務內任何一個項目的有關資源出現流出情況的可能性較低，亦須確認有關撥備。

撥備乃按反映目前市場的時間價值及有關責任特有風險評估的稅前利率，對預期履行該義務所需的開支進行折現計算。因時間價值而增加的撥備計入利息費用。

2.22 勘查及評估

勘查開支為初步搜尋具備經濟潛力的礦藏或於獲取有關目前礦藏的更多資料過程中產生的成本。勘查開支一般包括探礦、取樣、繪圖、金剛石鑽探及找礦所涉及的其他工作相關的成本。

評估開支為就透過勘查活動或透過收購識別的開發中礦藏確立技術及商業可行性產生的成本。評估開支包括(i)透過給礦石樣本鑽孔、在分類為礦藏或證實及可信儲備的礦體內進行挖溝槽及取樣活動確立礦床的體積及品位；(ii)釐定提取及冶金及處理流程的最佳方案；(iii)測量、運輸及基礎設施規定相關研究；(iv)准許活動；及(v)進行經濟評估以釐定開發礦化物質商業上是否合理，包括調查、預可行性及最終可行性研究。

一旦某計劃或項目的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獲預可行性研究及根據加拿大證券管理局的國家指引43-101的已確認儲備證明，日後開發該計劃或項目產生的開支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收益確認

確認收益以說明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而該金額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本集團採用五個步驟進行收益確認：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及
- 第五步：於(或當)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本集團於(或當)完成履約責任時，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之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標準，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而收益確認會按一段時間內已完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進行：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創造或增強一項於資產獲創造或增強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具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具可執行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收益乃根據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所訂明的代價計量，且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貼現及銷售相關稅項。

2.23.1 銷售貨品

收益於轉移商品控制權予客戶後確認，一般於產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達成。

2.23.2 經紀收入

經紀收入於期貨交易競標成功完成後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收益確認(續)

合約資產及負債

當任何合約訂約方履行責任，本集團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將有關合約呈列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視乎本集團的履約與客戶付款關係而定。

倘客戶支付代價或本集團有權獲取無條件的代價款項，則於本集團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提供服務之前，本集團會於收取付款時或記錄應收款項時(以較早者為準)將合約呈列為合約負債。合約負債為本集團向客戶轉讓其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應付代價的金額)的服務的義務，被分類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獲得合約所產生的增加成本倘可收回，將資本化為合約資產，並隨後於相關收入獲確認後攤銷。

2.24 利息收入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金融資產賺取的利息收入呈列為融資收入。

利息收入是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計算得出，惟後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其利息收入是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的賬面淨額(經扣除虧損撥備)計算得出。

2.25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獲得收取股息的權利時予以確認。

2.26 政府補助

當能合理確定將收到補助且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按其公允價值確認。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將有關政府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按系統性基準於合併損益表確認。

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府補助納入非流動負債列為遞延收入，並以直線法按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計入合併損益表。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授予權利以代價為交換在某一時期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則該合約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就其作為承租人的所有租賃安排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除短期租賃(定義為租期自開始日期起為12個月或以下及不包含購買權的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外。就該等租賃而言，本集團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租賃付款為經營開支，惟倘有另一系統化基準更能體現耗用租賃資產所產生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

租賃負債

於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尚未支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租賃付款乃採用租賃中的內含利率進行貼現。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則本集團採用其增量借款利率。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租賃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可變租賃付款，取決於一項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時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
-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金額；
- 購買權的行使價(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該等權利)；及
- 終止租賃的罰金付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權利終止租賃)。

租賃負債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

租賃負債其後透過增加賬面值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採用實際利率法)及調減賬面值反映已支付的租賃付款進行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包括相應租賃負債、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及任何初期直接成本的初步計量減已獲租賃優惠。當本集團產生拆除及移除租賃資產、恢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的成本責任時，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確認及計量撥備。成本計入相關使用權資產中，除非該等成本乃因生產存貨而產生。

使用權資產其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乃按租期及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倘租賃轉讓相關資產的所有權或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反映本集團預期行使購買權，則相關的使用權資產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年期內折舊。折舊於租賃開始日期開始計算。

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釐定使用權資產是否已減值，並將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

本集團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就其投資物業訂立租賃協議。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如若租賃的條款將所有權的全部風險及回報大部分轉移至承租人，合約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來自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於相關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2.28 研發費用

研究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有關設計及測試新軟件或改良軟件的開發項目成本，於符合確認條件時資本化為無形資產，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未能符合該等條件的其他開發開支乃於產生時被確認為費用。

之前已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不得於往後期間確認為資產。已資本化的開發成本自資產可供使用時起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予以攤銷。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9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的期間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2.30 公允價值計量

於計量公允價值時(本集團的租賃交易、存貨可變現淨值及減值評估所用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除外)，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點。

計量非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時，須考慮市場參與者藉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所得經濟效益、或售予另一以最高及最佳用途使用資產的市場參與者所得經濟效益。

本集團所用的估值方法，務求切合情況，且有充足數據用以計量公允價值，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而盡量避免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具體而言，本集團按輸入數據的特徵將公允價值計量分成如下三級：

第一級 — 就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 以對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而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最低輸入數據，作為估值技術的基礎。

第三級 — 以對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而不可觀察的最低層輸入數據，作為估值技術的基礎。

於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定期計量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檢視其各自所計得公允價值，以釐定其公允價值層級間有否轉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使本集團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致力使對本集團司庫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若干風險。

中央財政部門(即集團司庫)按照本公司董事批准的政策進行風險管理。集團司庫與本集團的經營部門密切配合來認別、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本公司董事提供整體風險管理的書面原則以及涵蓋特定方面的書面政策，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的使用以及盈餘流動資金的投資。

(a) 市場風險

(i)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如出口銷售、進口機器及設備、外匯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使本集團承受因主要與美元(「美元」)有關的多種貨幣產生的外匯風險。此外，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外幣，且人民幣兌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控制規則及規定。

管理層已制定政策要求集團公司管理其功能貨幣的外幣風險。集團公司須以其司庫對沖其全部外幣風險。為管理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外幣風險，本集團旗下實體使用遠期合約與集團司庫進行交易。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非實體功能貨幣計值時會產生外幣風險。

本集團過往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美元匯率，現時亦無固定政策在可預測未來如此行事。

本公司於中國附屬公司的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人民幣亦為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公司於香港附屬公司以及本集團於阿根廷共同經營的大部分交易以美元結算，美元亦為彼等的功能貨幣。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並非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產生外匯風險。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其功能貨幣計值並認為外幣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將持續檢討經濟狀況及其外幣風險，並將於未來考慮適當的套期保值措施(如有必要)。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來自本集團的浮動利率受限制銀行存款、於銀行及聯營公司的浮動利率短期存款以及於上海黃金交易所交易賬戶的浮動利率按金(計入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浮動利率借款。本集團政策是保留浮動利率借款，以將公允價值利率風險降至最低。

本集團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來自本集團的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團過往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利率潛在波動。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利率風險詳述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所籌集的本集團借款而引起的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及中國人民銀行貸款基準利率的浮動。

除上述外，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獨立於市場利率變動。

以下敏感性分析是根據報告期末浮動利率借款的利率風險確定。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未償還的借款全年未償還編製。當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利率風險時，使用50個基點(2020年：50個基點)的增加或減少，其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化的評估。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利率上升50個基點對稅後利潤的影響	(58,802)	(20,842)
利率下降50個基點對稅後利潤的影響	58,802	20,8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從事黃金開採及精煉業務，並承受來自黃金租賃合約的與黃金價格波動有關的商品價格風險。關於該價格風險，本集團同時以預定的黃金價格訂立黃金期貨及遠期合約，以最大程度減少黃金租賃合約引起的黃金價格波動。

此外，本集團通過計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上市投資而承受股本價格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任專責小組監察此項價格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風險。

以下敏感性分析是根據報告期末上市投資的其他價格風險而確定。為進行敏感性分析，本年度的敏感性比率設定為5%(2020年：5%)。由於按預定比率的黃金期貨或遠期合約與黃金租賃合約同時訂立，因此未呈列黃金價格波動的敏感性分析。

由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倘各項投資的價格升高/降低5%(2020年：5%)，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07,023,000元(2020年：人民幣221,727,000元)。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從集團層面進行管理。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現金。

本集團預期並無與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現金有關的重大信貸風險，因為該等現金存放於國有銀行及金融機構及其他大中型上市銀行。管理層預期將不會有因該等交易對手方違約而產生的任何重大損失。

倘交易對手方無法於到期時付款，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

本集團考慮於初始確認資產後的違約機會以及信貸風險有否於各年度持續明顯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明顯增加，本集團將資產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資產於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其考慮可用合理及輔助性前瞻資料，並特別納入下述指標：

- 內部信貸評級；
- 外部信貸評級；
- 業務、金融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而預期對客戶履行責任的能力構成重大改變；
- 債務人／客戶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作為債務抵押的擔保品價值或者第三方擔保或信用增級質量的顯著變化；
- 相同客戶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明顯增加；及
- 客戶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本集團的客戶付款狀況變動及客戶經營業績變動。

由於全部貿易應收款項中80%(2020年：82%)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故本集團面臨集中信貸風險。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概無尚未收回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的集中信貸風險主要在中國(2020年：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別行政區」))，其佔於2021年12月31日全部貿易應收款項的74%(2020年：5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利用其他應收款項的四個類別，以反映各個類別的信貸風險及虧損撥備的釐定方法。

本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假設概要如下：

類別	本集團對有關類別的定義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基準
履約	債務人違約風險低，且具強大能力達致合約現金流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倘有關資產的預期生命週期少於12個月，預期虧損則按其預期生命週期計量
不良	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明顯增加以及利息及／或本金還款逾期30天，即假設信貸風險明顯增加	終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未減值
不履約	利息及／或本金還款逾期60天	終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撇銷	利息及／或本金還款逾期，且無合理收回期望	資產被撇銷

於2021年12月31日的其他應收款項中，賬面值約人民幣2,872,099,000元(2020年重列：人民幣3,446,930,000元)被本公司董事視為「履約」，原因是債務人的違約風險低且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

就餘下應收款項而言，本公司董事將該等應收款項分類為「履約」以外的類別，並於2021年12月31日確認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約人民幣136,923,000元(2020年重列：人民幣141,905,000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按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述的簡易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容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終生預期信貸虧損。

根據撥備矩陣單獨或共同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如下：

	1年內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總計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1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0.2%	10%	20%	60%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99,344	2,518	5,859	27,998	135,71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人民幣千元)	1,752	252	1,172	14,305	17,481
於2020年12月31日(經重列)					
預期虧損率	1.1%	10%	19.9%	61.2%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141,578	11,036	15,855	18,686	187,15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人民幣千元)	1,568	1,103	3,153	11,427	17,251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透過充裕借款融資以維持備用資金。由於相關業務的動態性質，本集團維持合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並通過保持可用已承諾融資來進一步加以補充。

本集團的主要現金需要是用於購買材料、機器及設備以及支付相關債務。本集團通過經營所得資金、銀行借款、動用已承諾融資及黃金租賃合約等綜合方式滿足營運資金需要。

本集團管理層按預期現金流來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儲備(包括未提取已承諾融資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滾動預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按於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剩餘下期間以相關到期組別分析與金融負債有關的未折現現金流出。

該表載有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就浮動利率的利息流量而言，未貼現金額乃源自報告期末的利率。

					未折現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916,086	-	-	-	14,916,086	14,916,086
租賃負債	52,690	40,505	48,704	28,670	170,569	131,466
借款	10,048,839	148,242	5,343,207	-	15,540,288	15,144,94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4,835	289,971	389,662	260,684	1,045,152	1,045,15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9,587,259	-	-	-	9,587,259	9,587,259
	34,709,709	478,718	5,781,573	289,354	41,259,354	40,824,911

					未折現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經重列)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596,528	-	-	-	7,596,528	7,596,528
租賃負債	38,489	27,243	14,912	42,539	123,183	100,082
借款	9,972,437	1,715,583	-	-	11,688,020	11,404,968
其他非流動負債	72,383	253,584	141,769	135,606	603,342	603,34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8,672,590	-	-	-	8,672,590	8,672,590
	26,352,427	1,996,410	156,681	178,145	28,683,663	28,377,510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以向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並保持理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與其他行業從業者一致，本集團基於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以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以借款、租賃負債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之和減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括就期貨交易代客戶持有的現金)計算。資本總額按「權益」加債務總額計算。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槓桿比率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借款	15,144,948	11,404,968
租賃負債	131,466	100,08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9,587,259	8,672,590
	24,863,673	20,177,640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29(a))	(482,353)	(277,638)
減：銀行結餘及現金(附註29(b))	(4,525,365)	(3,182,468)
債務淨額	19,855,955	16,717,534
權益	31,960,879	35,668,323
資本總額	51,816,834	52,385,857
資本負債比率	38%	32%

2021年12月31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增加，主要由於發行永久債券(附註38)，使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權益增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按持續基準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各項金融工具按持續基準進行公允價值計量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列載如下：

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於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市股權投資	第一層	776,345	2,314,557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市股權投資	第二層	4,744,258	3,598,152	市場法－市淨率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權益基金投資	第二層	1,037,259	1,123,604	於基金報表的報價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其他權益基金投資(附註)	第三層	1,442,225	1,444,405	合併法－未上市股份採用 市場比較法，權益基金所持 其他資產則採用收入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結構性存款	第二層	334,850	146,063	發行銀行的收益率報價
		8,334,937	8,626,78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黃金租賃合約及黃金遠期/期貨合約	第二層	9,587,259	8,672,590	市場法－參照類似合約

附註：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其他權益基金的投資的公允價值使用合併法－未上市股份採用市場比較法，權益基金所持其他資產則採用收入法釐定。估值視乎多項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而定，如貼現率及缺乏市場流動性折讓。倘貼現率及缺乏市場流動性折讓上升，估計公允價值將下降。

於當前及過往年度，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一層與第二層之間並無轉移。

就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的持續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倘估值模型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增加/減少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分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權益基金的上市投資的賬面值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54,083,000元(2020年重列：人民幣54,165,000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按持續基準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按持續基準的金融資產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之對賬：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於其他權益 基金的投資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1,703,760
購買	207,631
出售	(394,321)
於損益的已變現收益	248,699
未變現虧損	(321,364)
於2020年12月31日	1,444,405
購買	318,530
出售	(292,747)
於損益的已變現收益	37,085
未變現虧損	(65,048)
於2021年12月31日	1,442,225

並非按持續基準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合併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的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之間並無重大差異，原因是其屬即期或短期性質或所使用的利率與相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貼現率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作持續評估。

於應用本公司會計政策時的重要判斷

(a) 持續經營考慮

對持續經營假設之評估，涉及本公司董事於特定時間就本質上不確定之事件或狀況之未來結果作出判斷。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而可能導致業務風險(可能個別或共同引發對持續經營假設之重大疑慮)之重大事件或狀況載於附註2.1.1。

(b) 共同經營—本集團投資的Minera Andina del Sol. SRL.(「MAS」)

本集團已釐定本集團投資的MAS(一家於阿根廷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乃由本集團及Barrick Gold Corporation(「巴理克黃金」)的附屬公司Barrick Cayman (V) Ltd.共同控制。本公司董事釐定本集團及巴理克黃金均享有MAS的資產權利及共同承擔負債責任，並合資格按各佔50%之比例獲得貝拉德羅金礦(「貝拉德羅礦」，一個位於阿根廷的金礦及由MAS持有)生產的產品及確認MAS產生的開支。因此，本集團將其於MAS的投資視為共同經營的投資。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會計估計通常不會與有關實際結果完全一致。可能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a) 證實及可信礦產儲量及資源

證實及可信礦產儲量及資源乃基於專業知識、經驗及行業慣例估計。於大部分時候，本集團管理層所作出的探測的估計基準及估計未必非常準確。估計乃根據最新技術及最新資料進行更新。此為礦山服務年限(「礦山服務年限」)計劃的基準，且估計出現任何變動將會對採礦構築物折舊(附註17)及採礦權攤銷(附註20)(採用產量法)造成影響。這可能導致本集團的開發及運營計劃、及本集團的經營及經營業績出現變動或受到影響。

(b)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團管理層決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及相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以相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限的以往經驗為基準，並可能因科技創新及競爭對手對嚴峻的行業周期的反應而大幅改變。若可使用年限較先前所估計的年限為短，則管理層將前瞻性地增加折舊費用，或核銷及核減已棄置或出售技術過時或非戰略性的資產。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c)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

本集團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進行減值評估。一旦發現可能減值跡象，本集團管理層會評估是否有任何減值虧損。倘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低於賬面值，則已確認減值虧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本集團管理層會考慮貼現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本集團管理層會考慮金價、可收回儲備、勘探潛力、生產成本及經營成本。本集團管理層於計算未來現金流量時所使用的估計可能會因本質上的不確定因素及金價的波動性而發生變化。當實際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會出現重大減值虧損。

於2021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1,597,991,000元(2020年經重列：人民幣29,191,157,000元)及人民幣20,733,033,000元(2020年經重列：人民幣15,477,476,000元)。

(d) 商譽減值評估

本集團管理層每年按照附註2所披露的會計政策根據可收回金額對商譽進行測試。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中的較高者釐定。倘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會確認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的計算須使用附註21所披露的估計及判斷。

於2021年12月31日，商譽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582,526,000元(2020年經重列：人民幣1,597,425,000元)。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無確認減值虧損。

(e)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

對於釐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而言，本集團管理層已參考可得市場資料，如市場報價及其他可比較市場數據。倘欠缺有關資料，本集團管理層會在計算公允價值時運用其判斷及估計，並會參考其他可得資料及獨立估值師進行的評估。

於2021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8,334,937,000元(2020年經重列：人民幣8,626,781,000元)及人民幣9,587,259,000元(2020年經重列：人民幣8,672,590,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f)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乃根據有關預期信貸虧損的假設釐定。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撥備計算的輸入數據時，本集團會運用判斷及估計以及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及於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資料。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會對評估結果產生重大影響及可能須對綜合損益表作出額外減值。

於2021年12月31日，經扣除累計減值約人民幣17,481,000元(2020年經重列：人民幣17,251,000元)後，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18,238,000元(2020年經重列：人民幣169,904,000元)。

於2021年12月31日，經扣除累計減值約人民幣136,923,000元(2020年經重列：人民幣141,905,000元)後，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872,099,000元(2020年經重列：人民幣3,446,930,000元)。

(g)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在確定全球所得稅的撥備時，本集團須作出重要判斷。多項交易及計算未能對最終稅項作出明確釐定。本集團以估計未來是否需要繳交額外稅項來確認預期稅項審核事宜的負債。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項結果與起初入賬的金額不同，有關差額會對作出釐定期間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產生影響。

(h) 資產報廢負債撥備估計

就礦山日後拆除及修復確認撥備。所確認的撥備金額為本集團預計會產生的估計未來開支的現值。未來開支乃根據專業人士進行的可行性報告，經參考當地當時狀況及規定(包括法律規定、技術、價格水平等)進行估計。除該等因素外，該等估計未來開支的現值亦受礦業資產經濟年期的估計影響。任何該等估計的變動將就礦業資產的餘下經濟年期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入

收入指本年度銷售商品、租賃物業和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入。對本集團收入的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銷售金錠、黃金相關產品和其他	33,501,995	63,592,415
期貨合約交易賺取的經紀及其他費用	416,420	83,777
	33,918,415	63,676,192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14,231	13,322
	33,932,646	63,689,514

按確認時間分類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確認的時間		
在某個時間點確認及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33,918,415	63,676,1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入(續)

本集團於分部資料所披露的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的對賬載列如下：

	黃金開採 人民幣千元	黃金精煉 人民幣千元	投資管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i>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i>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銷售金錠、黃金相關產品和其他	3,180,716	23,418,436	6,902,843	33,501,995
期貨合約交易賺取的經紀及其他費用	-	-	416,420	416,420
	3,180,716	23,418,436	7,319,263	33,918,415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14,231	-	-	14,231
	3,194,947	23,418,436	7,319,263	33,932,646

	黃金開採 人民幣千元	黃金精煉 人民幣千元	投資管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重列)				
<i>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i>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銷售金錠、黃金相關產品和其他	2,774,454	58,235,764	2,582,197	63,592,415
期貨合約交易賺取的經紀及其他費用	-	-	83,777	83,777
	2,774,454	58,235,764	2,665,974	63,676,192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12,854	-	468	13,322
	2,787,308	58,235,764	2,666,442	63,689,514

6. 分部資料

本公司總裁辦公會是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管理層基於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審閱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主要經營決策者選擇圍繞不同產品及服務之差異組建本集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完成收購各礦業公司全部股權，並作為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各礦業公司主要從事黃金開採。因此，可呈報分部的可資比較數字已予重列，以呈報分部資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卡帝諾資源有限公司(「卡帝諾」)、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恒興黃金」)及萊州章鑾投資有限公司(「萊州章鑾」)的全部股權。卡帝諾及其附屬公司(「卡帝諾集團」)主要在加納從事礦產勘探。恒興及其附屬公司(「恒興黃金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黃金開採及加工、銷售黃金加工產品。萊州章鑾主要從事黃金勘探。

下列可呈報分部的財務資料已按不同分部資料獨立呈列，以供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

- 黃金開採—開採及銷售黃金礦石；
- 黃金精煉—生產及銷售黃金；及
- 投資管理—股本基金的投資、金錠交易及提供期貨合約交易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黃金開採 人民幣千元	黃金精煉 人民幣千元	投資管理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撤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0,105,039	23,886,864	7,322,243	(7,381,500)	33,932,646
減：分部間收入	(6,910,092)	(468,428)	(2,980)	7,381,500	-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194,947	23,418,436	7,319,263	-	33,932,646
營運(虧損)/利潤	(473,209)	51,353	1,051,668	(2,532)	627,280
財務收入	89,251	2,501	31,334	(51,441)	71,645
融資成本	(567,084)	(7,986)	(209,010)	51,441	(732,639)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1,798	-	22	-	21,820
除稅前(虧損)/利潤	(929,244)	45,868	874,014	(2,532)	(11,894)
所得稅費用	(57,526)	(11,525)	(148,569)	-	(217,620)
年內(虧損)/利潤	(986,770)	34,343	725,445	(2,532)	(229,514)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3,121,462	43,597	4,558	-	3,169,61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	(298,915)	-	(298,915)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42,752)	-	(29)	-	(142,781)
政府補助	(20,388)	(324)	(392)	-	(21,10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淨額	(1,600)	-	(3,152)	-	(4,75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重列)

	黃金開採 人民幣千元	黃金精煉 人民幣千元	投資管理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撇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4,667,930	58,632,707	2,669,103	(12,280,226)	63,689,514
減：分部間收入	(11,880,622)	(396,943)	(2,661)	12,280,226	-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787,308	58,235,764	2,666,442	-	63,689,514
營運利潤	3,203,770	85,773	284,311	327	3,574,181
財務收入	70,353	4,697	36,787	(38,123)	73,714
融資成本	(657,625)	(4,039)	(209,286)	38,123	(832,82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0,507	-	162	-	10,669
除稅前利潤	2,627,005	86,431	111,974	327	2,825,737
所得稅費用	(516,400)	(16,832)	(40,970)	-	(574,202)
年內利潤	2,110,605	69,599	71,004	327	2,251,535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2,250,673	42,860	18,076	-	2,311,609
出售／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34,023	786	10	-	134,819
政府補助	(21,518)	(557)	(5,108)	-	(27,18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淨額	(1,120)	4,332	31,794	-	35,006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

	黃金開採 人民幣千元	黃金精煉 人民幣千元	投資管理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撇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68,256,093	2,570,688	12,419,370	(4,209,601)	79,036,550
包括：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949,421	-	4,207	-	1,953,628
負債總額	39,839,825	1,747,337	9,700,642	(4,212,133)	47,075,67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於2020年12月31日(經重列)

	黃金開採 人民幣千元	黃金精煉 人民幣千元	投資管理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撇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61,028,003	2,749,074	10,141,491	(3,812,595)	70,105,973
包括：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927,804	-	4,004	-	1,931,808
負債總額	28,183,198	1,957,556	8,109,164	(3,812,268)	34,437,650

收入分析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中國(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31,470,320	61,382,941
中國境外	2,448,095	2,293,251
	33,918,415	63,676,192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中國	14,231	13,322
	33,932,646	63,689,514

收入來自客戶所在的國家。

有關主要客戶資料

於相應年度來自客戶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透過上海黃金交易所銷售的黃金*	19,028,887	59,290,943

* 來自黃金精煉分部及投資管理分部的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非流動資產分析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國(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46,762,460	44,379,023
中國境外	11,868,651	6,474,549
	58,631,111	50,853,572

附註：以上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以上非流動資產乃根據資產地理位置呈列。有關無形資產、商譽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其地理位置乃根據以下成立或註冊成立的地方釐定(i)擁有該等資產的本公司附屬公司；(ii)共同經營；或(iii)聯營公司。

7. 其他收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政府補助(附註)	21,104	27,183

附註：計入其他收入的政府補助約為人民幣11,905,000元(2020年經重列：人民幣17,450,000元)，即就補貼本集團研發活動及黃金開採活動以及其他日常營運自中國當地政府機關收取的政府補助，緊隨本集團履行所有相關補助規則的該年度後確認為其他收入。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確認有關政府補助的遞延收入人民幣9,199,000元(2020年經重列：人民幣9,733,000元)的詳情載於附註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黃金期貨／遠期合約公允價值收益	132,667	84,63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43)	298,915	–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125,986	(134,819)
外匯虧損淨額	(30,708)	(90,6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及未變現公允價值收益	783,546	236,91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66,261	12,278
其他	(29,161)	35,369
	1,347,506	143,773

9. 財務收入及融資成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財務收入		
來自下列的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46,318	37,468
– 聯營公司存款(附註44(a))	18,308	17,126
– 委託貸款	2,568	19,069
– 向獨立第三方租賃黃金	4,394	–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7	51
	71,645	73,714
融資成本		
來自下列的利息費用		
– 銀行借款	305,561	279,950
– 關聯方借款(附註44(a))	21,368	37,983
– 公司債券	38,843	75,294
– 資產報廢負債撥備貼現撥回的利息費用(附註36)	114,894	43,223
– 租賃負債	15,186	5,219
安排黃金租賃合約的融資成本	209,368	319,936
黃金租賃合約的已變現及未變現公允價值虧損	111	49,306
借款擔保及安排費	31,411	24,798
	736,742	835,709
減：合資格資產的資本化金額(附註)	(4,103)	(2,882)
	732,639	832,827

附註：年內，借貸成本資本化於一般借貸組合中產生，並按合資格資產開支的資本化率每年3.50%(2020年：3.84%)計算。

10. 所得稅費用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即期所得稅：		
— 中國	168,643	670,252
— 中國境外	222,675	245,699
遞延所得稅(附註34)	391,318 (173,698)	915,951 (341,749)
	217,620	574,202

- (a)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按法定所得稅稅率25%(2020年：25%)計算。企業所得稅乃基於25%(2020年：25%)的適用所得稅稅率及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估計應課稅利潤計算，乃根據相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惟依據相關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按15%(2020年：15%)的優惠稅率繳稅的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除外。
- (b) 本集團的海外共同經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根據阿根廷所得稅法按阿根廷法定所得稅稅率35%(2020年：30%)計算。

此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就共同經營支付予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山東黃金香港」，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的集團內公司間的利息費用(已於按比例綜合時抵銷)及已付股息計提預扣稅約人民幣20,066,000元(2020年：人民幣21,175,000元)。

- (c) 由於香港公司概無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所得稅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費用(續)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合併損益表內稅前(虧損)/利潤對賬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稅前(虧損)/利潤	(11,894)	2,825,737
按國內所得稅率25%(2020年：25%)計算的稅項	(2,974)	706,434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集團實體的不同稅率影響	39,281	40,950
毋須納稅的收入的稅項影響	(1,512)	(34,069)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項影響	32,750	8,718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49,332)	(20,403)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項影響	181,797	18,951
可扣稅的額外開支撥備	(987)	(68,098)
共同經營所得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的預扣稅	20,066	21,175
其他(附註)	(1,469)	(99,456)
所得稅費用	217,620	574,202

遞延所得稅的詳情載於附註34。

附註：其他主要指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因成功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而令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由25%變更為15%的稅務影響。

11. 年內(虧損)/溢利

年內(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附註12(i))	5,859	5,599
其他僱員：		
— 工資、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3,099,859	2,273,074
— 退休金計劃供款	507,627	208,576
	3,613,345	2,487,249
無形資產攤銷	574,644	762,29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16,635	1,466,565
投資物業折舊	12,006	13,284
使用權資產折舊	58,438	69,468
核數師薪酬	9,630	9,230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142,781)	134,8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淨額	(4,982)	35,006
存貨撥備	290	140
研發費用	345,606	390,492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	31,557,552	56,956,9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監事薪酬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i) 向本公司9名(2020年：14名)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各自已付或應付薪酬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退休福利	總計
	董事袍金	其他福利	酌情花紅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湯琦先生	-	144	283	97	524
劉欽先生(附註(i)和(iii))	-	162	736	98	996
王樹海先生(附註(i)和(iii))	-	162	736	97	995
非執行董事					
李國紅先生	202	-	609	139	950
王立君先生	162	-	488	99	749
汪曉玲女士	162	-	486	97	745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運敏先生(附註(i))	300	-	-	-	300
劉懷鏡先生(附註(i))	300	-	-	-	300
趙峰女士(附註(i))	300	-	-	-	300
總計	1,426	468	3,338	627	5,859

12. 董事及監事薪酬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i) 向本公司9名(2020年：14名)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各自自己付或應付薪酬如下：(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退休福利	總計
	董事袍金	其他福利	酌情花紅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濤先生(附註(ii))	-	169	367	3	539
湯琦先生	-	192	246	3	441
王培月先生(附註(ii))	-	212	449	3	664
劉欽先生(附註(i)和(iii))	-	204	353	3	560
王樹海先生(附註(i)和(iii))	-	205	365	3	573
非執行董事					
李國紅先生	265	-	597	-	862
王立君先生	212	-	497	3	712
汪曉玲女士	210	-	495	3	70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永濤先生(附註(ii))	180	-	-	-	180
許穎女士(附註(ii))	180	-	-	-	180
盧斌先生(附註(ii))	180	-	-	-	180
王運敏先生(附註(i))	-	-	-	-	-
劉懷鏡先生(附註(i))	-	-	-	-	-
趙峰女士(附註(i))	-	-	-	-	-
總計	1,227	982	3,369	21	5,599

附註：

(i) 於2020年12月30日獲委任

(ii) 於2020年12月30日退任

(iii) 該薪酬指組成本集團的實體向董事作出的付款(包括在成為本公司董事之前就擔任集團實體的僱員/董事的服務薪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監事薪酬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 (i) 向本公司9名(2020年：14名)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各自已付或應付薪酬如下：(續)

本公司若干董事有向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山東黃金集團及其同系附屬公司就其向更大集團(包括本集團)提供服務收取薪酬。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按彼等向本集團提供服務及彼等向山東黃金集團及／或其同系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比例分配該款項不可行，故並無作出分配。

李國紅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王培月先生曾任本公司總經理。於王培月先生於2020年12月30日退任後，王樹海先生於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

上文披露的酌情花紅乃由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經參考個人表現後釐定。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涉及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概無收取任何終止福利。

概無向第三方提供或第三方應收以使董事提供服務的代價於報告期末或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存續。

概無以本公司董事、彼等之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其他貸款、類貸款及其他交易於報告期末或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存續。

12. 董事及監事薪酬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ii) 向本公司3名(2020年：4名)監事各自已付或應付薪酬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退休福利	總計
	袍金	其他福利	酌情花紅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監事					
李小平先生	-	162	487	99	748
劉延芬女士	-	120	220	97	437
樂波先生(附註(ii))	-	120	347	97	564
總計	-	402	1,054	293	1,74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退休福利	總計
	袍金	其他福利	酌情花紅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監事					
李小平先生	-	212	496	3	711
劉汝軍先生(附註(i))	-	18	15	3	36
劉延芬女士	-	168	114	3	285
樂波先生(附註(ii))	-	139	174	3	316
總計	-	537	799	12	1,348

附註：

(i) 於2020年2月24日辭任

(ii) 於2020年2月24日獲委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監事薪酬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iii)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如下：

	2021年 人數	2020年 人數
董事	-	-
非董事	5	5
	5	5

應付非董事的薪酬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花紅及津貼	9,841	4,68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82	257
	10,323	4,943

非董事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2021年 人數	2020年 人數
薪酬範圍(港元)		
少於1,000,000港元	-	-
1,000,000港元至1,500,000港元	-	5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4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

上述有關最高薪酬人士的所有分析並未計及向本公司共同經營僱員支付的薪酬。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3. 股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元	–	307,79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5元	223,427	–
	223,427	307,790

於2021年3月30日，本公司董事會擬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5元，（惟本公司持有的4,884,143股庫存股（2020年：本公司不參與任何股息派付的18,221,084股A股及本公司持有的3,488,674股庫存股）除外），股息約人民幣244,000元（2020年：人民幣349,000元）已於本合併財務報表抵銷。故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的股息約為人民幣223,427,000元（2020年：人民幣307,790,000元）。派付股息已經在2021年6月10日的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議決。

於2020年6月24日，本公司股東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以批准以本公司股東於2020年8月19日每持有十股現有股份獲發四股紅股為基準進行紅股發行。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且未確認的股息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日期後擬派末期股息： 每股人民幣0.05元（2020年：人民幣0.05元）	223,431	223,427

於2022年3月28日，本公司董事會擬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5元。派付股息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虧損)/利潤除以年內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2021年	2020年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人民幣千元)	(426,348)	1,998,918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4,456,346	4,333,387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10)	0.46

於2020年6月24日，本公司股東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以批准以本公司股東於2020年8月19日按每持有十股現有股份獲發四股紅股為基準發行紅利。

用以計算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已就於2020年8月19日的紅利發行予以調整。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並無任何攤薄工具，本集團的每股攤薄盈利與其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5.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之主要附屬公司列表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 立/營運地點	所持股份類別	註冊股本/繳足股本	本公司之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2021年		2020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430,176,364元	95.31%	-	95.31%	-	於中國開採黃金
山東黃金冶煉有限公司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350,000,000元	100%	-	100%	-	於中國冶煉金銀
山東黃金礦業(鑫匯)有限公司(「山東黃金鑫匯」)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384,735,903元	66.80%	-	66.80%	-	於中國開採黃金
山東黃金礦業(玲瓏)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玲瓏」)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402,306,600元	74.57%	-	74.57%	-	於中國開採黃金
山東金石礦業有限公司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26,800,000元	100%	-	100%	-	於中國進行採礦投資
西和縣中寶礦業有限公司(「西和縣中寶」)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200,000,000元	70%	-	70%	-	於中國開採黃金
山東黃金集團蓬萊礦業有限公司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	100%	-	於中國開採黃金
山東黃金歸來莊礦業有限公司(「歸來莊」)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621,670,000元	70.65%	-	70.65%	-	於中國開採黃金
山東金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山東金洲」)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80,172,426元	60.78%	-	60.78%	-	於中國開採黃金
山東黃金礦業(萊西)有限公司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214,000,000元	100%	-	100%	-	於中國開採黃金
山東黃金礦業(沂南)有限公司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171,000,000元	100%	-	100%	-	於中國開採黃金
福建省政和縣源鑫礦業有限公司(「福建省政和縣」)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54,000,000元	90.31%	-	90.31%	-	於中國開採黃金
赤峰柴胡欄子黃金礦業有限公司(「赤峰柴黃金」)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10,017,746元	73.52%	-	73.52%	-	於中國開採黃金
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人民幣4,531,145,600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山金金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1,500,000,000元	100%	-	100%	-	股本基金的投資、金銀交易及租賃
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附註42)	香港	普通股	92,500,000港元	100%	-	-	-	於中國開採及加工黃金以及 銷售黃金產品
萊州章鑾投資有限公司(附註42)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48,000,000元	-	100%	-	-	於中國勘探黃金
卡蒂諾資源有限公司(附註42)	澳大利亞	普通股	554,350,609澳元	-	100%	-	-	於加納勘探及開發礦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續)

本公司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之主要附屬公司列表如下：(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		註冊股本/繳足股本	本公司之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立/營運地點	所持股份類別		2021年		2020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山東黃金礦業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	100%	-	於中國開發採礦技術
山金重工有限公司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300,000,000元	100%	-	100%	-	於中國製造設備
新疆金川礦業有限公司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354,341,549元	-	100%	-	-	於中國開採黃金
山金期貨有限公司(「山金期貨」)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600,000,000元	-	100%	-	100%	提供期貨合約交易服務
山金金控(上海)黃金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300,000,000元	-	100%	-	100%	金錠及相關產品交易
山金金控(深圳)黃金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山金金控(深圳)」)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70,000,000元	-	100%	-	100%	股本基金的投資
山東地礦來金控股有限公司(附註2.1.2)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開採黃金
山東萊州魯地金礦有限公司(附註2.1.2)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開採黃金
萊州鴻昇礦業投資有限公司(附註2.1.2)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開採黃金
山東天承礦業有限公司(附註2.1.2)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16,180,000元	-	100%	-	100%	於中國開採黃金
上海盛鉅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盛鉅資產經營管理」)(附註43)	中國	認繳出資	人民幣121,000,000元	-	-	-	100%	資產管理及投資管理

於中國成立的所有法人實體的性質均為有限公司。

上表列示本公司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及負債的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令資料過於冗長。

15.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續)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擁有其他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要的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大多數為投資控股且不活躍。以下為根據地理位置及業務性質顯示的匯總。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的摘要如下：

主要業務	成立／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附屬公司數量	
		2021年	2020年
投資控股	中國	1	5
投資控股	香港	2	—
不活躍	加拿大	1	1
不活躍	加納	4	—
不活躍	澳大利亞	1	—
不活躍	中國	8	5
		17	11

於各報告期末，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概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a) 重大非控股權益

本公司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各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山東金洲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山東金洲集團」)	415,348	380,377
西和縣中寶	427,156	398,861
歸來莊	221,967	260,194
山東黃金玲瓏	715,490	902,983
山東黃金萊州	148,523	353,464
山東黃金鑫匯	521,670	583,557
赤峰柴黃金	163,170	120,131
福建省政和縣	40,770	37,076
	2,654,094	3,036,6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續)

(b) 本公司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所載為具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的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財務狀況表摘要

	山東金洲集團		西和縣中寶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08,541	193,100	56,262	33,295
非流動資產	1,158,437	1,082,474	2,019,617	1,808,595
	1,366,978	1,275,574	2,075,879	1,841,890
流動負債	(214,017)	(205,143)	(406,577)	(328,712)
非流動負債	(40,339)	(42,223)	(245,450)	(183,641)
	(254,356)	(247,366)	(652,027)	(512,353)
資產淨額	1,112,622	1,028,208	1,423,852	1,329,537

	歸來莊		山東黃金玲瓏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96,283	283,031	316,777	444,247
非流動資產	791,971	803,470	4,702,057	4,383,849
	988,254	1,086,501	5,018,834	4,828,096
流動負債	(205,962)	(159,744)	(2,037,661)	(1,211,350)
非流動負債	(26,016)	(18,439)	(167,607)	(65,888)
	(231,978)	(178,183)	(2,205,268)	(1,277,238)
資產淨額	756,276	908,318	2,813,566	3,550,858

15.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續)

(b) 本公司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續)

財務狀況表摘要(續)

	山東黃金萊州		山東黃金鑫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454,816	1,414,026	157,223	165,438
非流動資產	19,299,121	12,277,941	2,137,180	2,110,678
	20,753,937	13,691,967	2,294,403	2,276,116
流動負債	(16,332,463)	(5,474,933)	(616,664)	(456,294)
非流動負債	(1,312,488)	(677,950)	(106,487)	(62,170)
	(17,644,951)	(6,152,883)	(723,151)	(518,464)
資產淨額	3,108,986	7,539,084	1,571,252	1,757,652

	赤峰柴黃金		福建省政和縣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66,734	12,618	65,137	73,117
非流動資產	1,088,977	892,214	449,881	375,914
	1,155,711	904,832	515,018	449,031
流動負債	(515,917)	(444,348)	(93,590)	(65,723)
非流動負債	(23,527)	(6,767)	(688)	(688)
	(539,444)	(451,115)	(94,278)	(66,411)
資產淨額	616,267	453,717	420,740	382,620

綜合收益表概要

	山東金洲集團		西和縣中寶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04,347	553,834	376,533	312,368
除稅前利潤	123,182	166,419	108,494	6,460
所得稅(開支)抵免	(19,362)	(24,033)	(13,719)	125,844
年內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103,820	142,386	94,775	132,304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綜合收益總額	40,798	55,484	28,433	39,69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續)

(b) 本公司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續)

綜合收益表概要(續)

	歸來莊		山東黃金玲瓏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00,637	275,116	376,394	1,518,216
除稅前(虧損)利潤	(126,935)	(37,982)	(482,836)	467,686
所得稅抵免(開支)	(3,311)	7,129	1,235	(111,685)
年內(虧損)利潤及綜合(開支)收益總額	(130,246)	(30,853)	(481,601)	356,001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綜合(開支)收益總額	(38,227)	(9,055)	(122,471)	90,531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65,000	65,000

	山東黃金萊州		山東黃金鑫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825,039	5,656,001	568,744	541,642
除稅前(虧損)利潤	(744,573)	1,820,598	161,644	(45,324)
所得稅抵免(開支)	146,966	(437,606)	(19,720)	(11,355)
年內(虧損)利潤及綜合(開支)收益總額	(597,607)	1,382,992	141,924	(56,679)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綜合(開支)收益總額	(28,038)	64,866	47,120	(18,818)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29,811	1,047	58,000	1,128

	赤峰柴黃金		福建省政和縣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84,996	550,412	161,448	166,321
除稅前利潤(虧損)	264,732	246,011	45,271	(130,908)
所得稅抵免(開支)	(36,182)	(32,349)	(7,155)	20,974
年內利潤(虧損)及綜合收益(開支)總額	228,550	213,662	38,116	(109,934)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綜合收益(開支)總額	60,513	56,572	3,693	(10,653)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17,475	27,161	-	-

15.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續)

(b) 本公司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續)

現金流量表概要

	山東金洲集團		西和縣中寶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32,002	228,279	221,693	154,09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48,840)	(133,040)	(210,512)	(78,33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74)	(41,476)	(3,844)	(76,9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82,388	53,763	7,337	(1,19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112	14,349	9,034	10,22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0,500	68,112	16,371	9,034

	歸來莊		山東黃金玲瓏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4,770)	81,947	(453,091)	1,234,98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6,456)	(65,147)	(225,206)	(744,53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4,613	–	662,519	(406,6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56,613)	16,800	(15,778)	83,78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9,509	62,709	113,972	30,18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896	79,509	98,194	113,97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續)

(b) 本公司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續)

現金流量表概要(續)

	山東黃金萊州		山東黃金鑫匯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641,872	827,846	179,275	176,72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785,850)	(848,787)	8,302	(158,153)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72,493)	(23,809)	(98,159)	(23,2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83,529	(44,750)	89,418	(4,65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787	161,537	38,169	42,82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0,316	116,787	127,587	38,169

	赤峰柴黃金		福建省政和縣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19,393	208,915	48,952	59,87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15,108)	(125,162)	(67,993)	(60,76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92)	(83,795)	-	(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993	(42)	(19,041)	(90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85	1,826	20,016	20,34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78	1,784	975	19,439

附註： 以上資料為集團內公司間抵銷前的數額。

16. 共同經營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下列共同經營中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營運地點	所持股份類別	本公司之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2021年		2020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Minera Andina del Sol, SRL(「MAS」)	阿根廷	股份	50%	-	50%	-	於阿根廷開採黃金

本集團與Barrick Gold Corporation(「巴理克黃金」)作為共同經營者共同經營MAS持有的貝拉德羅礦。本集團與巴理克黃金均享有MAS的資產權利及共同承擔負債責任，並合資格按各佔50%之比例獲得貝拉德羅礦生產的產品及確認MAS產生的開支。因此，本集團將其於MAS的投資入賬作為共同經營，並將其所佔比例的資產及負債以及其分佔MAS的收入及開支綜合入賬。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廠房、機械及設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採礦構築物 人民幣千元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經重列)						
成本	7,775,941	18,519,910	7,883,830	3,986,408		38,166,089
累計折舊	(2,910,073)	(4,438,395)	(4,370,125)	-		(11,718,593)
累計減值	(22,159)	(57,157)	(8,505)	-		(87,821)
貨幣換算差額	35,894	122,715	37,555	9,598		205,762
賬面淨值	4,879,603	14,147,073	3,542,755	3,996,006		26,565,437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重列)						
期初賬面淨值	4,879,603	14,147,073	3,542,755	3,996,006		26,565,437
添置	2,289	716	367,195	4,251,590		4,621,790
收購地礦來金	-	-	245	3,683		3,928
於工程完成時轉撥	1,177,282	1,390,591	647,492	(3,215,365)		-
出售/撤銷	(5,864)	(82,229)	(72,921)	-		(161,014)
折舊開支	(401,998)	(632,883)	(431,684)	-		(1,466,565)
貨幣換算差額	(48,224)	(235,123)	(74,333)	(14,739)		(372,419)
期末賬面淨值	5,603,088	14,588,145	3,978,749	5,021,175		29,191,157
於2020年12月31日(經重列)						
成本	8,937,251	19,820,930	8,807,297	5,026,316		42,591,794
累計折舊	(3,299,674)	(5,065,019)	(4,783,265)	-		(13,147,958)
累計減值	(22,159)	(55,358)	(8,505)	-		(86,022)
貨幣換算差額	(12,330)	(112,408)	(36,778)	(5,141)		(166,657)
賬面淨值	5,603,088	14,588,145	3,978,749	5,021,175		29,191,1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採礦構築物 人民幣千元	廠房、機械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成本	8,937,251	19,820,930	8,807,297	5,026,316	42,591,794
累計折舊	(3,299,674)	(5,065,019)	(4,783,265)	-	(13,147,958)
累計減值	(22,159)	(55,358)	(8,505)	-	(86,022)
貨幣換算差額	(12,330)	(112,408)	(36,778)	(5,141)	(166,657)
賬面淨值	5,603,088	14,588,145	3,978,749	5,021,175	29,191,15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603,088	14,588,145	3,978,749	5,021,175	29,191,157
添置	856,360	418,520	748,072	2,729,020	4,751,972
於工程完成時轉撥	428,957	1,878,071	783,834	(3,090,862)	-
轉撥至投資物業	-	-	-	167	167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取得(附註42)	88,895	-	352,088	1,624	442,60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43)	-	-	(363,257)	-	(363,257)
出售/撤銷	(476,859)	-	(42,169)	-	(519,028)
折舊開支	(403,722)	(654,861)	(458,052)	-	(1,516,635)
貨幣換算差額	(20,602)	(258,635)	(93,883)	(15,872)	(388,992)
期末賬面淨值	6,076,117	15,971,240	4,905,382	4,645,252	31,597,991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8,654,781	22,117,521	10,020,515	4,666,265	39,159,082
累計折舊	(2,523,572)	(5,719,880)	(4,975,882)	-	(6,919,334)
累計減值	(22,160)	(55,358)	(8,590)	-	(86,108)
貨幣換算差額	(32,932)	(371,043)	(130,661)	(21,013)	(555,649)
賬面淨值	6,076,117	15,971,240	4,905,382	4,645,252	31,597,991

附註：

-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出售/撤銷包括一筆約人民幣86,698,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131,575,000元)的金額，按附註36所披露，該金額因資產報廢負債所使用的貼現率變動而產生。
- (b) 本集團正在申請以下若干樓宇的所有權證：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368,894	638,617

18.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經重列)

成本	376,911
累計折舊	(112,635)

賬面淨值	264,276
------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重列)

期初賬面淨值	264,276
折舊	(13,284)

期末賬面淨值	250,992
--------	---------

於2020年12月31日(經重列)

成本	376,911
累計折舊	(125,919)

賬面淨值	250,992
------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50,992
轉撥自在建工程	167
出售	(33,55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43)	(20,259)
折舊	(12,006)

期末賬面淨值	185,341
--------	---------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289,933
累計折舊	(104,592)

賬面淨值	185,341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由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專業估值師北京中致成國際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北京中致成」)及山東中新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山東中新」)(2020年：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專業估值師北京中鋒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北京中鋒」))(作出估值，以釐定投資物業於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於釐定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時乃採用市場比較法，該方法乃經參考相似地點及狀況的相似物業的最近期市價而釐定。公允價值層級分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投資物業公允價值的詳情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	284,482	390,184

於估計投資物業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時，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目前用途。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所用之估值技術並無任何變動。

投資物業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租金收入	14,231	12,378
減：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直接營運開支	(452)	(317)
	13,779	12,061

19. 租賃

(a) 使用權資產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租賃土地	581,363	493,405
—樓宇	159,309	116,277
—機器及其他	2,998	5,103
	743,670	614,785

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581,363,000元(2020年經重列：人民幣493,405,000元)指位於中國的土地使用權。租賃土地乃以直線法於其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此外，本集團已就樓宇、機器及其他訂立租賃安排。租期一般介乎2至26年(2020年：2至26年)。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增加約人民幣187,323,000元(2020年經重列：人民幣72,632,000元)及約人民幣65,774,000元(2020年經重列：人民幣17,376,000元)，乃指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訂立的新租賃。

(b) 租賃負債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分析為：		
—非流動	90,781	63,427
—流動	40,685	36,655
	131,466	100,08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租賃(續)

(b) 租賃負債(續)

根據租賃負債應付之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年內	40,685	36,655
一年後但兩年內	29,265	21,615
兩年後但五年內	38,566	14,249
五年以上	22,950	27,563
	131,466	100,082
減：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之款項(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40,685)	(36,655)
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之款項	90,781	63,427

(c)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 租賃土地	37,048	35,261
— 樓宇	15,664	14,555
— 機器及其他	5,726	19,652
	58,438	69,468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15,186	5,219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13,904	5,930

(d) 其他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約為人民幣87,528,000元(2020年：人民幣80,617,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無形資產

	探礦及勘探權 人民幣千元	專利權 人民幣千元	軟件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商標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經重列)					
成本	18,634,140	59,236	71,613	26,854	18,791,843
累計攤銷	(5,060,094)	(17,905)	(45,583)	(1,511)	(5,125,093)
減值撥備	(59,272)	-	-	-	(59,272)
賬面淨值	13,514,774	41,331	26,030	25,343	13,607,47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重列)					
期初賬面淨值	13,514,774	41,331	26,030	25,343	13,607,478
添置	2,714,526	8,472	24,421	8,510	2,755,929
減值	(153,639)	-	-	-	(153,639)
攤銷費用	(740,326)	(13,736)	(7,135)	(1,095)	(762,292)
期末賬面淨值	15,335,335	36,067	43,316	32,758	15,447,476
於2020年12月31日(經重列)					
成本	21,348,666	67,708	96,034	35,364	21,547,772
累計攤銷	(5,800,420)	(31,641)	(52,718)	(2,606)	(5,887,385)
減值撥備	(212,911)	-	-	-	(212,911)
賬面淨值	15,335,335	36,067	43,316	32,758	15,447,47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5,335,335	36,067	43,316	32,758	15,447,476
添置	1,096,449	139	25,706	449	1,122,743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取得(附註42)	4,732,788	2,607	2,063	-	4,737,458
攤銷費用	(554,945)	(5,717)	(12,500)	(1,482)	(574,644)
期末賬面淨值	20,609,627	33,096	58,585	31,725	20,733,033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27,177,903	70,454	123,803	35,813	27,407,973
累計攤銷	(6,355,365)	(37,358)	(65,218)	(4,088)	(6,462,029)
減值撥備	(212,911)	-	-	-	(212,911)
賬面淨值	20,609,627	33,096	58,585	31,725	20,733,03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無形資產(續)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對福建省政和縣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進行審查，並確定部分資產出現減值，此乃由於採礦業務表現不佳。因此，已就福建省政和縣的採礦及勘探權(賬面值約為人民幣61,538,000元)(用於黃金開採分部)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53,639,000元。用於計量使用價值計算金額的貼現率為8.6%。

21. 商譽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按成本及賬面值		
在中國業務合併的商譽(附註(a))	600,949	592,878
收購聯合經營的商譽(附註(b))	1,042,959	1,042,959
貨幣換算差額	(61,382)	(38,412)
	1,582,526	1,597,425

(a) 在中國業務合併的商譽

該金額指本集團收購中國附屬公司產生的商譽。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黃金開採—赤峰柴黃金	65,340	65,340
黃金開採—歸來莊	55,354	55,354
黃金開採—地礦來金	339,427	339,427
黃金開採—恒興	87,252	—
投資管理—山金期貨	53,576	132,757
	600,949	592,878

21. 商譽

(a) 在中國業務合併的商譽(續)

該項結餘包括(i)於2008年12月收購赤峰柴黃金約人民幣65,340,000元產生的商譽；(ii)於2016年10月收購歸來莊(該收購已作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予以入賬)約人民幣55,354,000元時接納的商譽；(iii)山金金控於2013年9月收購山金期貨產生的商譽約人民幣132,757,000元及因出售上海盛鉅資產經營管理減少約人民幣79,181,000元產生的商譽；(iv)山東黃金集團於2020年收購地礦來金產生以及本集團通過附註2.1.2所述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所接納的商譽人民幣339,427,000元；及(v) 2021年1月收購恒興時產生的商譽約人民幣87,252,000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確定包括商譽、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任何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並無發生減值(2020年：無)。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基準與其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i) 收購黃金開採分部之赤峰柴黃金產生的商譽

本集團管理層已就現金產生單位赤峰柴黃金中的商譽、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毋須確認任何減值。赤峰柴黃金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層已委聘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估值師北京中致成(2020年：北京中鋒)，以計算赤峰柴黃金的使用價值。有關計算乃採用根據本集團管理層批准涵蓋礦山服務年限財務預算計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及稅前貼現率9.58%(2020年：10.31%)，以及金價增長率3%(2020年：3%)而釐定。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金價增長率乃經參考歷史金價而釐定。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包括採礦成本及黃金儲備。有關假設乃根據赤峰柴黃金的採礦業務之過往表現而作出估計。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變動將不會導致赤峰柴黃金的賬面總值超過赤峰柴黃金的總可收回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商譽(續)

(a) 在中國業務合併的商譽(續)

(ii) 收購黃金開採分部之歸來莊時接納的商譽

本集團管理層已就現金產生單位歸來莊中的商譽、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毋須確認任何減值。歸來莊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層已委聘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估值師北京中致成(2020年：北京中鋒)，以計算歸來莊的使用價值。有關計算乃採用根據本集團管理層批准涵蓋礦山服務年限財務預算計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及稅前貼現率9.3%(2020年：10.3%)，以及金價增長率3%(2020年：3%)而釐定。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金價增長率乃經參考歷史金價而釐定。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包括採礦成本及黃金儲備。有關假設乃根據歸來莊的採礦業務之過往表現而作出估計。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變動將不會導致歸來莊的賬面總值超過歸來莊的總可收回金額。

(iii) 收購投資管理分部之山金期貨產生的商譽

本集團管理層已就現金產生單位山金期貨中的商譽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毋須確認任何減值。山金期貨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層已委聘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估值師北京中致成(2020年：北京中鋒)，以計算山金期貨的使用價值。有關計算乃採用根據本集團管理層批准五年期財務預算計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及稅前貼現率11.77%(2020年：11.81%)，以及增長率2.46%(2020年：2.15%)而釐定。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增長率乃經參考所收歷史經紀費用。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包括銷售費用及一般及行政費用。有關假設乃根據山金期貨之過往表現而作出估計。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變動將不會導致山金期貨的賬面總值超過山金期貨的總可收回金額。

(iv) 收購黃金開採分部之地礦來金時接納的商譽

地礦來金與本公司進行業務合併前，地礦來金被山東黃金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因收購所產生商譽金額為約人民幣339,427,000元。如附註(a)所述，本集團於2021年自山東黃金集團收購地礦來金，並將收購入賬列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合併地礦來金的財務資料，猶如自地礦來金首次受山東黃金集團控制之日起，其已合併。山東黃金集團已付代價與地礦來金資產淨值之間的差額人民幣1,363,104元已於完成後在本公司資本儲備內確認。

21. 商譽(續)**(a) 在中國業務合併的商譽(續)****(iv) 收購黃金開採分部之地礦來金時接納的商譽(續)**

本集團管理層已就現金產生單位地礦來金中的商譽、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毋須確認任何減值。地礦來金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層已委聘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估值師北京中致成，以計算地礦來金的使用價值。有關計算乃採用根據本集團管理層批准涵蓋礦山服務年限財務預算計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及稅前貼現率10.3%，以及金價增長率3%而釐定。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金價增長率乃經參考歷史金價而釐定。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包括採礦成本及黃金儲備。有關假設乃根據地礦來金的類似黃金規模開採活動之過往表現而作出估計。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變動將不會導致地礦來金的賬面總值超過地礦來金的總可收回金額。

(v) 收購恒興時接納的商譽

本集團管理層已就現金產生單位恒興集團中的商譽、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毋須確認任何減值。恒興集團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層已委聘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估值師北京中致成，以計算恒興集團的使用價值。有關計算乃採用根據本集團管理層批准涵蓋礦山服務年限財務預算計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及稅前貼現率8.69%，以及金價增長率3%而釐定。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金價增長率乃經參考歷史金價而釐定。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包括採礦成本及黃金儲備。有關假設乃根據恒興集團的採礦業務之過往表現而作出估計。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變動將不會導致恒興集團的賬面總值超過恒興集團的總可收回金額。

(b) 收購聯合經營的商譽

商譽153,956,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42,959,000元)乃來自於2017年6月30日收購MAS 50%的權益(附註16)。MAS主要於阿根廷從事開採黃金。商譽分攤至MAS擁有的貝拉德羅礦。

本集團管理層已委聘獨立估值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對上述商譽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無需確認任何減值費用。可收回金額已按貝拉德羅礦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所用主要假設及估計乃與金價／盎司、稅前貼現率、黃金資產的資產淨值倍數、營運成本、匯率、資本開支、礦山服務年限(「礦山服務年限」)生產狀況及持續經營牌照有關。此外，假設乃於可觀察市場評估模型(包括識別可比實體)及每盎司及每磅儲量及／或資源量的相關市值以及評估礦山服務年限計劃以外的資源量等有關。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商譽(續)

(b) 收購聯合經營的商譽(續)

本集團管理層及安永釐定貝拉德羅礦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所採納的主要假設如下：

主要假設	釐定主要假設的方法
金價／盎司	基於可觀察市場或公開可得數據的估計。
稅前貼現率(%)	反應貝拉德羅礦及其經營所在國家的相關特定風險。
黃金資產的資產淨值(「資產淨值」) 倍數(範圍)	基於近年的市場交易中觀察到的資產淨值倍數，就適用於貝拉德羅礦的因素作出調整。
礦山服務年限	基於貝拉德羅礦管理層編製的礦山服務年限計劃。

本集團管理層及安永進行的減值評估顯示，於2021年12月31日，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估計超出其賬面值約21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35,831,000元(2020年：244,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86,766,000元)。

計算貝拉德羅礦的可收回金額所使用的主要假設詳情如下：

	2021年	2020年
金價／盎司	1,750美元	1,900美元
稅後貼現率(%)	7.75%	7.00%
黃金資產的資產淨值倍數	1.15	1.20
礦山服務年限	13	14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上述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估值分組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年初	1,931,808	1,042,259
因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而成為聯營公司(附註)	-	903,83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1,820	10,669
減：已收股息	-	(24,957)
於年末	1,953,628	1,931,808

附註：

萊州滙金礦業投資有限公司(「滙金礦業」)為鴻昇礦業的聯營公司。鴻昇礦業為地礦來金的附屬公司。地礦來金於2020年12月22日被山東黃金集團收購，故萊州礦業因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而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本集團聯營公司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之詳情載列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所持股份類別	本公司實際股權				主要業務
			2021年		2020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山東黃金集團財務」)	中國	認繳出資	30%	-	30%	-	提供貸款融資
上海利得山金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利得」)	中國	認繳出資	-	40%	-	40%	提供資產管理及投資管理
滙金礦業	中國	認繳出資	-	39%	-	39%	於中國提供黃金開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有關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並採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山東黃金集團財務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下文概述的財務資料指聯營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所示之金額。

財務狀況表概要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555,090	1,631,926
流動資產	7,985,958	5,442,215
流動負債	(5,053,516)	(3,660,919)
資產淨額	3,487,532	3,413,222

綜合收益表概要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60,266	262,351
年內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74,312	35,023
已付股息	-	(83,190)

財務資料概要與於山東黃金集團財務之投資賬面值的對賬載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山東黃金集團財務資產淨額	3,487,532	3,413,222
本集團於山東黃金集團財務的所有權比例	30%	30%
本集團於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投資的賬面值	1,046,260	1,023,967

2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綜合收益表概要(續)

有關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單獨而言並非重大，並使用權益法入賬)之財務資料及賬面值載於下文：

	上海利得		滙金礦業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分佔年內業績及其他綜合收益/(開支)	22	162	(496)	-
本集團權益的賬面值	4,027	4,004	903,341	903,837

2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按攤銷成本	按公允價值	按公允價值	總計
	列賬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7,900	-	7,9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8,334,937	8,334,93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資產)	2,999,517	-	-	2,999,517
受限制銀行存款	482,353	-	-	482,353
銀行結餘及現金	4,525,365	-	-	4,525,365
總計	8,007,235	7,900	8,334,937	16,350,072

	按公允價值計入	按攤銷成本	總計
	損益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列賬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	14,916,086	14,916,086
借款	-	15,144,948	15,144,948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9,587,259	-	9,587,259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045,152	1,045,152
總計	9,587,259	31,106,186	40,693,4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經重列)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2,600	-	2,6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8,626,781	8,626,7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資產)	3,627,333	-	-	3,627,333
受限制銀行存款	277,638	-	-	277,638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82,468	-	-	3,182,468
總計	7,087,439	2,600	8,626,781	15,716,820

	按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經重列)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	7,596,528	7,596,528
借款	-	11,404,968	11,404,968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8,672,590	-	8,672,5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603,342	603,342
總計	8,672,590	19,604,838	28,277,428

2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非上市股本證券	7,900	2,600

經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後，本公司董事得出結論，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有關的資料及披露對合併財務報表並不重要。

2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 上市股權投資	5,520,603	5,912,709
— 於權益基金的投資	2,479,484	2,568,009
— 結構性存款	334,850	146,063
	8,334,937	8,626,781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分析為：		
— 上市	4,970,070	5,912,709
— 未上市	3,364,867	2,714,072
	8,334,937	8,626,781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就報告目的分析如下：		
— 流動資產	2,681,620	3,058,213
— 非流動資產	5,653,317	5,568,568
	8,334,937	8,626,78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詳情於附註3.3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存貨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653,950	3,090,326
在製品	1,954,364	134,750
製成品	553,708	525,758
其他	62,045	27,407
	4,224,067	3,778,241
減：非流動部分(附註(a))	(1,240,310)	(1,227,314)
	2,983,757	2,550,927

(a) 存貨的非流動部分指本集團預計於未來12個月不會進行選礦的金礦。

(b) 存貨撥備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607	467
撥備	290	140
撇銷	(484)	—
於年末	413	607

2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以下各項預付款項：		
— 在建工程及設備	336,398	236,087
— 探礦及勘探權	56,000	56,000
— 土地使用權	19,548	117,906
可收回增值稅	149,029	133,104
其他	33,637	49,518
總計	594,612	592,61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預付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 關聯方(附註44(d))	73,606	51,670
— 第三方	62,113	135,485
	135,719	187,155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7,481)	(17,251)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18,238	169,904
應收票據(附註(f))	9,180	10,499
可收回增值稅	119,498	388,243
預付款項		
— 關聯方(附註(c)及44(d))	668	3,031
— 第三方	459,720	387,322
	460,388	390,353
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d)及44(d))	378,036	170,501
— 按金	21,149	5,924
— 代表第三方付款	32,084	46,446
— 應收黃金租賃款項	35,071	240,868
— 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按金(附註(g))	1,844,344	2,805,364
— 應收委託貸款	—	190,978
— 應收代價	212,305	—
— 其他	486,033	128,754
	3,009,022	3,588,835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36,923)	(141,905)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2,872,099	3,446,930
	3,579,403	4,405,9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預付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 (a) 本集團不允許給予貿易客戶任何信貸期。於各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與有關收入確認日期相若)為準計入預付款項、貿易及應收票據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1年內	99,344	141,578
1至2年	2,518	11,036
2至3年	5,859	15,855
3年以上	27,998	18,686
	135,719	187,155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7,481)	(17,251)
	118,238	169,904

於2021年12月31日，與客戶的合約所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135,719,000元(2020年：人民幣187,155,000元)。

-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詳情載於附註3.1(b)(ii)。

於本報告期間使用的估計方法或重大假設並無變動。

- (c) 預付關聯方款項主要包括原材料、黃金及服務的預付款項(附註44(d))。

- (d) 應收關聯方款項主要指代表關聯方付款，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8. 預付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e)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初	17,251	16,888
撥備	230	363
年末	17,481	17,251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變動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初	141,905	105,899
(撥回)/撥備	(4,982)	36,006
年末	136,923	141,905

基於撥備矩陣的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詳情載於附註3.1(b)(i)。

並無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抵押品。

當有資料表明債務人存在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可收回預期，例如，當債務人已被清算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本集團將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預付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 (f) 應收票據約人民幣9,180,000元(2020年：人民幣10,499,000元)的賬齡為一年內。應收票據應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鑒於本公司董事釐定的非重大性，有關分類尚未進行。
- (g) 於各報告期末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按金的詳情呈現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期貨及中國商品交易所按金	1,707,848	1,060,970
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136,496	172,481
收購卡帝諾資源有限公司的全面要約的按金(附註)	—	1,571,913
年末	1,844,344	2,805,364

附註：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每股0.6澳元的價格，以場外要約收購方式向持有卡帝諾資源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的股東提出場外附條件要約收購，並以每股0.46澳元的價格(認購總價1,200萬澳元)認購卡帝諾資源有限公司新增發的2,600萬股普通股。於2020年12月31日，向非銀行金融機構作出金額約人民幣1,571,913,000元的場外附條件要約收購按金。該交易已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成。

29. 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a) 受限制銀行存款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受限制銀行存款 — 即期	482,353	277,638

於各報告期末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發行應付票據保證金	238,604	95,762
環境修復及治理保證金	233,633	178,084
黃金交易賬戶保證金	10,116	3,792
	482,353	277,638

受限制銀行存款於各報告期末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

(b)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庫存現金	342	487
初始於3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320,937	1,367,665
聯營公司山東黃金集團財務的短期存款(附註44(d))	1,894,308	1,118,447
就期貨合約交易代客持有現金(附註)	1,309,778	695,869
	4,525,365	3,182,468

附註：本集團在銀行開設帳戶，以存放客戶因期貨合約交易的經紀服務而產生的存款。本集團已於附註30中確認「應付經紀客戶款項」的相應金額。

銀行結餘及現金於各報告期末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

以人民幣計值的存款換算為外幣及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若干中國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 第三方	1,186,979	724,712
— 關聯方(附註44(d))	94,389	190,960
	1,281,368	915,672
應付票據(附註(b))		
— 第三方	1,713,260	797,895
— 關聯方(附註44(d))	49,783	33,359
	1,763,043	831,254
合約負債(附註(c))	145,531	121,26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採礦權應付款項	1,247,068	1,184,196
自承包商收取的按金	603,111	583,225
應付採購代價	467,551	141,300
應付其他稅項	187,761	124,771
應付股息(附註44(d))	22,506	22,506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前股東的股息	217,900	297,900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d)及44(d))	5,525,828	834,374
應付薪金及員工福利	371,491	414,706
應付利息	—	186,594
應付經紀客戶款項(附註(e))	3,154,122	1,929,320
其他	262,098	255,481
	15,249,378	7,842,563

3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a) 於各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為基準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1年內	1,249,667	867,044
1至2年	18,584	33,857
2至3年	4,462	13,089
3年以上	8,655	1,682
	1,281,368	915,672

(b) 於報告期末以應付票據發行日期為準的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1年內	1,763,043	831,254

本集團若干受限制銀行存款已被抵押予銀行以發行若干應付票據，呈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抵押予銀行以發行票據之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29(a))	238,604	95,762
有抵押應付票據	785,421	22,224

(c) 合約負債包括就銷售黃金及相關產品收取的預付款。合約負債的增加乃由於2021年銷售交易增加及收取的按金增加。履約責任將於交付黃金及相關產品時完成。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收入(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約為人民幣33,932,000元(2020年：人民幣63,690,000元)。本年度並無確認與上一年度完成的履約責任相關的收入。

(d)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e) 結餘包括本集團代表客戶在銀行及清算所持有的資金。結餘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借款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長期銀行借款		
— 有抵押(附註(a)(iii))	4,306,636	—
— 無抵押(附註(a)(i))	1,033,000	677,500
公司債券(附註(b))	—	999,598
	5,339,636	1,677,098
即期：		
短期銀行借款		
— 有抵押(附註(a)(iii))	1,117,263	—
— 無抵押(附註(a)(i))	4,563,246	7,768,760
山東黃金集團財務借款(附註44(c))		
— 無抵押(附註(a)(ii))	577,000	445,800
公司債券(附註(b))	3,547,803	1,513,310
	9,805,312	9,727,870
	15,144,948	11,404,968

償還賬面值(基於貸款協議中載列之預定還款日期)：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9,805,312	9,727,870
一至兩年	52,000	1,677,098
兩至五年	5,287,636	—
	15,144,948	11,404,968
流動負債項下顯示的金額	9,805,312	9,727,870
非流動負債項下顯示的金額	5,339,636	1,677,098
	15,144,948	11,404,968

31. 借款(續)

(a) 借款

- (i) 無抵押銀行借款按介乎3.4%至4.28%的固定市場年利率或中國人民銀行貸款基準利率減去0.05%至0.37%的浮動年利率或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加0.9%至1.25%的浮動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期限內分期償還(2020年：銀行借款按1.03%至4.35%的固定市場年利率或中國人民銀行貸款基準利率乘以10%的浮動年利率計息)。

長期銀行借款約人民幣4,306,636,000元(2020年：人民幣677,500,000元)及人民幣1,033,000,000元分別按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加0.9%至1.25%的浮動年利率(2020年：介乎3.9%至4.35%的固定年利率)以及中國人民銀行貸款基準利率減去0.05%至0.07%的浮動年利率(2020年：零)計息。

- (ii) 於2021年12月31日，山東黃金集團財務的無抵押借款按介乎3.4%至4.28%(2020年：3.3%至4.35%)的固定年利率計息。
- (iii) 有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637,570,000元(2020年：無)，按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加1.1%的浮動利率計息，並須於三年期限內分期償還(2020年：無)。

有抵押銀行借款的質押如下：

- 有關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的債務服務儲備賬戶、股息賬戶及收款賬戶的賬戶抵押；
- Minera Argentina Gold S.R.L.欠付借款人的股東貸款轉讓；
- 於Argentina Gold (Bermuda) II Ltd.所持股份股份的質押；
- 於MAS所持股份的質押。

(b) 公司債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公司債券	3,547,838	2,513,310
減：未攤銷佣金費用	(35)	(402)
	3,547,803	2,512,908
減：即期部分	(3,547,803)	(1,513,310)
非即期部分	-	999,59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借款(續)

(b) 公司債券(續)

於2015年3月30日，本公司發行13,000,000份每份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公司債券，並收取所得款項總額人民幣1,300,000,000元。該等債券前三年按4.80%及餘下兩年按5.3%的年息票利率計息，並於其後五年各年每年3月30日支付利息。本公司已結清債券發行包銷佣金約人民幣7,800,000元。於2018年3月28日，本公司部分贖回賬面值為人民幣611,004,000元的6,110,040份公司債券。該等債券已於2020年3月到期時悉數償還。

於2019年3月22日，本公司發行10,000,000份每份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公司債券，獲得所得款項總額人民幣1,000,000,000元。該等債券按3.85%的年息票利率計息，並於其後三年每年3月22日支付利息。債券發行包銷佣金約為人民幣1,000,000元，已由本公司結清。該等債券將於2022年3月22日到期時悉數償還。

上述公司債券初步按所得款項總額扣除於發行日期支付的佣金予以確認。

本公司分別於2021年7月20日、2021年8月19日、2021年10月14日、2021年11月19日及2021年12月9日發行超短期融資券。該等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00,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00元的超短期融資券分別按2.73%、2.5%、2.55%、2.67%及2.7%的票面年利率計息，總發行成本為約人民幣1,903,000元，將分別於2022年4月14日、2022年5月17日、2022年7月12日、2022年6月10日及2022年9月6日到期應予支付。

公司債券的應計利息計入應付利息，詳情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公司債券應付利息	47,803	50,446
非即期公司債券應付利息	-	32,087

(c) 本集團借款於報告期末的平均利率概述如下。

	2021年	2020年
平均利率	2.63%	3.93%

3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通過與銀行訂立黃金租賃合約向銀行租賃黃金，隨後通過上海黃金交易所銷售黃金進行融資。於該等租賃合約到期後，本集團須向有關銀行歸還相同數量及規格的黃金，該等黃金通常通過上海黃金交易所購買。黃金租賃合約期限一般不超過1年(包括1年)。黃金租賃合約按介乎1.72%至3.90%(2020年：介乎0.83%至3.68%)的固定年利率計息。本集團已將該等與黃金租賃安排相關的負債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黃金租賃合約公允價值的變現或未變現收益(虧損)已確認，並於合併損益表中呈列為「融資成本」(附註9)。

本集團亦已訂立若干黃金遠期/期貨合約，以管理關於其營運的黃金購買價格波動相關的部分風險，或管理上述黃金租賃合約相關的價格風險。該等黃金遠期/期貨合約亦已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黃金遠期/期貨合約的已變現及未變現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附註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詳情於附註3.3披露。

33.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資產及負債組合應付的代價(附註(a))	25,381	32,881
就採礦權應付款項(附註(c))	1,006,883	566,896
法律申索撥備(附註(b))	7,855	8,506
其他	16,450	3,565
	1,056,569	611,848
減：流動部分	(104,835)	(72,383)
	951,734	539,46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其他非流動負債(續)

- (a) 於2017年9月26日，山東黃金鑫匯、本集團獨立第三方青島市平度金興金礦(「金興」)及金興原股東平度市新河鎮大莊子村民委員會簽署資產重組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山東黃金鑫匯以約人民幣174,180,000元的總代價收購金興的資產及負債組合(包括部分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勘探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結清部分代價約人民幣114,180,000元而餘下不計息代價約人民幣60,000,000元(「餘下代價」)將分8期支付，直至2026年1月31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計入「其他非流動負債」的餘下代價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5,381,000元(2020年：人民幣32,881,000元)，而須於未來12個月償還的即期部分約為人民幣7,500,000元(2020年：人民幣7,500,000元)。

- (b) 於2021年12月31日，法律申索撥備約1,232,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7,854,862元)(2020年：1,304,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8,506,000元))已確認，乃與MAS的若干未解決勞資申索有關。

- (c)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自山東黃金集團收購一項採礦權，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232,863,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支付約人民幣163,435,000元(2020年：人民幣160,656,000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自獨立第三方收購若干採礦權，總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937,455,000元(2020年：人民幣162,650,000元)。

34. 遞延稅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5,874	172,841
遞延所得稅負債	(4,793,109)	(4,544,301)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4,317,235)	(4,371,46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遞延稅項(續)

遞延所得稅的變動總額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初	(4,371,460)	(4,297,12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2)	(232,791)	(565,370)
計入損益(附註10)	173,698	341,749
貨幣換算差額	113,318	149,283
年末	(4,317,235)	(4,371,460)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如下：

	物業、廠房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採礦及勘探權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經重列)	(2,045,610)	(1,978,013)	(177,050)	(96,449)	(4,297,122)
收購共同控制下的附屬公司	-	(567,334)	-	1,964	(565,370)
計入(扣除自)損益	99,029	393,693	(45,540)	(105,433)	341,749
貨幣換算差額	142,910	-	-	6,373	149,283
於2020年12月31日及於2021年1月1日(經重列)	(1,803,671)	(2,151,654)	(222,590)	(193,545)	(4,371,46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2)	(234,836)	-	-	2,045	(232,791)
計入(扣除自)損益	5,674	401,243	(165,732)	(67,487)	173,698
貨幣換算差額	111,258	-	-	2,060	113,318
於2021年12月31日	(1,921,575)	(1,750,411)	(388,322)	(256,927)	(4,317,2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遞延稅項(續)

由於管理層相信有關稅項虧損不大可能於屆滿前被動用，本集團並無確認下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其詳情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並無確認的本公司附屬公司的相關累計稅項虧損	1,945,072	897,677
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298,606	166,141

上述並未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將於以下年度屆滿：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	13,678
2022年	1,596	32,359
2023年	2,599	107,687
2024年	97,474	170,629
2025年	4,880	30,330
2026年	696,914	82,514
2027年	11,678	37,511
2028年	187,789	188,531
2029年	191,033	191,033
2030年	34,375	43,405
2031年	716,734	-
	1,945,072	897,677

35.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指就收購與金礦開採活動相關的資產所收取的政府補助。該金額在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轉移至其他收入。該政策導致本年度確認之收入約為人民幣9,199,000元(2020年經重列：人民幣9,733,000元)。

36. 資產報廢負債撥備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862,090	909,958
折現回撥的利息費用(附註9)	114,894	43,223
額外撥備	67,506	82,645
付款	(52,603)	(3,988)
貼現率變動(附註17(a))	(86,698)	(131,575)
貨幣換算差額	(30,078)	(38,173)
年末	875,111	862,090

資產報廢負債撥備指未來關停及恢復項目的估計款項及時間。

37. 股本及庫存股

(a)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2021年		2020年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A股」)				
—山東黃金集團直接持有	1,687,091	1,687,091	1,671,709	1,671,709
—其他股東持有	1,927,353	1,927,353	1,942,734	1,942,734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	3,614,444	3,614,444	3,614,443	3,614,443
	858,986	858,986	699,504	699,504
	4,473,430	4,473,430	4,313,947	4,313,947

於2021年1月29日，本公司就收購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額外發行159,482,759股H股。

於2020年12月15日，本公司購回25,509,517股A股，總代價為人民幣1元。所購回股份已於同日註銷。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減少約人民幣25,510,000元。所購回股份總代價與總價值之間的差額約人民幣25,510,000元已轉撥至資本儲備。

於2020年8月19日，本公司已按每十股現有股份獲發四股紅股的基準發行紅股，合共額外發行1,239,844,651股本公司股份，包括1,039,986,532股A股及199,858,119股H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股本及庫存股(續)

(b) 庫存股

	2021年		2020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 (千股)	目金額 人民幣千元
年初及年末	4,814	6,293	4,884	6,385

庫存股指本公司附屬公司山東金洲收購的本公司股份，及該股份截至各自報告期末仍未出售。

38. 永久債券

於2020年12月4日，本公司以初始年利率4.8%發行人民幣2,700,000,000元的永久債券1。永久債券1的面值為人民幣2,700,000,000元。每年4.8%的票息付款每年於年末支付一次，並可由本公司酌情遞延付息。

於2020年12月21日，本公司以初始年利率4.69%發行人民幣1,300,000,000元的永久債券2。永久債券2的面值為人民幣1,300,000,000元。每年4.69%的票息付款每年於年末支付一次，並可由本公司酌情遞延付息。

永久債券1及永久債券2並無到期日，並可由本公司選擇按其本金額連同任何應計、未付或遞延的票息付款贖回。票面利率將以每三年300個基點的幅度增長。倘任何票息付款未支付或遞延，本集團不得宣派或支付股息或削減註冊資本。

於2021年12月23日，本公司以初始年利率4.75%發行人民幣2,250,000,000元的永久債券3。永久債券3的面值為人民幣2,250,000,000元。每年4.75%的票息付款每季於季度末支付一次，並可由本公司酌情遞延付息。永久債券3並無到期日，並可由本公司選擇按其本金額連同任何應計、未付或遞延的票息付款贖回。票面利率將於五年後以300個基點的幅度增長，其後每年將以300個基點的幅度增長；利率最高為每年9%。倘任何票息付款未支付或遞延，本集團不得宣派或支付股息或削減註冊資本。

因此，考慮到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永久債券按合約條款及其經濟實質數據被分類為股本工具。

39. 現金流量資料

(a) 經營所得現金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利潤	(11,894)	2,825,737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16,635	1,466,565
投資物業折舊	12,006	13,284
使用權資產折舊	58,438	69,468
無形資產攤銷	574,644	762,292
出售/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收益/虧損	(142,781)	134,819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298,915)	–
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	153,63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35,006
存貨撥備	(290)	140
黃金期貨/遠期合約的公允價值收益	(132,667)	(84,63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及未變現公允價值收益	(783,546)	(236,91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66,261)	(12,278)
財務收入	(71,645)	(73,714)
融資成本	732,639	832,827
政府補助	(21,104)	(27,18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1,820)	(10,669)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之經營現金流量	1,343,439	5,848,388
存貨減少	118,274	379,3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860,974)	64,261
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按金減少(增加)	961,020	(1,996,727)
就期貨合約交易代客持有現金增加	(613,909)	(350,892)
應付經紀客戶款項增加	1,116,761	775,58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781,447	1,083,284
經營所得現金	1,846,058	5,803,2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現金流量資料(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乃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合併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負債。

	融資活動負債				
	借款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經重列)	11,404,968	15,406	100,082	8,672,590	20,193,046
投資現金流量	-	-	-	(26,624)	(26,624)
融資現金流量	3,498,513	6,957	(49,576)	864,592	4,320,375
非現金變動：	-	-	-	-	-
外匯調整	(124,305)	-	-	-	(124,305)
收取的融資成本	365,772	-	15,186	209,368	590,437
公允價值收益	-	-	-	(132,667)	(132,667)
已確認收入	-	(9,199)	-	-	(9,199)
新租賃安排	-	-	65,774	-	65,774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15,144,948	13,164	131,466	9,587,259	24,876,837

	融資活動負債				
	借款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經重列)	8,173,566	12,444	107,983	13,145,643	21,439,636
投資現金流量	-	-	-	(108,896)	(108,896)
融資現金流量	3,182,599	12,695	(30,496)	(4,648,766)	(1,483,968)
非現金變動：	-	-	-	-	-
外匯調整	(323,485)	-	-	-	(323,485)
收取的融資成本	372,288	-	5,219	369,242	746,749
公允價值虧損	-	-	-	(84,633)	(84,633)
已確認收入	-	(9,733)	-	-	(9,733)
新租賃安排	-	-	17,376	-	17,376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經重列)	11,404,968	15,406	100,082	8,672,590	20,193,046

40. 或有事項

MAS所擁有的貝拉德羅礦曾發生下列若干環境事故：

- (a) 於2015年含氰化物選礦溶液洩漏事故－貝拉德羅礦一處堆浸墊管道閘門故障，導致含氰化物選礦溶液通過事故發生時處於開啟狀態的泄水渠門排入附近排水道；
- (b) 於2016年浸透選礦液的碎石外流事故－從堆浸墊斜面滑下的冰塊損壞了一處輸送選礦溶液的管道，導致一些材料脫離堆浸墊；及
- (c) 於2017年含金選礦溶液洩漏事故－貝拉德羅礦的監測系統探測到堆浸墊的輸送含金選礦溶液管道出現斷裂。

截至2021年12月31日，MAS牽涉若干有關上述環境事故的正在進行中行政及民事程序。

在對損失或有性進行評估時，本公司董事已評估有關法律訴訟並因不能確定合理金額，決定不會就上述法律訴訟作出任何潛在負債或資產減值撥備。

本集團已在其外部法律顧問協助下評估了有關法律訴訟，且並無就上述法律訴訟計提任何潛在負債或資產減值撥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可能導致本集團蒙受重大虧損的重大未決訴訟。

41. 承擔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已簽約但尚未於合併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的資本開支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02,614	367,965
採礦及勘探權	328,953	277,937
	831,567	645,90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承擔(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投資物業。租賃一般初始為期1至6年(2020年：1至6年)。概無租賃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本集團將於未來期間可收取的於報告日期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1年內	3,841	9,474
1年到5年	1,567	5,130
5年後	-	182
	5,408	14,786

42. 收購附屬公司

於2021年1月29日，本集團收購卡帝諾(其股份分別於2021年2月1日及2021年2月8日從於多交所及澳交所除牌)全部股權，代價為約人民幣2,978,690,000元。卡帝諾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卡帝諾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加納進行礦產勘探，而其可識別資產主要為採礦權。本集團選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應用選擇性集中度測試。收購事項已入賬列作收購資產而非業務合併，原因在於所收購總資產的絕大部分公允價值集中於一組相似可識別資產(採礦權)。

於2021年1月29日，本集團收購恒興黃金(其股份已於2021年2月1日從香港聯交所除牌)全部股權，代價為本公司股本中已配發及發行的159,482,759股新H股(「代價股份」)。代價股份的公允價值為約人民幣2,177,639,000元。因收購事項所產生商譽金額為約人民幣87,252,000元。恒興黃金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恒興黃金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從事黃金開採及加工以及已加工黃金產品的銷售。本集團收購恒興黃金集團旨在不斷擴充本集團的黃金開採、加工及銷售以及黃金生產經營。

42. 收購附屬公司(續)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收購萊州章鑒全部股權，代價為約人民幣48,000,000元。萊州章鑒的主要業務為黃金勘探，而其可識別資產主要為採礦權。本集團選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應用選擇性集中度測試。收購事項已入賬列作收購資產而非業務合併，原因在於所收購總資產的絕大部分公允價值集中於一組相似可識別資產(採礦權)。

各收購事項的詳情概述如下：

於收購日期已確認的資產及負債

	卡帝諾集團 人民幣千元	萊州章鑒 人民幣千元	恒興黃金集團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933	—	437,674
無形資產	3,288,762	112,260	1,336,436
遞延稅項資產	—	—	2,045
其他非流動資產	645	426	—
銀行結餘及現金	47,095	2,314	74,795
其他流動資產	10,437	—	615,264
遞延稅項負債	—	—	(234,836)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30,078)
其他流動負債	(373,182)	(67,000)	(110,913)
	2,978,690	48,000	2,090,387
現金代價	2,978,690	48,000	—
過往年度已付現金代價	1,571,913	—	—
本年度已付現金代價	1,406,777	48,000	—
所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47,095)	(2,314)	(74,798)
根據以下事項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現金流出／(流入)			
淨額			
—資產收購	1,359,682	45,686	不適用
—業務合併	不適用	不適用	(74,79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出售上海盛鉅資產經營管理

於2021年12月16日，本集團與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訂立一份協議，以總現金代價人民幣674,523,000元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即上海盛鉅資產經營管理的全部股權。上海盛鉅資產經營管理從事資產管理及投資管理。該交易已於2021年12月31日完成。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對失去控制權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3,257
投資物業	20,259
其他非流動資產	29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474
其他流動資產	16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4,480)
其他流動負債	(359)
已出售資產淨值	374,60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已收代價	668,523
應收代價(附註28)	5,000
	674,523
已出售資產淨值	(374,60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298,915
出售所產生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668,523
減：已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15,474)
	653,049

44. 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中國註冊的公司山東黃金集團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山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方。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了大量交易。為盡可能披露關聯方交易的目的，本集團已制定相關程序以幫助識別其客戶及供應商的所有權架構，來確定相關客戶及供應商是否為關聯方。

管理層相信其知悉的所有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均已於下文作出充分披露。向關聯方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均按國家規定的價格或也可給予其他客戶的價格進行。本集團認為此等銷售屬日常業務活動。除此等合併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及結餘。

(a) 山東黃金集團、其同系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交易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購買電力	379,449	469,409
購買建設服務	88,368	153,704
購買加工服務	15,250	31,190
購買黃金	1,206,542	2,171,092
購買其他服務	193,031	91,249
總購買	1,882,640	2,916,644
借款的利息開支	21,368	37,983
收購採礦及勘探權(附註)	169,317	232,863

附註：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山東黃金集團收購焦家金礦的一項採礦權(「目標資產」)，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232,863,000元。本集團已向山東黃金集團支付初步一次性付款約人民幣124,553,000元及年度付款約人民幣36,103,000元。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16日的公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關聯方交易(續)

(a) 山東黃金集團、其同系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交易(續)

於2021年6月25日，本集團與山東黃金集團訂立一項解除協議以終止租賃及以約人民幣169,317,000元的現金代價收購目標資產。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5日的公告。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提供加工服務	128	2,028
銷售貨品	109,160	—
銷售其他金屬	21,003	36,221
銷售其他材料及服務	75,535	1,252
總銷售	205,826	39,501
存款的利息收入	18,308	17,126

(b) 物業及土地租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就結算租賃負債及支付短期租賃向山東黃金集團及其同系附屬公司作出的租賃付款	23,864	10,892
向山東黃金集團及其同系附屬公司收取的租金費用	1,409	7,043

44. 關聯方交易(續)

(c) 自關聯方取得的借款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自山東黃金集團財務取得的借款：		
年初	445,800	353,520
年內提取	1,665,000	2,304,440
年內還款	(1,533,800)	(2,212,160)
年末	577,000	445,800

自關聯方取得的借款乃以人民幣計值且於一年內到期。關聯方收取的平均利率如下：

	2021年	2020年
利率	3.40% – 4.28%	3.92% – 4.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關聯方交易(續)

(d) 年末結餘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收關聯方		
款項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 山東黃金集團及其同系附屬公司	73,606	51,670
減：減值撥備	(11,384)	(9,062)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62,222	42,608
預付款項		
— 山東黃金集團及其同系附屬公司	668	3,031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 山東黃金集團及其同系附屬公司	378,036	170,501
減：減值撥備	(9,104)	(5,480)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368,932	165,021
向金融機構支付的按金		
— 山東黃金集團財務	1,894,308	1,118,447
使用權資產的預付款項		
— 山東黃金集團及其同系附屬公司	—	51,604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採礦及勘探權預付款項		
— 山東黃金集團	56,000	56,000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的其他款項		
— 山東黃金集團及其同系附屬公司	500	49,518
	2,373,560	1,486,229
應付關聯方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		
— 山東黃金集團及其同系附屬公司	94,389	190,960
應付票據		
— 山東黃金集團及其同系附屬公司	49,783	33,359
合約負債		
— 山東黃金集團及其同系附屬公司	202	—
其他應付款項		
— 山東黃金集團及其同系附屬公司	5,525,828	834,374
應付股息		
— 山東黃金集團及其同系附屬公司	22,506	22,506
租賃負債		
計入非流動負債的採礦權應付款項		
— 山東黃金集團及其同系附屬公司	69,428	72,207
	5,762,136	1,153,406

44. 關聯方交易(續)

(e)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執行委員會成員及各部門主管。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	7,608	6,947
— 其他主要管理人員	10,323	4,943
	17,931	11,890

(f) 與中國境內其他國家控制企業的交易／結餘

本集團經營所在之經濟環境目前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之企業(「國家控制企業」)主導。此外，本集團間接受於中國成立之國有企業山東黃金集團的重大影響。

本集團亦與其他國家控制企業進行業務。本公司董事認為，就本集團與彼等之業務而言，該等國家控制企業為第三方。

此外，本集團已於其一般業務過程中與屬國家控制企業之若干銀行訂立各種交易，包括存款、借款及其他一般銀行融資。

本公司董事認為，與其他國家控制企業的交易對本集團業務營運並不重大。

(g) 中國的固定資產交易

於2021年12月22日，本公司與國欣頤養投資訂立一份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而國欣頤養投資同意購買一項金額約人民幣414.6百萬元的物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49,475	3,339,338
投資物業	122,066	175,392
使用權資產	42,510	23,086
無形資產	1,126,852	834,900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22,057,509	19,972,18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046,259	1,023,96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500	5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9,051	131,255
	27,834,222	25,500,620
流動資產		
存貨	36,644	43,93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27,309	203,01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1,791,629	6,342,846
預付所得稅	7,771	4,430
受限制銀行存款	48,925	—
銀行結餘及現金	827,142	639,037
	12,939,420	7,233,26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73,775	1,446,997
租賃負債	11,033	3,558
借款	5,919,476	2,989,81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4,454,611	4,309,455
	12,958,895	8,749,822
流動負債淨額	(19,475)	(1,516,56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7,814,747	23,984,058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033,000	1,677,098
租賃負債	21,716	7,264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451	34,665
遞延收入	1,032	2,075
資產報廢負債撥備	26,089	12,494
	1,103,288	1,733,596
資產淨額	26,711,459	22,250,462
股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37(a))	4,473,430	4,313,947
永久債券(附註38)	6,249,387	3,999,387
儲備(附註(b))	15,988,642	13,937,128
	26,711,459	22,250,462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6,358,764	7,578,364	13,937,128
於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後發行股份(附註42)	–	2,018,156	2,018,156
年內利潤	256,785	–	256,785
提取法定儲備	(46,183)	46,183	–
股息	(223,427)	–	(223,427)
於2021年12月31日	6,345,939	9,642,703	15,988,6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續)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6,295,370	8,755,287	15,050,657
年內利潤	408,945	–	408,945
提取法定儲備	(37,412)	37,412	–
購回股份	–	25,510	25,510
花紅發行	–	(1,239,845)	(1,239,845)
股息	(308,139)	–	(308,139)
於2020年12月31日	6,358,764	7,578,364	13,937,128

46. 重大非現金交易

- (a)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樓宇及機器以及其他訂立新的租賃安排。租賃開始時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約人民幣65,774,000元(2020年：人民幣17,376,000元)(附註19)。
- (b) 於2021年2月1日，本集團收購恒興黃金全部股權，代價為本公司股本中已配發及發行的159,482,759股新H股。有關收購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42。
- (c) 如附註37(a)所詳述，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通過將資本儲備中人民幣1,239,844,651元資本化，進行本公司1,239,844,651股股份的花紅發行。

釋義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的涵義載列如下：

「A股」	指	本公司向境內投資者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內資股；
「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我們的所有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乃指該等附屬公司或彼等的前身公司（視乎情況而定）經營的業務；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18年9月14日就香港公開發售刊發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釋義

「山金金控」	指	山金金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於2012年11月1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山東黃金香港」	指	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於2017年2月27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山東黃金集團」	指	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
「山東黃金集團公司」	指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於1996年7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分別由山東國資委持有約70%、山東國惠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約20%及山東省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約10%；
「山東黃金集團財務」	指	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於2013年7月17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及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分別持有30%及70%；
「山東黃金」或「公司」或「本公司」	指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2000年1月31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證券交易所」或「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股份，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銀團定期貸款」	指	由(其中包括)山東黃金香港與多家金融機構(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紐約分行作為融資代理行)訂立日期為2017年6月20日的960百萬美元定期貸款融資協議下提供的貸款；
「特麥克」	指	特麥克資源公司(TMAC Resources Inc.)，於2012年10月30日在加拿大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TMR)；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及
「貝拉德羅礦」	指	位於阿根廷中西部的安第斯山脈高原地區的貝拉德羅礦，其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合資格人士報告—RPA報告」。

